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600795

2013 年年度报告

致股东的一封信

转眼间，国电电力已走过上市后的第十六个年头。如果说十六七岁是人生中充满青春活力的季节，那么，今天的国电电力正处于富有激情、拼搏进取的年代。又到了交付答卷的时刻，让我们重温记忆，畅想未来。

2013 年是国电电力上市以来经营业绩最佳的一年，利润突破百亿，再创历史新高。优良的业绩不仅来自电煤价格下行带来的利润空间，更来自国电电力大力实施转型升级战略，调结构、深挖潜、强管理带来的经济效益。但因股市低迷，公司股票表现未能充分反映公司价值。也正因如此，我们更加感谢各位股东的支持，你们的坚守和期待，更坚定了我们未来发展的信心，增添了我們不断前行的动力。

作为一家综合性电力上市公司，我们始终把提高公司整体竞争力和价值创造力作为不懈追求，把清洁高效、节能环保发电作为时代使命。

我们坚信，优良的资产是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的根本。为此，我们全力推进结构调整，加快优质项目开发储备，突出抓好高效清洁火电和水电、风电等清洁能源发展，大力推进煤电一体化项目，公司电源结构和资产结构持续优化。

我们坚信，先进的管理是公司打造核心竞争力的基础。为此，我们深入推进管理提升，充分运用对标管理、精细化管理等现代管理手段，改进管理流程，健全体制机制，建立先进高效的现代企业管理模式，激发了公司蓬勃的内生动力。

我们坚信，建立比较优势是公司赢得市场竞争的关键。为此，我们以对标管理为手段，深化挖潜提效，大力推进节能减排，持续改善经济技术指标，公司主要经济技术指标均创历史最优，部分指标已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我们更加坚信，打造一家值得信赖的上市公司，持续稳定回报股东，是我们的重要职责。为此，我们坚持效益优先原则，保持效益与规模同步增长，加大回报投资者力度，树立了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当前，我国经济正处于全方位转型变革中，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加快完善现代市场体系，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发挥决定作用；深化国企改革，积极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这将进一步增强企业的发展活力。电力市场化改革的持续深入和资源环境的约束，对发电企业提出了更高要求，同时也为有竞争力的企业提供了更大的成长空间。

2014 年承前启后，继往开来。我们把 2014 年定位为“改革创新年”，将在稳中求进、稳中求优的总基调下，紧紧围绕“做强主业、转型升级，深化改革、完善机制，强化管理、提高质量，优化资产、防范风险，加强党建、创建和谐”五篇文章，以提高质量效益为目标，以改革创新为动力，着力加强安全环保，着力深化挖潜提效，着力推进结构调整，着力提升管理水平，着力加强作风建设，不断开创公司科学发展的新局面。我们深信，只有筑牢基石，才有持续成长，我们将始终秉持“永无止境，创造一流”的企业精神，在追求卓越的道路上不断开拓奋进。

国电电力在电力体制改革的大潮中实现了快速发展。作为国有大型电力上市公司，我们将坚定承担起国家、社会和广大股东赋予的责任，深化改革，开拓创新，在共同实现“中国梦”的征程中，把国电电力打造成“效益国电、绿色国电、创新国电、幸福国电”，为全体股东创造更为丰厚的投资回报！衷心感谢各位股东的信任与支持！有你同行，国电电力的未来必将更加辉煌璀璨！

重要提示

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冯树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洪源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德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根据公司七届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 2013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派送现金红利，派发比例为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 元（含税）。以公司 2013 年末总股本 17,229,916,618 股为基数计算，共计 2,239,889,160.34 元。但由于公司存在可转债转股的情况，因此实际派发现金红利总股本基数以派发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数为准，故本年度报告批准日无法准确计算需派发现金红利的金额。该利润分配方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其他

2013 年，公司收购了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全资子公司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本次收购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对 2012 年度财务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因此本报告如无特别说明，2012 年度业务数据也为追溯调整后的数据。

目录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9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6
第八节	公司治理.....	56
第九节	内部控制.....	59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60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230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	指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国电、控股股东	指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务院国资委、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电联	指	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装机容量	指	全部发电机组额定容量的总和
控股装机容量	指	全资电厂装机容量与控股电厂装机容量之和
上网电量	指	电厂所发并接入电网连接点的电量
上网电价	指	发电企业与购电方进行上网电能结算的价格
利用小时	指	统计期间机组（发电厂）实际发电量与机组（发电厂）平均容量（新投产机组按时间折算）的比值，即相当于把机组（发电厂）折算到按额定容量满出力工况下的运行小时数
千瓦/KW	指	电功率的计量单位
千瓦时/KWH	指	电能数量的计量单位。一千瓦时为一千瓦的发电机按额定容量连续运行一小时所做的功，俗称“度”
供电煤耗	指	火电厂每供应一千瓦时电能平均所耗用的标准煤数量，单位为克/千瓦时
标煤	指	每千克含热量 29,271.2 千焦的理想煤炭

二、重大风险提示：

（一）发电设备利用小时波动的风险

受电力供求关系的影响，发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会有所波动。公司 2011-2013 年度全资及控股发电企业利用小时分别为 5,218 小时、5,018 小时和 4,935 小时。随着国民经济增长速度和全国电力装机容量增长速度的变化，公司未来的发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存在波动风险，进而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二）煤炭价格波动的风险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火电机组约占控股装机容量的 73.67%，火力发电的主要燃料为煤炭。燃煤成本在公司营业成本中的比重较高，燃煤价格的波动对于公司的经营业绩影响较大。近两年，电煤价格处于震荡下行阶段，但近期降幅较之前有所收窄。若未来电煤价格回升，将会增加公司的燃料成本，进而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带来一定影响。

（三）利率波动风险

公司所属的电力行业是资本密集型行业，电源项目建设具有投资规模大、投资回收期长的特点。公司近年来新建项目较多，项目资本金以外部分投资资金主要通过贷款等方式获取。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财政与货币政策以及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的影响，贷款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进而对公司财务费用构成影响。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名称简称	国电电力
公司的外文名称	GD POWER DEVELOPMENT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GDP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飞虎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忠军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慧北里安园 19 号	
电话	010-58682100	
传真	010-64829902	
电子信箱	lizhongjun@600795.com.cn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黄海西路 4 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16600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慧北里安园 19 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01
公司网址	www.600795.com.cn
电子信箱	gddl@600795.com.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安慧北里安园 19 号公司证券融资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电电力	600795	东北热电

六、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情况未变更。

(二) 公司首次注册情况的相关查询索引

公司首次注册情况详见 2011 年年度报告公司基本情况

(三) 公司上市以来, 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公司上市之初, 主营业务为发电。近些年, 公司以增资扩股的方式控股了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主营业务为化工产品的生产。截至目前, 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有电力生产、热力生产、化工产品生产等业务。

(四) 公司上市以来,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199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成立, 设立时企业名称为"大连东北热电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997 年 3 月 18 日, 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控股股东为东北电力公司, 直接及间接持股比例为 74.9%。

1999 年 11 月 8 日, 根据原国家电力公司《关于划转东北电力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发电厂持有大连东北热电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通知》(国电财[1999]613 号), 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原国家电力公司, 其直接及间接持股比例为 74.9%, 公司更名为"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3 年 2 月 2 日, 根据《国务院关于组建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有关问题的批复》(国函[2003]18 号) 及国家经贸委《关于印发<中国国电集团公司组建方案>和<中国国电集团公司章程>的通知》(国经贸电力[2003]173 号),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组建成立, 原国家电力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全部划转至中国国电, 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中国国电; 同时, 中国国电通过其全资子公司龙源电力集团公司间接持股 9.9%, 合计持股比例 43.9%。

七、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境内)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3-9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大志 李民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7 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 15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汤双定、高轶文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1 年 8 月 30 日-2014 年年报披露日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报告期末公司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3 年	2012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1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66,306,847,585.43	61,948,046,585.26	55,683,577,397.55	7.04	56,705,327,776.14	50,911,436,829.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79,156,091.94	5,153,121,321.30	5,050,573,363.59	21.85	3,547,767,876.00	3,648,105,653.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857,063,807.44	3,834,818,779.87	3,834,818,779.87	52.73	2,404,335,717.79	2,404,335,717.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00,014,234.15	16,134,983,993.19	14,853,091,404.77	43.79	11,034,780,765.20	10,397,107,799.05
		2012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1 年末	
	2013 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8,314,541,050.02	36,162,857,887.91	34,647,004,633.33	5.95	28,540,218,702.31	27,390,028,313.39
总资产	240,677,095,738.84	220,201,946,334.33	207,614,916,846.24	9.30	193,011,732,317.24	182,223,332,666.20

(二) 主要财务数据

主要财务指标	2013 年	2012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1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364	0.335	0.328	8.66	0.230	0.237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350	0.307	0.301	14.01	0.230	0.2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340	0.249	0.249	36.55	0.156	0.1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6.623	17.051	17.404	减少了 0.428 个百分点	12.821	13.7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6.105	13.220	13.22	增加了 2.885 个百分点	9.262	9.262

注：2013 年公司发生了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 2011 年、2012 年度财务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2011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99,822,751.23	1,380,678,745.80	1,552,173,205.0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8,453,839.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7,212,120.30	168,092,466.40	136,397,382.7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41,832,360.63	1,996,721.34
债务重组损益	6,573,194.54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0,781,390.5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901,783,122.28	250,011,290.36	-163,965,867.8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121,309.44	5,794,788.39	16,817,91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31,038,333.3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408,403.05	110,414,779.66	68,650,018.6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5,000,00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02,911,081.56	-192,694,780.58	12,966,862.63
所得税影响额	-83,528,975.16	-454,280,949.07	-416,604,074.30
合计	422,092,284.50	1,318,302,541.43	1,143,432,158.21

三、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衍生金融工具	357,850.00	0	-357,850.00	3,121,309.4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	727,146,286.27	727,146,286.27	0
合计	357,850.00	727,146,286.27	726,788,436.27	3,121,309.44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 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3 年，公司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决策部署，稳中求进，做强做优，圆满完成了各项任务，盈利水平再创历史新高。

（一）装机情况

根据中电联全国电力工业统计快报，截至 2013 年底，全国发电装机容量达到 12.47 亿千瓦，同比增长 9.25%。

截至 2013 年底，公司控股装机规模达到 4050.03 万千瓦。其中，火电机组 2983.75 万千瓦，占总装机的 73.67%，水电机组 776 万千瓦，占总装机的 19.16%；风电机组 271.18 万千瓦，占总装机的 6.7%；太阳能机组 19.1 万千瓦，占总装机 0.47%。

2013 年，公司新增发电装机容量 271.46 万千瓦。其中，火电机组新投 198 万千瓦，江苏谏壁电厂、大开热电厂关停机组合计 46.2 万千瓦，邯郸厂技改增容 2 万千瓦；水电机组新投 41.20 万千瓦，大渡河并购 5.06 万千瓦；风电机组新投 57.75 万千瓦，内蒙新能源并购 4.95 万千瓦；太阳能机组新投 8.7 万千瓦。

（二）发电量情况

根据中电联全国电力工业统计快报，2013 年，全国电力消费增长略有提升，全社会用电量呈现平稳增长态势。其中，第一、第二产业用电量增幅较缓提升，第三产业、居民用电增幅继续保持较高增长水平。全年全社会用电量共计 53223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7.49%，增幅较 2012 年增加 2.03 个百分点，全口径发电量 53474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7.52%，增幅较上年增加 2.3 个百分点。全年发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数为 4511 小时，同比下降 68 小时，受部分水电大省来水下降及煤炭价格进一步下滑影响，全年火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完成 5012 小时，同比增加 30 小时。

截至 2013 年底，公司全资及控股各运行发电企业累计完成发电量 1883.38 亿千瓦时，上网电量 1783.14 亿千瓦时，较去年同期分别增长了 8.96% 和 9.02%。完成利用小时 4935 小时，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424 小时，其中：火电完成 5488 小时，水电完成 3841 小时，风电完成 2054 小时，光伏完成 1724 小时。供热量完成 5024 万吉焦，同比增长 9.63%。

（三）发展情况

2013 年，公司坚持效益优先、科学发展，加快转型升级，优化产业布局，加强投资管控，实现发展方式从规模质量并重向以效益为主转变，在火电、风电、水电开发等方面取得长足的进展。公司取得核准项目容量 505.9 万千瓦，其中火电 342 万千瓦、水电 9.4 万千瓦、风电 145.5 万千瓦、太阳能 9 万千瓦，完成察哈素煤矿产能 1000 万吨/年的核准工作。

（1）加大火电发展力度。突出抓好高效清洁火电项目开发，全力推进上海庙、湖东、酒泉二期、长滩一期、布连二期、泰州二期、蚌埠二期等火电项目前期工作，朝阳热电、克拉玛依热电、库尔勒热电、哈密外送电项目取得核准。加快燃机项目开发，取得广东博罗、江苏高淳、江苏泰州北部燃机等项目路条。

（2）有效推进清洁能源发展。积极开发大中型水电资源，大渡河双江口电站具备核准条件。加快推进优质风电项目开发，深度储备优质风电资源 300 万千瓦，全年核准风电项目 145.5 万千瓦，取得路条 246.1 万千瓦，浙江舟山 25 万千瓦海上风电项目取得核准。择优发展太阳能发电项目，全年核准太阳能发电项目 9 万千瓦，取得路条 41 万千瓦。

（3）煤炭项目开发取得成效。年产 1000 万吨的察哈素煤矿获得国家发改委核准。

（四）经营管理情况

公司强化基础管理，突出特色建设，全面整改管理短板和瓶颈问题，优化整合管理机构，提高管理效率。对标管理持续深化，完善“十二五”后三年对标规划，健全火电对标管理模式，建立水电、新能源、煤炭、化工、多晶硅产业对标体系，实现了对标管理全覆盖。绩效管理趋于完善，推进全员绩效管理，强化绩效导向作用，制定“争电量、控煤价、降费用、增效益”、安全节能环保、项目发展、工程建设等奖励办法，有力促进了重点工作。内控管理深入开展，加强内控评价，查找各类缺陷，制定完善制度。强化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重大工程项目跟踪审计等。完善法律风险防范机制，公司本部法律三项审核率达到 100%。

(五) 燃料情况

公司持续优化来煤结构，科学购煤、储煤、配煤掺烧，千方百计降低煤价。报告期内，公司标煤单价完成 561.74 元/吨，同比降低 98.56 元/吨；全年累计掺烧经济煤种 2756 万吨，节约成本 8.9 亿元。

(六) 技术创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展节能评价和指标竞赛活动，继续采用汽轮机通流、热力系统优化、辅机变频等成熟技术实施节能改造，积极开展锅炉燃烧优化，持续治理空预器漏风、再热器减温水大、排烟温度高等问题，节能降耗成效明显。大同、东胜公司进行了汽轮机高效化检修；庄河、大同、石嘴山公司科学开展大比例掺烧低质煤工作，有效降低了标煤单价。

公司燃料智能化建设取得新突破。自动联合制样机试运行在东胜热电公司率先实现；燃料信息系统得到进一步完善，新增供应商管理和化验数据直接录入两大信息管控模块；汽车煤入厂验收“无人值守”系统得到全面推广，燃料管理综合水平显著提升。

公司加强管理和科技课题研究，创新成果不断涌现，取得各类成果 40 余项。公司“全员岗位人身安全风险管理”等 9 项成果获电力行业企业管理创新成果奖，北仑公司“回热式背压机驱动引风机技术”获得中国电力科技进步奖。

(七) 节能环保情况

公司主动适应《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努力实现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多污染物的系统化脱除和联合控制。强化脱硫、脱硝设施检修维护和运行管理；加快推进电除尘器、低氮燃烧器和脱硝改造步伐。公司已有 52 台机组完成脱硝改造，占火电总容量的 86.8%。同时，配合脱硝改造进行了低氮燃烧器改造、空预器改造、引风机引增合一改造和脱硫旁路挡板取消改造。积极开展综合利用，从进煤、混掺、燃烧到除渣、出灰、综合利用各环节着手，开展了系统性工作。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66,306,847,585.43	61,948,046,585.26	7.04
营业成本	48,588,259,356.54	49,080,781,301.43	-1.00
销售费用	64,551,339.32	81,265,439.78	-20.57
管理费用	907,130,766.81	816,395,014.33	11.11
财务费用	6,118,799,729.97	6,666,274,153.42	-8.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00,014,234.15	16,134,983,993.19	43.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75,994,168.65	-25,098,733,295.31	5.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996,481.42	10,076,965,514.81	-101.19
研发支出	15,699,300.00	8,150,172.29	92.63

2、收入

(1) 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因素分析

2013 年，公司营业收入完成 663.07 亿元，同比增长 7.04%。发电量稳步增长以及新能源企业的快速发展是公司营业收入提升的主要原因。火电企业中，除个别电厂因纯凝机组采暖期负荷较低造成营业收入下降，其他企业均实现了营业收入的正向增长。

(2) 主要销售客户的情况

2013 年度公司前五名销售客户销售金额合计 39,033,865,197.64 元，占销售总额比重为 58.87%。

3、成本

(1)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电力、热力行业	燃料	25,942,702,357.57	53.39	28,663,511,628.54	58.40	-9.49
电力、热力行业	折旧	5,512,993,966.62	11.35	5,193,699,745.26	10.58	6.15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电力、热力产品	燃料	25,942,702,357.57	53.39	28,663,511,628.54	58.40	-9.49
电力、热力产品	折旧	5,512,993,966.62	11.35	5,193,699,745.26	10.58	6.15

(2) 主要供应商情况

2013 年度公司主要煤炭供应商供应量为 2294.64 万吨，合计 1,016,671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的 40%。

4、费用

公司本期所得税费用为 1,885,353,211.08 元，较上年同期同比增长 53.75%，主要由于公司本期盈利增加。

5、研发支出

(1) 研发支出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支出	15,699,300.00
本期资本化研发支出	0
研发支出合计	15,699,300.00
研发支出总额占净资产比例 (%)	0.04
研发支出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0.02

(2) 情况说明

① 公司组织哈汽厂、东北设计院和国电普兰店热电有限公司参与的 NCB 型 350MW 供热机组技术应用研究项目，已经通过电规总院技术评审。

② 国电酒泉公司对“光煤互补”发电方式开展前期技术资料收集和研究。

③ 国电北仑第三发电公司与苏州热工院联合进行 1000MW 超超临界锅炉高温受热面蒸汽氧化跟踪监测研究，从多专业交叉对高温受热面的蒸汽侧氧化问题进行了跟踪检测与研究。

6、 现金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00,014,234.15	16,134,983,993.19	7,065,030,240.96	43.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996,481.42	10,076,965,514.81	-10,196,961,996.23	-101.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数为 23,200,014,234.15 元，比上期数增加了 43.79%，主要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国电江苏谏壁发电有限公司、国电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国电新疆电力有限公司等公司本期销售电量收到的现金增加以及本年度燃料采购成本下降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数为-119,996,481.42 元，比上期数减少了 101.19%，主要系本公司 2013 年度吸收投资额减少、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增加以及本年度支付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股权收购款在筹资活动列示所致。

7、 其它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2013 年，公司利润构成及利润来源未发生重大变动。

(2)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2013 年 2 月 19 日，公司发行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0 亿元。票面利率为 3.85%。

2013 年 3 月 19 日，公司发行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30 亿元。票面利率为 3.90%。

2013 年 4 月 3 日，公司发行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60 亿元。票面利率为 3.90%。

2013 年 5 月 21 日，公司发行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20 亿元。票面利率为 3.80%。

2013 年 6 月 5 日，公司发行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40 亿元。票面利率为 3.95%。

2013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发行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58 亿元。票面利率为 5.70%。

2013 年 2 月 28 日，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0 亿元。票面利率为 4.45%。

2013 年 2 月 28 日，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20 亿元。票面利率为 5.10%。

2013 年 9 月 18 日，公司获得银行间交易商协会 27 亿元中期票据核准通知书。2013 年 12 月 20 日，公司成功发行 2013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0 亿元，票面利率为 6.6%。

(3) 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公司围绕坚持大力发展新能源引领企业转型，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深化企业转型升级，全面推进创新性企业建设的发展战略，重点发展火电，大力发展风电、水电，积极稳健发展气电和分布式能源，积极发展煤炭产业，择优发展太阳能，努力发展核电。

2013 年, 公司计划完成发电量 1834.78 亿千瓦时, 实际完成发电量 1883.38 亿千瓦时。2013 年发电量高于年初计划数的原因, 主要是公司从年初起牢固树立抢发电量意识, 保持从元月 1 日起抢发电量的优良传统。通过拓展营销方式, 全面开展“争电量、控煤价、降费用、增效益”竞赛活动, 公司争发电量成果显著。通过密切关注电力改革政策动向, 切实加强直供电政策研究, 总结大用户直供电工作经验, 形成指导性意见, 增加了所属电厂直供电范围。通过加强区域电力市场信息的收集分析, 及时掌握计划外交易和外送电信息, 积极推进发电权交易、电量置换、代发等工作, 扩大了市场占有份额。此外, 供热单位高度重视供热市场的开拓工作, 通过拓展热力市场份额, 打造热电联产新优势, 争取到了更有利的发电环境。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力行业	57,546,128,464.70	40,891,832,603.65	28.94	8.26	-0.25	增加 6.06 个百分点
热力行业	1,560,435,893.76	1,815,391,836.69	-16.34	13.17	8.02	增加 5.55 个百分点
化工行业	3,338,019,075.11	2,888,744,779.73	13.46	6.64	3.63	增加 2.51 个百分点
煤炭销售行业	4,428,696,640.00	4,356,133,696.14	1.64	81.01	85.27	减少 2.26 个百分点
其它行业	334,243,663.47	328,278,982.94	1.78	-44.48	-44.22	减少 0.4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力产品	57,546,128,464.70	40,891,832,603.65	28.94	8.26	-0.25	增加 6.06 个百分点
热力产品	1,560,435,893.76	1,815,391,836.69	-16.34	13.17	8.02	增加 5.55 个百分点
化工产品	3,338,019,075.11	2,888,744,779.73	13.46	6.64	3.63	增加 2.51 个百分点
煤炭销售产品	4,428,696,640.00	4,356,133,696.14	1.64	81.01	85.27	减少 2.26 个百分点
其它产品	334,243,663.47	328,278,982.94	1.78	-44.48	-44.22	减少 0.46 个百分点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东北地区	4,027,181,823.57	4.68

华北地区	10,004,767,505.06	4.26
华东地区	35,165,256,941.92	14.11
西北地区	10,566,795,928.60	9.63
西南地区	7,328,744,954.40	10.36
华中地区	114,776,583.49	-34.50

公司位于华中地区的间接控股子公司水库调节能力偏低，2013 年度来水量偏枯，发电量同比下降幅度较大。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资产负债情况分析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 数占总资 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 金额较上 期期末变 动比例 (%)
货币资金	2,565,722,128.71	1.07	5,862,105,943.32	2.66	-56.23
应收票据	1,242,347,739.65	0.52	676,354,301.49	0.31	83.68
预付款项	769,598,393.54	0.32	1,257,646,417.53	0.57	-38.81
存货	2,496,092,897.89	1.04	3,663,504,453.77	1.66	-31.87
其他流动资产	566,089,656.83	0.24	21,040,885.40	0.01	2,590.43
商誉	423,391,258.77	0.18	269,035,745.84	0.12	57.37
应付票据	3,816,015,247.95	1.59	2,385,023,211.94	1.08	6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 动负债	12,129,165,183.34	5.04	4,624,384,197.93	2.10	162.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3,592,393,602.26	1.49	1,239,873,296.84	0.56	189.74

2、公允价值计量资产、主要资产计量属性变化相关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的以公允价值计量资产主要分为两部分：

(1) 衍生金融工具：本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为利用期货套期保值工具规避 PVC 市场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锁定部分产品利润，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所有交易均已平仓，2013 年末余额为 0 元。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公司持有上市公司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无限售条件的 2.01% 的股权，因本公司期末在该公司不再派有董事等人员，故对该公司不再具有重大影响，按照会计准则，将其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2013 年末余额为 727,146,286.27 元。

3、其他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货币资金期末数为 2,565,722,128.71 元，比年初数减少了 56.23%，主要系本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导致货币资金余额较大，2013 年 12 月 31 日同比货币资金余额减少。

应收票据：应收票据期末数为 1,242,347,739.65 元，比年初数增加了 83.68%，主要系本公司的子公司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应收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预付账款：预付账款期末数为 769,598,393.54 元，比年初数减少了 38.81%，主要系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国电江苏谏壁发电有限公司等公司工程款、预付燃料款本期减少所致。

存货：存货期末数为 2,496,092,897.89 元，比年初数减少了 31.87%，主要系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国电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国电江苏谏壁发电有限公司等公司燃料储备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数为 566,089,656.83 元，比年初数增加了 2590.43%，主要系本公司对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委托贷款增加所致。

商誉：商誉期末数为 423,391,258.77 元，比年初数增加了 57.37%，主要系本公司子公司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子公司商誉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应付票据期末数为 3,816,015,247.95 元，比年初数增加了 60%，主要系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国电新疆电力有限公司、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等公司采用应付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数为 12,129,165,183.34 元，比年初数增加了 162.29%，主要系本公司“08 国电债”将于 2014 年到期，调整到 1 年以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示，以及本公司子公司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等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长期应付款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其他非流动负债期末数为 3,592,393,602.26 元，比年初数增加了 189.74%，主要系本公司子公司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发行三年期的私募票据所致。

(四) 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资产结构优良，所属企业分布东北、华北、华东、华南、西南、西北等地 24 个省、市、自治区。近年来，公司大力推进新能源发展和创新型企业建设，积极转变发展方式，不断加快结构调整和企业转型步伐，形成了突出发电业务，煤炭、金融等相关产业协调发展的格局。

1、产业结构优势：近年来，公司大力发展清洁能源，火电机组在公司电源结构中虽然仍占主导，但占比逐年下降，清洁能源装机占比上升到 26.33%。清洁能源的大力发展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有利于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

2、技术优势：近年来，公司火电机组平均单机容量不断提高。截至目前，公司 30 万及以上火电装机容量 2722 万千瓦，占火电装机总容量的 91.23%；60 万及以上火电装机容量 1674 万千瓦，占火电装机总容量的 56.1%；100 万及以上火电装机容量 600 万千瓦，占火电装机总容量的 20.11%。通过大力实施技术改造工作，火电机组的供电煤耗持续降低。

3、发展优势：公司依托正在开展的冀蒙、新疆、宁蒙、大同等煤电一体化项目，把握时机进行重点工程开发。2013 年，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吨察哈素煤矿及布连电厂 2 台 66 万千瓦超超临界机组均已全部投产，并获国家多个工程建设奖项，为公司后续的煤电一体化建设积累了丰富的经验。

4、科技优势：2013 年公司取得省部级以上各类成果 58 项，“回热式背压机驱动引风机技术”获得中国电力科技进步奖，“全员岗位人身安全风险管理”等 9 项成果目荣获“电力行业企业管理创新成果奖”；公司获得发明专利授权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25 项。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2013 年公司投资额为 3,115,385 万元，投资额增减变动数为 294,861 万元，上年同期投资额为 2,820,524 万元，投资额增减幅度为 10.45%。

2013 年被投资的公司情况：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例(%)
国电电力朝阳热电有限公司	火电	100
国电电力大连开发区热电厂	火电	100
国电电力邯郸热电厂	火电	100

国电优能康平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风电	51
国电电力东北水电开发公司	水电	100
国电电力和风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风电	100
国电电力河北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风电、火电	100
国电电力河南分公司	风电、太阳能	100
国电电力山西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风电	100
国电电力太仆寺旗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风电	100
国电电力酒泉发电有限公司	火电	100
国电电力武威发电有限公司	火电	100
国电电力普兰店热电有限公司	火电	51
国电电力吴忠热电有限公司	火电	100
国电电力内蒙古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风电、太阳能	100
国电电力巴彦淖尔（乌拉特后旗）分公司	风电	100
国电电力山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风电、火电	100
国电电力云南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风电、水电	100
国电电力宁夏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风电	100
国电电力广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风电	100
国电电力福建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水电	100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风电、水电	100
国电湖州南浔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火电	100
国电电力宁波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风电	100
国电电力浙江舟山海上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风电	100
国电电力甘肃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风电、太阳能	100
宁夏国电阿特斯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太阳能	100
国电双维内蒙古上海庙能源有限公司	火电	51
国电内蒙古晶阳能源有限公司	多晶硅	70
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火电、煤炭	50
国电青海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太阳能	100
国电湖南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风电	100
国电新疆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风电、太阳能	100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公司	水电	69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煤炭、化工	51
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火电	51
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火电	50
国电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火电	70
国电内蒙古东胜有限公司	火电	55
国电电力和禹水电开发公司	水电	100
国电青海万立水电公司	水电	100
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火电	100
国电新疆电力有限公司	火电、水电	100
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	火电、风电	100
国电电力江苏新能源开发筹建处	火电、风电	/
国电电力旅顺热电项目筹建处	火电	/
国电电力青州热电项目筹建处	火电	/
国电电力高密热电项目筹建处	火电	/

国电电力大同湖东发电项目筹建处	火电	
-----------------	----	--

(1)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600406	国电南瑞	25,760,000.00	2.01	727,146,286.27	注 1	626,902,605.8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发起人
002063	远光软件	8,000,000.00	6.25	97,488,153.49	21,309,629.55	21,309,629.55	长期股权投资	发起人
000635	英力特	/	51.25	1,745,438,426.92	20,129,002.28	16,679,220.31	长期股权投资	收购其母公司
H1296	国电科环	2,371,631,179.44	39.19	3,854,217,590.33	149,830,469.30	149,830,469.30	长期股权投资	发起人
合计		2,405,391,179.44	/	6,424,290,457.01	191,269,101.13	814,721,925.02	/	/

注 1: 本公司持有上市公司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无限售条件的 2.01% 的股权, 因本公司期末在该公司不再派有董事等人员, 故对该公司不再具有重大影响, 按照会计准则, 将其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因此不在列示报告期损益。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626,902,605.86 系公司按照会计准则, 将其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对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的的影响。

(2)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额 (元)	持有数量 (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	期末账面价值 (元)	报告期损益 (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	------------	----------	--------------	------------	-----------	----------------	--------	------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871,637,650.00		24.63	1,574,592,496.85	129,703,137.79	129,703,137.79	长期股权投资	初始投资、增加投资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	4.2373	1,575,053.78	-16,212,306.71	-16,212,306.71	长期股权投资	初始投资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69,561,600.00	607,200,000	18.98	1,679,654,539.51	261,692,782.17	261,692,782.17	长期股权投资	增加投资
大同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670,000.00		0.67	67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初始投资
英大长安保险经纪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0.87	2,000,000.00	430,500.00	430,5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初始投资
合计	2,043,869,250.00		/	3,258,492,090.14	375,614,113.25	375,614,113.25	/	/

注：公司直接持有国电财务有限公司股权 12.68%，通过控股子公司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公司和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别持有股权 9.51% 和 2.44%。截至 2013 年末，公司合并持有国电财务有限公司股权 24.63%。

(3)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份名称	期初股份数量（股）	报告期买入股份数量（股）	使用的资金数量（元）	报告期卖出股份数量（股）	期末股份数量（股）	产生的投资收益（元）
国电南瑞	34,928,729	0	0	0	48,900,221	0
远光软件	28,870,962	0	0	0	28,870,962	0

注 1. 2013 年 6 月，国电南瑞实施了每 10 股送 4 股的利润分配方案，送股后总股本为 2,205,753,602 股，公司持有国电南瑞 48,900,221 股，持股比例 2.22%。2013 年 12 月，国电南瑞实施了向控股股东定向增发方案，实施后国电南瑞总股本为 2,428,953,351 股，公司仍持有 48,900,221 股，持股比例 2.01%。

注 2. 2013 年，远光软件进行了股权激励、期权行权及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截至 2013 年末，远光软件总股本为 462,054,367 股，其中公司持有远光软件 28,870,962 股，持股比例为 6.25%。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2) 委托贷款情况

委托贷款项目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方名称	委托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借款用途	是否逾期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展期	是否涉诉	资金来源并说明是否为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	预期收益	投资盈亏
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2个月	6.00%	项目建设	否	是	否	否	自有资金	其他	9,000,000.00	8,753,424.66
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18个月	6.00%	项目建设	否	是	否	否	自有资金	其他	36,000,000.00	22,284,908.68

3、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1	发行可转债	54.36	14.14	49.15	5.2	注 1
2012	非公开发行	39.87	4.87	39.87	0	
合计	/	94.23	19.01	89.02	5.2	/

注 1: 截至 2013 年年末, 可转债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本年度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产生收益情况
四川大渡河大岗山水电站	否	110,000.00	19,316.00	110,000.00	是	该项目大坝砼累计完成 260 万立方米, 完成总量的 75%, 最高高程达 1087m (坝顶高程 1135 米); 3#机及 4#机发电机层砼浇筑完成并提交机组安装工作面。库区复建项目稳步推进。整体形象进度满足 2014 年年底下闸蓄水的条件。预计 2015 年年底首台机组投产。	未投产
新疆伊犁尼勒克一级水电站	否	32,500.00	5,883.00	27,214.00	是	该项目已于 2013 年 10 月投产第 1、2 台机组, 12 月投产第 3、4 台机组。该项目规划建设规划的 4 台机组已	36.68

						全部投产，因工程尚未竣工结算，仍余部分工程尾款。	
新疆伊犁塔勒德萨依水电站	否	11,200.00	1,197.00	6,423.00	否	该项目进水闸、泄洪冲砂闸及左、右岸大坝基本全部完成。预计 2015 年投产。	未投产
新疆伊犁萨里克特水电站	否	12,100.00	2,364.00	6,866.00	否	该项目进水闸、泄洪冲砂闸、溢流表孔及左岸大坝基本全部完成。预计 2014 年 12 月投产。	未投产
新疆吐鲁番大河沿河梯级水电站	否	5,000.00	50.00	5,000.00	是	该项目已于 2013 年投产。	-133.82
宁夏盐池青山风电场一期	否	40,000.00	11,301.99	40,000.00	是	该项目已于 2012 年 12 月投产。	4002
宁夏盐池青山风电场二期	否	37,000.00	25,205.00	37,000.00	是	该项目已于 2013 年 4 月投产。	-688
宁夏红寺堡石板泉风电场一期	否	23,777.57	23,065.57	23,777.57	否	该项目预计 2014 年 4 月投产。	未投产
宁夏青铜峡牛首山风电一期	否	27,000.00	5,926.00	27,000.00	是	该项目已于 2011 年 12 月末投产。	3064
宁夏青铜峡牛首山风电二期	否	27,000.00	3,437.00	27,000.00	是	该项目已于 2012 年 1 月投产。	2747
宁夏青铜峡牛首山风电三期	否	27,000.00	4,406.00	27,000.00	是	该项目已于 2012 年 9 月投产。	2431
黑龙江桦川大青背山风电场二期	否	37,000.00	10,678.12	37,000.00	是	该项目已于 2011 年 12 月投产。	1255.26
辽宁铁岭台子山风电场	否	37,000.00	9,313.35	37,000.00	是	该项目已于 2012 年 1 月投产。	299.82
山西右玉高家堡二期风电场	否	37,000.00	5,000.00	31,057.00	是	该项目已于 2011 年 12 月投产。	2918.28
山东文登紫金山风电场	否	40,000.00	8,838.00	30,054.00	是	该项目已于 2012 年投产。	1879.69
山东威海山马于风电场	否	40,000.00	5,374.00	19,148.80	否	该项目预计 2014 年投产。	未投产
非公开增发	否	398,744.55	48,744.55	398,744.55	是	/	/

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	942,322.12	190,099.58	890,284.92	/	/	/

注：新疆伊犁塔勒德萨依水电站、新疆伊犁萨里克特水电站，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主要是项目部分问题需要政府协调，推迟了投产进度，目前项目正在积极推进中；风电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主要是送出线路建设进度缓慢。

4、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1)主要子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名称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	注册资本	2013 年期末总资产	2013 年期末净资产	2013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发电	电力	79,440.00	265,388.52	138,061.04	27,731.18
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发电	电力	100,900.00	380,532.68	50,646.92	-3,292.80
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发电	电力	50,000.00	187,259.53	61,903.38	9,047.35
国电电力酒泉发电有限公司	发电	电力	55,938.20	253,989.05	59,303.75	8,005.92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化工、发电	PVC、EPVC、烧碱等化工产品	89,137.60	2,411,921.38	930,436.46	13,967.68
国电电力河北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发电	电力	42,836.00	281,760.17	73,968.33	5,620.11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发电	电力	641,613.00	7,266,673.56	1,387,423.19	165,831.56
国电电力宁夏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发电	电力	118,338.01	261,927.13	223,812.07	12,604.61
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	发电	电力	170,662.58	1,142,829.29	331,664.33	51,890.29
国电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发电	电力	151,484.00	557,774.96	-6,313.48	-41,957.19
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	发电	电力	50,000.00	345,567.91	78,428.47	21,788.93
国电新疆电力有限公司	发电	电力	104,274.05	1,743,425.15	317,198.13	12,203.78
国电和风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发电	电力	194,749.00	664,098.10	245,103.41	10,571.11
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发电	电力	222,908.80	1,923,695.19	772,851.80	168,889.78

国电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发电	电力	140,000.00	539,263.15	175,471.69	108,137.87
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发电	电力	190,277.60	726,419.38	267,983.46	85,786.32
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发电	电力	85,000.00	266,448.62	173,818.72	54,009.62

(2) 本年度取得子公司情况

为扩大公司装机规模，增强盈利能力，公司 2013 年对下列公司进行收购：

①2013 年 11 月 7 日，本公司向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收购了其拥有的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 100% 股权。

②2013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子公司国电电力内蒙古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向国电内蒙古电力有限公司收购了其拥有的阿巴嘎旗安能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

③2013 年 1 月 31 日，本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国电大渡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向攀枝花网源电力建设工程公司、攀枝花电业局职工互助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委员会、王春友、邢云松、王前卫、梁晓玲、魏天清 7 名股东收购了其拥有的攀枝花热水河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

④2013 年 1 月 31 日，本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国电大渡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向由王友春、邢云松、廖星林、梁晓玲、黄庭章、郭颖、肖华琴 7 名股东收购了其拥有的攀枝花泽润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89.41% 的股权。

(3)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净利润占公司净利润 10% 以上的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名称	2013 年营业收入	2013 年营业利润	2013 年净利润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598,415.73	170,376.42	165,238.01
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	728,978.50	112,062.19	93,671.98
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1,595,012.44	307,373.63	228,877.66
国电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495,622.38	145,448.40	108,137.87

(4) 经营业绩与上一年度报告期相比变动在 30% 以上，且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影响的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名称	2013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12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比 2012 年增加额	比 2012 年增幅 (%)
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	51,890.29	10,152.92	41,737.38	411.09
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168,889.78	108,404.96	60,484.82	55.8
国电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108,137.87	79,533.81	28,604.06	35.96
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85,786.32	29,651.75	56,134.57	189.31

经营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受煤价下降影响，上述火电企业盈利能力提高。

(5) 资产总额与上年度相比变动在 30% 以上，并可能对公司未来业绩造成影响的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名称	2013 年期末总资产	2012 年期末总资产	比 2012 年增幅 (%)
国电电力云南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8,506.41	82,541.27	31.46
国电电力酒泉热力有限公司	29,684.05	19,349.05	53.41
国电新疆电力有限公司	1,743,425.15	1,340,771.22	30.03
国电电力广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75,418.30	48,183.31	56.52
国电电力湖南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4,349.17	4,742.38	624.3
国电电力浙江舟山海上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6,194.38	4,032.05	53.63
国电湖州南浔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11,228.20	3,014.70	272.45
国电鄞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212.77	680.43	225.2

资产总额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受电源项目、热网项目建设影响，增加相关子公司在建工程和固定资产，使得资产总额增加。

(6) 投资收益占比在 10%以上的股权投资项目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权投资项目	2013 年实现投资收益	占公司全部投资收益比例 (%)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7,749.30	14.87
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36,101.73	19.35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169.28	14.02
上海外高桥第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717.08	11.1
同煤国电同忻煤矿有限公司	25,225.90	13.52

5、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年度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布连电厂项目	53.99	两台机组分别于 2013 年 1 月和 2013 年 6 月投产。	6.44	53.02	1.01
国电新疆库车发电有限公司二期工程	27.33	两台机组分别于 2012 年 11 月和 2013 年 7 月投产。	7.50	24.83	0.29
猴子岩项目	192.62	该项目坝体填筑至 1670 高程，厂房开挖和库区公路稳步推进。预计 2016 年底首台机组投产。	21.05	67.35	未投产
枕头坝一级项目	85.74	该项目年内完成混凝土浇筑 58 万 m ³ ，除 4#机主机间未封顶外，其余已经全部提前完成。预计 2015 年上半年首台机组投产。	9.98	39.61	未投产
沙坪二级项目	52.84	该项目上下游围堰临水边坡填筑至设计体型，上下游防渗墙成墙共 4544 m ² ，	2.99	12.75	未投产

		局部开始基础浇筑。预计 2017 年底首台机组投产。			
合计	412.52	/	47.96	197.56	/

(六) 其他

1、经公司 2013 年第十次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与伊泰煤炭、河北衡冠合作设立塔拉壕电厂，公司持股比例为 35%，电厂筹建处首期需出资 1000 万元，其中公司拟出资 350 万元；

2、经公司 2013 年第十二次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成立国电电力民勤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

3、经公司 2014 年第三次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大渡河公司枕头坝一级电站因蓄水后淹没永乐电站致使永乐电站永久关停，需对该事项作出补偿。公司将按实际上网电量的 4.3% 予以补偿，按可研测算上网电价 0.428 元/千瓦时计算，预计补偿后该项目内部收益率降至 9.16%。

二、 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根据中电联 2014 年全国电力供需形势分析报告，电力消费增速预计将比 2013 年小幅回落。2014 年我国经济将延续平稳增长态势，预计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7.5% 左右。综合考虑 2014 年经济增长形势、国家大气污染防治与节能减排、化解钢铁等高耗能行业产能严重过剩矛盾以及 2013 年迎峰度夏期间持续高温天气导致用电基数偏高等因素，预计 2014 年我国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长 6.5%-7.5%，推荐增长 7.0% 左右。2014 年，预计电力供应能力充足，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比重继续提高，预计全年新增发电装机 9600 万千瓦左右，其中非化石能源发电 6000 万千瓦左右、煤电新增 3000 万千瓦左右。预计年底全国发电装机达到 13.4 亿千瓦，其中煤电 8.2 亿千瓦左右，非化石能源发电 4.5 亿千瓦左右，非化石能源发电占比接近 34%。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中，常规水电 2.8 亿千瓦、抽水蓄能发电 2271 万千瓦、核电 2109 万千瓦、并网风电 9300 万千瓦、并网太阳能发电 2900 万千瓦左右。

总体来看，预计 2014 年全国电力供需总体平衡。其中，东北区域电力供应能力富余较多，西北区域有一定富余；华北区域电力供需平衡偏紧；华东、华中、南方区域电力供需总体平衡。预计全年发电设备利用小时 4430-4480 小时，其中煤电设备利用小时超过 5100 小时。

(二) 公司发展战略

2014 年，公司将牢牢把握稳中求进、稳中求优的总基调，坚持转型发展战略，坚持创新驱动战略，进一步突出清洁高效火电、大中型水电、优质风电、燃气发电等在资产中的比重，努力建设国内领先、国际一流的综合性电力上市公司。

在发展方面，公司将继续优化火电结构布局，加快沿海地区、煤电基地和煤电主要通道附近的火电布局 and 开发，重点抓好泰州二期、蚌埠二期、上海庙、长滩、湖东、五彩湾等项目；加快沿海地区燃气项目布局开发，做好气源、气价、电价和利用小时落实工作。保持合理投资强度，提升风电发展质量，加快限电少的中东南部地区以及山西、宁夏等区域的风电开发；加强风资源富集的三北地区项目储备，推动大型风场进入外送电规划；推进浙江舟山、河北乐亭海上风电开发建设。全力支持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立足西南水电资源富集省区，积极争取大中型水电项目开发权。择优发展太阳能，在资源丰富的甘肃、内蒙、宁夏、新疆等地区，优化布局，择优开发。积极发展煤炭产业，加大自用煤炭项目开发力度，推进蒙西煤电基地建设，重点推进长滩-刘三圪旦煤电一体化项目前期工作。

(三) 经营计划

2014 年计划完成发电量 1916.98 亿千瓦时，完成供热量 5418 万吉焦。

(四) 因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公司所需的资金需求

单位：亿元

项目	资金计划 2014 年	融资方式	资金来源安排	资金成本及使用说明
火电项目	89.26	债务融资	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等	央行基准利率浮动范围
水电项目	128.34	债务融资	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等	央行基准利率浮动范围
风电项目	41.90	债务融资	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等	央行基准利率浮动范围
太阳能项目	0.76	债务融资	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等	央行基准利率浮动范围
煤炭及化工项目	6.14	债务融资	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等	央行基准利率浮动范围
其他项目	3.68	债务融资	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等	央行基准利率浮动范围
技改及零购	37.80	债务融资	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等	央行基准利率浮动范围

(五) 可能面对的风险

综合分析当前形势，2014 年公司将面临以下风险：

(一) 发电设备利用小时波动的风险

受电力供求关系的影响，发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会有所波动，公司 2011-2013 年度全资及控股发电企业利用小时分别为 5,218 小时、5,018 小时和 4,935 小时。随着国民经济增长速度和全国电力装机容量增长速度的变化，公司未来的发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存在波动风险，进而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二) 煤炭价格波动的风险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火电机组约占控股装机容量的 73.67%，火力发电的主要燃料为煤炭。燃煤成本在公司营业成本中的比重较高，燃煤价格的波动对于公司的经营业绩影响较大。近两年，电煤价格处于震荡下行阶段，但近期降幅较之前有所收窄。若未来电煤价格回升，将会增加公司的燃料成本，进而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带来一定影响。

(三) 利率波动风险

公司所属的电力行业是资本密集型行业，电源项目建设具有投资规模大、投资回收期长的特点，公司近年来新建项目较多，项目资本金以外部分投资资金主要通过贷款等方式获取。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财政与货币政策以及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的影响，贷款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进而对公司财务费用构成影响。

三、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自投产以来，不断加大对发电及供热设备类资产的定期维修和改造，提高了设备性能，实际上延长了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同时电气设备资产由于元器件老化、电子产品更新速度较快，已不能满足现场生产和技术升级的需要，随着系统运行时间的增加缺陷发生率很高，设备可靠性逐年下降，实际使用寿命缩短。为了能够更加公允、恰当地反映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实际使用寿命更加接近，根据会计准则及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经其董事会审议通过，2013 年 7 月对部分发电资产折旧年限进行了相应的变更。变更之后的资产折旧年限仍在公司财务制度规定的范围之内。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不追溯调整，不会对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经计算，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 2013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影响为增

加利润总额 2098 万元。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不适用

四、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在公司章程中制定了明确的现金分红政策并严格执行。

另外公司制定并披露了 2013-2015 年的具体股东回报规划，规划依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如公司当年盈利及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无重大投资计划或其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在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以后，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50%，且任意三个连续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此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按照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 元（含税）向股东派发 2013 年度的股息。以公司 2013 年末总股本 17,229,916,618 股为基数计算，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239,889,160.34 元，占 2013 年母公司实现可分配利润的 56.2%。由于公司存在可转债转股的情况，实际派发现金红利总股本基数以派发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数为准，故本年度报告批准日无法准确计算需派发现金红利的金额。该利润分配方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二)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 不适用

(三)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3 年	0	1.30	0	2,239,889,160.34	6,279,156,091.94	35.67
2012 年	0	1.30	0	2,239,868,967.05	5,050,573,363.59	43.46
2011 年	0	1.00	0	1,539,488,139.60	3,648,105,653.61	42.2

注：2013 年现金分红数额为预计数。

五、 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公司编制并披露了《201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报告全文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二) 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重点污染企业。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质疑事项。

二、 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 不适用

三、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四、 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一)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和企业合并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变化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收购安徽公司 100% 股权，收购价格为 346,655 万元。截至 2013 年末，相关股权转让手续已办理完毕。	见 2013 年 11 月 5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情况

1、 收购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资产	购买日	资产收购价格	自收购日起至本年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自本年初至本年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资产收购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关联关系
国电内蒙古电力有限公司	阿巴嘎旗安能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 的股权	2013 年 9 月 30 日	101,893,900.00	-1,791,591.73	681,481.34	是	评估	是	是	0.01	集团兄弟公司
王友春	热水河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13 年 1 月	129,380,000.00	4,267,338.17	/	否	评估	是	是	0.07	

等 股 东	公 司 100% 股 权	31 日										
刑 云 松 等 股 东	攀 枝 花 泽 润 电 力 开 发 有 限 公 司 89.41% 的 股 权	2013 年 1 月 31 日	158,340,000.00	7,209,562.27	/	否	评 估 值	是	是	0.10		

2、 出售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 对方	被出售 资产	出售 日	出售 价格	本年初起至出 售日该资产为 上市公司贡献 的净利润	出售产生 的损益	是否 为 关 联 交 易 (如 是, 说 明 定 价 原 则)	资 产 出 售 定 价 原 则	所 涉 及 的 资 产 权 是 否 已 全 部 过 户	所 涉 及 的 债 权 债 务 是 否 已 全 部 转 移	资 产 出 售 为 上 市 公 司 净 利 润 占 总 额 的 比 例 (%)
新 内 古 源 能 有 限 责 任 有 限 公 司	国 电 内 蒙 古 上 海 庙 热 电 有 限 公 司 20% 的 股 权	2013 年 4 月 30 日	交 易 对 方 单 方 面 增 加 股 本	-690,048.75	930,644.03	否	评 估 值	是	是	0.01
中 国 石 化 长 城 能 源 化 工 有 限 公 司	国 电 中 国 石 化 宁 夏 能 源 化 工 有 限 公 司 50% 的 股 权	2013 年 1 月 1 日	交 易 对 方 单 方 面 增 加 股 本	未 投 产		否	评 估 值	是	是	/

注：国电内蒙古上海庙热电有限公司原为国电电力二级子公司，其持有鄂托克前旗上海庙热力有限公司 80%的股权；2013 年 4 月 30 日，国电内蒙古上海庙热电有限公司股东新内蒙古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单方面增资，增资后本公司持有国电内蒙古上海庙热电有限公司的股权降为 40%。出售日为本公司实际丧失对国电内蒙古上海庙热电有限公司净资产和财务、经营决策的控制权的日期。

五、 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 不适用

六、 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根据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关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 2013 年度经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及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调整公司部分经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	

<p>的事项如下：</p> <p>1.2013 年度公司及其子公司向国电燃料有限公司购买燃料和动力及燃料运费，预计金额不超过 76 亿元，实际金额为 56.34 亿元；</p> <p>2.2013 年度公司及其子公司分别向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金源经贸公司购买燃料和动力，预计金额分别不超过 17 亿元和 8 亿元，实际金额为 4.52 亿元和 3.01 亿元；</p> <p>3.2013 年度公司及其子公司在国电财务有限公司存款最高余额预计不超过 50 亿元，2013 年末余额为 15.95 亿元；</p> <p>4.2013 年度公司及其子公司向苏龙能源有限公司、国电大武口热电有限公司、国电燃料有限公司销售燃料和动力，预计金额不超过 13.72 亿元，实际金额为 8.81 亿元；</p> <p>5.2013 年度公司及其子公司接受北京国电联合商务网络有限公司提供信息系统运维服务，预计金额不超过 260 万元，实际金额为 0 万元；</p> <p>6.2013 年度公司及其子公司与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支付脱硫费用，预计金额不超过 6 亿元，实际金额为 5.81 亿元；</p> <p>7.2013 年度公司及其子公司从国电石嘴山发电厂购水，预计金额不超过 3600 万元，实际金额为 3076.92 万元；</p> <p>8.2013 年度公司及其子公司向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提供电力、热力和供水，预计金额不超过 2 亿元，实际金额为 1.62 亿元；</p> <p>9.2013 年度公司及其子公司接受国电能源研究院和国电科学技术研究院咨询服务和技术监督服务，预计金额分别不超过 130 万元和 3502 万元，实际金额分别为 91.71 万元和 2303.20 万元；</p> <p>10.2013 年度公司控股企业将部分办公房屋租赁给国电四川公司、国电物资集团有限公司、烟台龙源电力技术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中国国电集团公司西藏分公司，预计收取金额为 600 万元，实际金额为 507.41 万元；</p> <p>11.2013 年度公司及其子公司向国电阿克苏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收取管理服务费用，预计金额不超过 0.04 亿元，实际金额为 0.0076 亿元；</p> <p>12.2013 年度公司及其子公司向国电物资集团（四川）大渡河配送有限公司收取劳务费，预计金额不超过 600 万，实际金额为 347.91 万元；</p> <p>13.2013 年度公司及其子公司向国电龙源电力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支付节能项目合同能源管理费用，预计金额不超过 0.5 亿元，实际金额为 0.28 亿元；</p> <p>14.2013 年度公司及其子公司接受国电新能源研究院咨询服务，预计金额不超过 3144 万元，实际金额为 1888.25 万元；</p> <p>15.2013 年度公司及其子公司接受国电物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物资集中采购和配送服务，预计金额不超过 0.74 亿元，实际金额为 0.65 亿元；</p> <p>16.2013 年度公司及其子公司向北京朗新明科技有限公司支付水费，预计金额不超过 0.2602 亿元，实际金额为 0.2412 亿元；</p> <p>17.2013 年度公司接受国电兴业（北京）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物业服务，预计金额不超过 0.12478 亿元，实际金额为 0.0087 亿元。</p>	<p>见 2013 年 3 月 30 日和 2013 年 12 月 4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p>
--	---

注明：

公司年初通过的《关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 2013 年度经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中不包含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公司收购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的相关股权变更手续于 2013 年 12 月末办理完毕，因此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中均不包含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体现在本章"2、临时公告未披露事项"中。

2、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固定资产	市场价	市场价	12,877,852.78	14.66	货币资金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所属单位	集团兄弟公司	提供劳务	出租资产	市场价	市场价	8,521,431.38	0.70	货币资金
国电宿迁热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燃料	市场价	市场价	24,884,430.77	0.04	货币资金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所属单位	集团兄弟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水、电、材料	市场价	市场价	54,090,824.90	0.08	货币资金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所属单位	集团兄弟公司	提供劳务	代发电量	市场价	市场价	74,998,650.74	0.12	货币资金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所属单位	集团兄弟公司	提供劳务	服务费等	市场价	市场价	15,742,120.81	1.30	货币资金
国电燃料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购买商品	购买燃料	招标价、市场价等	市场价	408,810,133.08	1.61	货币资金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购买商品	购买燃料	招标价、市场价等	市场价	177,958,056.79	0.70	货币资金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购买商品	购买环保设备	招标价、市场价等	市场价	2,395,637,528.55	6.43	货币资金
国电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购买商品	购买设备物资等	招标价、市场价等	市场价	1,848,492,974.95	4.96	货币资金
国电环境保护研究院	集团兄弟公司	购买商品	购买设备材料等	招标价、市场价等	市场价	171,847,658.24	0.46	货币资金
国电科学技术研究院	集团兄弟公司	购买商品	购买设备材料等	招标价、市场价等	市场价	11,498,967.42	0.03	货币资金
国诚亿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购买商品	购买设备材料等	招标价、市场价等	市场价	77,879,531.45	0.21	货币资金
中国国电集团	集团兄弟	购买	购买	招标价、	市场价	15,265,022.67	0.04	货币资

公司所属单位	公司	商品	设备材料等	市场价等				金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所属单位	集团兄弟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服务等	招标价、市场价等	市场价	31,239,701.91	1.72	货币资金
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购买商品	购买燃料	招标价、市场价等	市场价	33,068,504.22	0.13	货币资金
国电科学技术研究院	集团兄弟公司	购买商品	接受服务等	招标价、市场价等	市场价	1,745,155.57	0.10	货币资金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购买商品	购水	招标价、市场价等	市场价	12,852,827.78	4.82	货币资金
合计	/	/	/	/	/	5,377,411,374.01	/	/

(二)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根据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同意公司收购国电安徽公司 100% 股权, 收购价格为 346,655 万元。	见 2013 年 11 月 5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三) 其他

1、 2013 年, 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在国电财务有限公司的存款余额 195,041.47 万元, 贷款余额为 523,200 万元。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国电财务有限公司的存款、借款等关联方交易, 存款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计息, 在国电财务的贷款、委托贷款利率和结算业务收费按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的利率水平和收费标准及国家其他有关部门的规定执行。本期共支付贷款利息 227,228,616.43 元;

2、 2013 年 11 月 7 日, 本公司向中国国电集团收购了其拥有的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 100% 股权, 作价 3,466,550,000 元。

3、 2013 年 9 月 30 日, 本公司子公司国电电力内蒙古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向国电内蒙古电力有限公司收购了其拥有的阿巴嘎旗安能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 作价 101,893,900 元。

七、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	担保是否逾	担保逾期金	是否存在反	是否为关联	关联关系

	市公司的关系			署日)				经履行完毕	期	额	担保	方担保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同煤国电王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18,800,000.00	2010年6月3日	2010年6月3日	2025年6月2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是	联营公司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同煤国电王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5,939,339.34	2012年9月20日	2012年9月20日	2014年7月18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是	联营公司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山西煤销国电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96,000,000.00	2011年6月30日	2011年6月30日	2015年9月28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是	其他

		司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山西煤销国电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98,000,000.00	2011年6月30日	2011年6月30日	2015年1月16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是	其他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山西煤销国电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49,000,000.00	2011年6月30日	2011年6月30日	2016年1月26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是	其他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34,645,983.44	2006年11月27日	2006年11月27日	2017年9月15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是	合营公司
国电电力发	公司本	上海外	31,407,596.02	2006年11	2006年11	2017年9月	连带责	否	否		否	是	合营公司

展 份 有 限 公 司	部	高 桥 第 二 发 电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月 27 日	月 27 日	15 日	任 担 保						
国 电 发 展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公 司 本 部	浙 江 浙 能 北 仑 发 电 有 限 公 司	78,765,962.73	2002 年 3 月 4 日	2002 年 2 月 28 日	2015 年 4 月 15 日	连 带 责 任 担 保	否	否		否	是	联 营 公 司
国 电 发 展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公 司 本 部	国 电 建 投 内 蒙 古 能 源 有 限 公 司	500,000,000.00	2011 年 4 月 15 日	2011 年 4 月 15 日	2026 年 4 月 14 日	连 带 责 任 担 保	否	否		否	是	合 营 公 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522,558,881.54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874,999,621.2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3,361,723,763.47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4,884,282,645.01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8.8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5,725,247,095.18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5,725,247,095.18

根据七届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司将持有的山西煤销国电能源有限公司 49% 股权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国电的全资子公司国电燃料有限公司。截至目前，股权转让手续已办理完毕，公司对山西煤销国电能源有限公司的担保将由国电燃料有限公司承接，目前担保转移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三) 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八、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上市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公司 2010 年 6 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承诺其本次认购的 1,440,288,826 股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自 2010 年 6 月 30 日发行完成后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36 个月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2010 年 4 月，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明确，将公司作为中国国电火电及水电业务的整合平台，力争用 5 年左右时间，通过资产购并、重组等方式，将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发电业务资产(不含中国国电集团公司除国电电力外其他直接控股上市公司的相关资产、业务及权益)注入公司。	力争 5 年左右时间	是	是
	股份限售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公司 2012 年 12 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承诺其所认购的 917,431,192 股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自	36 个月	是	是

			201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完成后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股份限售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公司 2012 年 12 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承诺其本次认购的 917,431,192 股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自 201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完成后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36 个月	是	是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25.3	525.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7	1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62

2013 年，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并新成立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改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审计费用为 612.3 万元，其中支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 525.3 万元，公司报告期收购的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的审计机构为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 87 万元；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262 万元。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年度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一、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296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19 日公开发行总额 55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转债按面值发行，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数量 5500 万张，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总额 54.36 亿元。期限为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 2011 年 8 月 19 日至 2017 年 8 月 19 日。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5%、第二年 0.5%、第三年 1.0%、第四年 2.0%、第五年 2.0%、第六年 2.0%，自发行之日起每年付息一次。2011 年 9 月 2 日，可转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简称“国电转债”，代码 110018，转股期为 2012 年 2 月 20 日至 2017 年 8 月 19 日为

止，初始转股价格为 2.67 元/股。公司于本次可转债期满后 5 个交易日内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面值的 110%（含最后一期利息）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本次可转债发行总计向原股东优先配售 22,083,050 张，约占发行总量的 40.15%；网上向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国电转债为 1,002,100 张，约占发行总量的 1.82%。网上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的有效申购数量为 92,040,430，中签率为 1.08876067%。网下向机构投资者配售的国电转债为 31,914,850，约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58.03%。网下有效申购数量为 2,931,300,000，配售比例为 1.0887609593%。承销团包销可转债的数量为 0 张。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6,958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元)	持有比例(%)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生加银转债优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36,485,000	6.1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可转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1,785,000	3.85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七组合	152,711,000	2.78
中国农业银行—银河收益证券投资基金	140,000,000	2.55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4,287,000	2.44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128,961,000	2.35
安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119,915,000	2.18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103,744,000	1.8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信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7,023,000	1.5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3,006,000	1.51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国电转债	5,499,125,000	384,000	0	0	5,498,741,000

(四)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报告期转股额(元)	384,000
报告期转股数(股)	155,333
累计转股数(股)	483,644
累计转股数占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0.03
尚未转股额(元)	5,498,741,000
未转股转债占转债发行总量比例(%)	99.97

(五)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格			
2012 年 6 月 12 日	2.57	2012 年 6 月 6 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公司于 2012 年 6 月 18 日实施 2011 年度每 10 股派发现金 1.00 元人民币（含税）的利润分配方案。根据规定，“国电转债”的转股价格则相应由原来的每股人民币 2.67 元调整为每股人民币 2.57 元。
2013 年 1 月 11 日	2.53	2013 年 1 月 10 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根据规定，因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国电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每股人民币 2.57 元调整为每股人民币 2.53 元。
2013 年 5 月 23 日	2.40	2013 年 5 月 17 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29 日实施 2012 年度每 10 股派发现金 1.30 元人民币（含税）的利润分配方案。根据规定，“国电转债”的转股价格则相应由原来的每股人民币 2.53 元调整为每股人民币 2.40 元。
截止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		2.40		

(六)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公司主体及债券信用等级均为 AAA 级，具有良好的融资能力和偿债能力，国内商业银行给予公司较为充足的授信额度，公司将主要通过自有资金偿还到期债务及按期支付利息，如果自有资金不足，公司将通过新增银行借款或在资本市场直接融资取得，按期还本付息。

十二、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2013 年 11 月 12 日，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国电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买入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开始了新一轮增持计划。自 2013 年 11 月 12 日至 2013 年底，中国国电累计增持公司股票 790 万股。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275,151,210	19.01				-1,440,288,826	-1,440,288,826	1,834,862,384	10.65
1、国家持股	3,275,151,210	19.01				-1,440,288,826	-1,440,288,826	1,834,862,384	10.65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3,954,610,075	80.99				1,440,444,159	1,440,444,159	15,395,054,234	89.35
1、人民币普通股	13,954,610,075	80.99				1,440,444,159	1,440,444,159	15,395,054,234	89.3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									

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7,229,761,285	100				155,333	155,333	17,229,916,618	1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变动原因是：2010年6月30日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公司已于6月26日发布《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该部分限售股已于2013年7月1日解禁。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变动原因是：1) 上述限售股已于2013年7月1日解禁，相应增加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440,288,826股；2) 2013年度，公司可转债转股共计155,333股。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1,440,288,826	1,440,288,826	0	0	2010年6月30日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公司已于6月26日发布《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该部分限售股已于2013年7月1日解禁。	2013年7月1日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917,431,192	0	0	917,431,192	2012年12月31日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	2016年1月8日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917,431,192	0	0	917,431,192	2012年12月31日公	2016年1月8日

理事会					司非公开发 行 A 股股 票自发行结 束之日起三 十六个月内 不得上市交 易或转让。	
合计	3,275,151,210	1,440,288,826	0	1,834,862,384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末近 3 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 衍生证券 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 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非公开发 行 A 股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18	1,834,862,384	2013 年 1 月 8 日	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可转换公 司债券	2011 年 8 月 19 日	100(元/张)	55,000,000	2011 年 9 月 2 日	55,000,000	2017 年 8 月 19 日
公司债(第 一期)(5 年期)	2012 年 6 月 14 日	4.35%	30,000,000	2012 年 6 月 15 日	30,000,000	2017 年 6 月 15 日
公司债(第 一期)(7 年期)	2012 年 6 月 14 日	4.75%	10,000,000	2012 年 6 月 15 日	10,000,000	2019 年 6 月 15 日
公司债(第 二期)(3 年期)	2012 年 7 月 19 日	4.22%	33,000,000	2012 年 7 月 23 日	33,000,000	2015 年 7 月 23 日
公司债(第 二期)(5 年期)	2012 年 7 月 19 日	4.35%	7,000,000	2012 年 7 月 23 日	7,000,000	2017 年 7 月 23 日

(1)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723 号文核准，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向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非公开发行 1,834,862,384 股普通股。

(2)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296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19 日公开发行总额 55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转债按面值发行，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数量 5500 万张，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总额 54.36 亿元。期限为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 2011 年 8 月 19 日至 2017 年 8 月 19 日。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5%、第二年 0.5%、第三年 1.0%、第四年 2.0%、第五年 2.0%、第六年 2.0%，自发行之日起每年付息一次。2011 年 9 月 2 日，可转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简称“国电转债”，代码 110018，转股期为 2012 年 2 月 20 日至 2017 年 8 月 19 日为止，初始转股价格为 2.67 元/股。公司于本次可转债期满后 5 个交易日内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面值的 110%（含最后一期利息）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3)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756 号文核准，公司分别于 2012 年 6 月 14 日和 2012 年 7 月 19 日分期向社会公开发行 80 亿元公司债券。第一期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40 亿元，其中，5 年期品种票面利率为 4.35%，7 年期品种票面利率为 4.75%。第二期公司

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40 亿元，其中，3 年期品种票面利率为 4.22%，5 年期品种票面利率为 4.35%。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因送股、配股等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458,10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458,30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国家	52.43	9,033,709,571	51,542,886	917,431,192	无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国家	5.32	917,431,192	0	917,431,192	无	
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	国有法人	1.16	200,000,000	0		无	
哈尔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未知	0.93	160,000,000	0		无	
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1	156,800,000	0		无	
中国建设银行一鹏华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59	102,000,000	未知		无	
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9	100,975,770	0		无	
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	未知	0.58	100,000,000	0		无	

公司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018L－FH001 沪	未知	0.55	94,999,856	未知		无
中国建设银行－博时主题行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52	90,000,000	-135,000,000		无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8,116,278,379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	2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哈尔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	156,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鹏华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975,77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018L－FH001 沪	94,999,85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博时主题行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9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7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公司 5.32% 的股份，为公司第二大股东。全国社保一零三组合是全国社保基金委托专业证券投资机构管理的证券投资账户，由专业证券投资机构独立进行投资，全国社保基金对该账户不拥有投资决策权、管理权、投票权或其他重大影响。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917,431,192	2016年1月8日	917,431,192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
2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917,431,192	2016年1月8日	917,431,192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公司 5.32%的股份，为公司第二大股东。		

四、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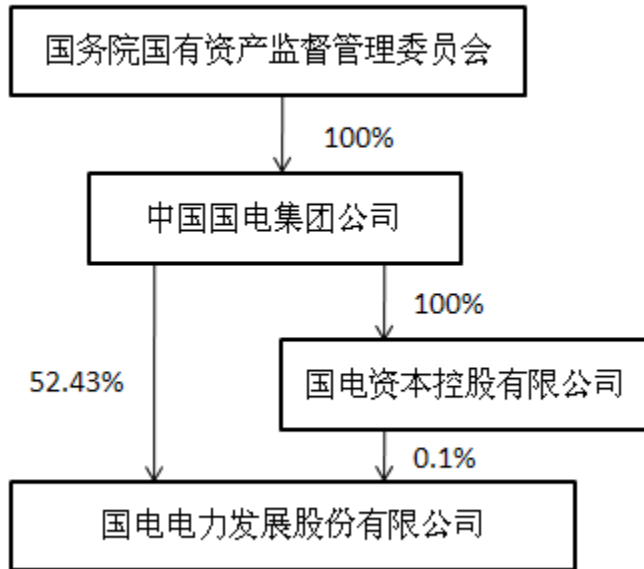
名称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乔保平
成立日期	2002年12月29日
组织机构代码	710931061
注册资本	120
主要经营业务	实业投资及经营管理；电源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及管理；组织电力（热力）生产、销售；煤炭、发电设施、新能源、交通、高新技术、环保产业的投资、建设、经营及管理；电力业务相关的技术服务、信息咨询等。
经营成果	2012年度营业收入为2324.87亿元，利润总额为77.05亿元（合并报表口径，经审计）
财务状况	2012年末资产总额为7258.25亿元，所有者权益为1167亿元（合并报表口径，经审计）
现金流和未来发展战略	2012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为387.85亿元。公司继续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确立“以大力发展新能源引领企业转型，建设一流综合性电力集团”的战略目标。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持有龙源电力（H）58.44%股份；持有长源电力37.39%股份。实际控制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78.4%股份；实际控制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61.42%股份；实际控制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51.25%股份；实际控制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42%股份。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名称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五、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 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应付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报告期内从股东单位获得的应付报酬总额(万元)
陈飞虎	董事长	男	51	2013年7月9日	2015年9月18日					
于崇德	董事	男	56	2012年9月19日	2015年9月18日					
张国厚	董事	男	51	2012年9月19日	2015年9月18日					
高 嵩	董事	男	52	2012年9月19日	2015年9月18日					
徐波	董事	男	37	2013年7月9日	2015年9月18日					
王瑞祥	独立董事	男	67	2013年7月9日	2015年9月18日				3.57	
李秀华	独立董事	女	65	2012年9月19日	2015年9月18日				7.14	
王晓齐	独立董事	男	64	2012年9月19日	2015年9月18日				7.14	
胡卫平	独立董事	男	63	2012年9月19日	2015年9月18日				7.14	
郭瑞廷	监事	男	57	2012年9月19日	2015年9月18日					
	监事会主席			2013年3月29日	2015年9月15日					
米树华	监事	男	51	2012年9月19日	2014年4月15日					
谢长军	监事	男	56	2013年3月29日	2015年9月18日					
张紫娟	职工监事	女	51	2012年9月19日	2015年9月18日	100,000	100,000	0	69.78	
吴 强	职工监事	男	47	2012年9月19日	2015年9月18日	12,400	12,400	0	47	
冯树臣	董事	男	49	2013年7月9日	2015年9月18日					
	总经理			2012年9月19日	2015年9月18日	120,000	120,000	0	89.67	

朱跃良	副总经理	男	58	2012年9月19日	2015年9月18日	120,000	120,000	0	90.34	
缪军	副总经理	男	56	2012年9月19日	2015年9月18日	100,000	100,000	0	71.17	
姜洪源	总会计师	男	50	2012年9月19日	2015年9月18日	100,000	100,000	0	70.54	
伍权	副总经理	男	45	2012年9月19日	2015年9月18日	100,000	100,000	0	69.18	
许琦	总工程师	男	46	2012年9月19日	2015年9月18日	100,000	100,000	0	70.21	
	副总经理			2014年3月21日	2015年9月18日					
李忠军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1	2014年3月21日	2015年9月18日					
离任:										
朱永芑	董事长	男	62	2012年9月19日	2013年7月9日					
乔保平	副董事长	男	58	2012年9月19日	2013年7月9日					
杨海滨	监事会主席	男	61	2012年9月19日	2013年3月29日					
张成杰	董事	男	60	2012年9月19日	2014年3月20日					
陈景东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9	2012年9月19日	2014年3月20日	180,000	180,000	0	70.54	
合计	/	/	/	/	/	932,400	932,400	0	673.43	

注明：1.王瑞祥独立董事 2013 年 7—12 月份在公司领取薪酬。

2. 2014 年 3 月 21 日，公司七届十五次董事会聘任李忠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陈飞虎：历任电力部经济调节与国有资产监督司副司长；国家电力公司财务与资产经营部副主任；国家电力公司总经理工作部副主任、主任兼体制改革办公室主任；国家电力公司总经理经济师；华电集团副总经理、党组成员；中国国电集团公司董事、总经理、党组成员。

于崇德：历任山东沾化发电厂汽机车间副主任；山东沾化发电厂副总工程师、副厂长兼总工程师、厂长；山东黄台发电厂厂长兼党委书记；山东电力局局长助理；江西省电力局总工程师；江西省电力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党组成员；国家电力公司西北公司副总经理、党组副书记；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安全生产部主任；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

张国厚：历任东北电力集团公司财务处会计科副科长；东北电力集团公司财务部会计成本处副处长、处长；东北电力集团公司财务部副主任；国家电力公司东北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主任；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兼董事会秘书、党组成员；国家电力公司财务与产权管理部副主任；国家电网公司财务部主任兼资金管理中心主任；国家电网公司首席财务顾问；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总会计师、党组成员；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

高嵩：历任河北省电力试验研究所锅炉室副主任；河北省电力试验研究所副总工程师；河北省马头发电厂总工程师；河北邯峰发电厂筹建处副主任、主任；河北省电力工业局局长助理；河北省电力公司总经理助理、总工程师；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华北分公司党组书记、总经理；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党组副书记、副总经理；国电电力发

展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组副书记；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工委主任。

徐波：历任中国葛洲坝集团公司国际工程公司干部，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股权资产部干部、副处长、处长。现任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股权资产部（实业投资部）副巡视员。

王瑞祥：历任黑龙江航运局船舶处工人、团委干部、办公室秘书、团委副书记、团委书记，黑龙江航运局黑河航运局党委委员、副局长，黑龙江航运局黑河航运局局长兼党委书记，黑龙江航运局党委副书记，中国公路桥梁建设总公司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交通部直属机关党委常务副书记兼纪委书记，中央国家机关工委委员兼办公室主任、副书记兼办公室主任、企业工作部部长，中央企业工委副书记兼工委机关党委书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党委委员、直属机关党委书记，全国总工会副主席（兼）。第十一届全国政协委员、提案委员会副主任，中国共产党第十六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全国总工会第十四、十五次代表大会代表，黑龙江省委第六次党代会代表，北京市第十届人大代表。现任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会长兼党委书记。

李秀华：历任财政部预算司中央预算执行处和总会计处副处长、处长；财政部预算司助理巡视员；国务院稽察特派员总署副局级稽察特派员助理，办事处负责人；中央企业工委监事会副局级专职监事，办事处副主任；中央企业工委和国务院国资委监事会正局级专职监事，办事处主任。现已退休。

王晓齐：历任北京钢铁设计研究总院工程技术人员，冶金工业部机关党委主任科员，冶金工业部计划司工程师、副处长、处长、副司长，国家冶金局发展规划司司长兼军工办主任，国家经贸委行业规划司副司长，国务院国资委规划发展局局长。现任中国钢铁工业协会副会长。

胡卫平：历任河南省化工研究所科技室副主任、主任，国家计委国务院农资办副处长，国家计委原材料司副处长，国家计委经济预测司、产业司（国家西气东输办公室）副处长、调研员，国家发改委能源局调研员、处长，国家能源局油气司副司长。现任中国产业海外发展和规划协会秘书长。

郭瑞廷：历任天津市河西区委组织部干事；中组部办公厅人事保卫处干事；中组部干部教育局知识分子工作办公室知工处干事、主任科员、副处长、处长，河南省新乡市市长助理；中组部知识分子工作办公室副主任；中组部办公厅副主任兼信息管理中心主任；中组部办公厅正局级调研员、巡视员、副主任兼信息管理中心主任；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党组成员、纪检组组长、副总经理。

米树华：历任通辽电厂分场技术员、副主任、主任；通辽热电厂厂长；通辽发电总厂副总工程师兼生技处处长、副厂长、厂长；东北电网公司多经部主任、副总工程师；东北电网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东北分公司党组书记、总经理；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国电东北电力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党组书记、总经理；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组副书记；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工委主任；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

谢长军：历任水利电力部（电力部）科技司工程师；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科技部副处长；中能电力科技开发公司副总经理；龙源电力集团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党组书记；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组副书记、执行董事，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

张紫娟：历任华北电力大学党委宣传部校报编辑部主任、常务副总编、校长办公室副主任，国家电力公司高级培训中心综合管理处处长，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党组纪检组办公室主任，中国国电集团公司监察部副主任。现任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党组成员、纪检组长、工会主席。

吴强：历任北京市石景山发电厂总厂财务处会计，龙源电力集团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助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助理、副经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主持工作），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负责人，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纪检办公室主任，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察审计部经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察审计部（纪检办公室）主任。现任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主任。

冯树臣：历任朝阳发电厂热工分场技术培训员，自动控制、计算机班技术员，自动控制班班长、专工、副主任、主任，朝阳发电厂厂办主任、运行副总工程师、生产副厂长、厂长，国电电力大同第二发电厂党委书记兼纪委书记兼第一副厂长，厂长兼党委书记，国电科技环保集团公司党组书记、副总经理，国电科技环保集团公司总经理、党组书记，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人力资源部主任。现任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组副书记。

朱跃良：历任谏壁发电厂汽机车间副主任、主任、发电部主任、副厂长、副厂长(主持工作)、厂长、党委委员，中国国电集团华东分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兼国电谏壁发电厂厂长、党委委员，中国国电集团华东分公司总经理、党组副书记，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总经理工作部（国际合作部）主任，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总经理工作部主任、直属党委委员，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办公厅主任、直属党委委员。现任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党组书记、副总经理。

缪军：历任水电部计划司年度计划处工程师、能源部计划司发电处副处长、龙源电力技术开发公司工程项目一部副经理、工程咨询部经理、龙源电力集团公司副总工程师兼企业发展部经理、副总工程师兼投资部经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兼策划发展部经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经济师。现任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

姜洪源：历任财政部工交司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中国电力信托投资有限公司资金计划部副经理，国家电力公司财务与产权管理部会计处处长，中国国电集团公司财务产权部副主任，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组成员。现任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组成员、总法律顾问。

伍权：历任北京电力机械建筑公司盘山电厂工程部技术员、专责，北京火电建设公司盘山电厂工程主厂房工地主任、建筑工程公司技术副经理、生产副经理，北京火电建设公司第三工程公司经理、第二工程公司经理，北京电力建设公司副总经济师兼市场部经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策划发展部高级业务经理，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委员，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规划发展部主任。现任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

许琦：历任江苏谏壁电厂锅炉运行丙 3 班值班工、第一司炉、发电部锅炉运行专职、检修部锅炉专职、生产技术部锅炉专职、生产技术部副主任；国电江苏谏壁电厂副总工程师；国电谏壁发电厂（公司）副厂长（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总工程师、总经济师，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党组成员。现任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党组成员。

李忠军：历任电力科学研究院科员，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业务经理、经理助理、副经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融资部副经理、副主任，证券事务代表、证券融资部副主任（主持工作），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融资部主任。现任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党组成员、证券事务代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说明：

1.2013 年 7 月 9 日，朱永芑先生提出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职务；乔保平先生提出申请辞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职务。同日，公司召开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陈飞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选举冯树臣先生、徐波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选举王瑞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2013 年 7 月 9 日，公司七届十次董事会选举陈飞虎先生为公司董事长。

3.2013 年 3 月 29 日，杨海滨先生辞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

4.2013 年 3 月 29 日，公司七届三次监事会选举郭瑞廷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

5.2013 年 4 月 19 日，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谢长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6.2014 年 3 月 20 日，张成杰先生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同日，米树华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职务，在 2014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完成其董事聘任程序前，米树华先生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7.2014 年 3 月 20 日，陈景东先生辞去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

务。

8.2014 年 3 月 21 日,公司七届十五次董事会聘任许琦先生为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9.2014 年 3 月 21 日,公司七届十五次董事会聘任李忠军先生为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陈飞虎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董事、总经理、党组成员	2013 年 05 月	--
于崇德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副总经理、党组成员	2006 年 01 月	--
张国厚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副总经理、党组成员	2013 年 08 月	--
高 嵩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副总经理、党组成员、工委主任	2008 年 12 月	--
郭瑞廷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党组成员、纪检组长、副总经理	2010 年 03 月	--
米树华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副总经理、党组成员	2010 年 01 月	--
谢长军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副总经理、党组成员	2013 年 01 月	--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陈飞虎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6 月	--
于崇德	西安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4 月	--
高嵩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1 年 6 月 14 日	--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3 年 6 月	--
谢长军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3 年 6 月	--
张紫娟	广东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2 年 8 月 16 日	--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长	2012 年 4 月 27 日	--

	上海外高桥第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长	2012 年 4 月 27 日	--
	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北仑二厂)	监事会主席	2012 年 5 月 15 日	--
	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12 年 4 月 16 日	--
	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12 年 4 月 16 日	--
	中能电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2 年 4 月 17 日	--
吴强	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1 年 4 月 29 日	--
	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09 年 9 月 1 日	--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1 年 6 月 17 日	--
	国电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2 年 7 月 5 日	--
	鄂尔多斯市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1 年 5 月 6 日	--
	国电宁夏太阳能有限公司	监事	2011 年 10 月 25 日	--
	国电电力青海万立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2 年 4 月 17 日	--
冯树臣	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 年 4 月 8 日	--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5 月 16 日	--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6 月 14 日	--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	2011 年 5 月 17 日	--
	上海外高桥第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	2011 年 5 月 17 日	--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 年 6 月 17 日	--

	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 年 12 月 16 日	--
	国电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 年 4 月 16 日	--
	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1 年 4 月 8 日	--
朱跃良	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1 年 6 月 23 日	--
缪军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1 年 5 月 17 日	--
	赤峰新胜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09 年 9 月 7 日	--
	深圳市雅都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0 年 5 月 7 日	--
	北京太阳宫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09 年 7 月 21 日	--
	国电电力海隆(大连)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 年 12 月 10 日	--
	同煤国电王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	2007 年 5 月 9 日	--
	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9 年 11 月 2 日	--
	国电内蒙古晶阳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8 年 6 月 16 日	--
	鄂尔多斯市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8 年 7 月 22 日	--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6 月 14 日	--
	国电电力普兰店热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 年 7 月 10 日	--
	同煤国电同忻煤矿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1 年 7 月 29 日	--
	中能电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09 年 5 月 18 日	--
	国电电力酒泉发电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7 年 9 月 10 日	--
姜洪源	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会副主席	2011 年 6 月 23 日	--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09 年 6 月 11 日	--
	河北邯郸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 年 5 月 23 日	--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0 年 7 月 15 日	--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1 年 12 月 5 日	--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9 月 7 日	--
	国电保险经纪(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07 年 4 月 16 日	--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会副主席	2011 年 6 月 14 日	--
伍权	国电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2 年 7 月 5 日	--
	国电内蒙古上海庙热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 年 5 月 31 日	--
	北京太阳宫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5 月 6 日	--
	国电双维内蒙古上海庙能源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1 年 6 月 7 日	--
许琦	国电宁夏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 年 5 月 24 日	--
	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2 年 5 月 24 日	--
	甘肃大唐国际连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	2013 年 8 月 2 日	--
	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12 月 16 日	--
李忠军	深圳市雅都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0 年 5 月 7 日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2013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根据股东大会决议，享受每年税后 6 万元的独立董事津贴，此外公司不再额外提供其他报酬和福利待遇。在公司担任日常职务的职工监事根据公司工资制度及所担任职务支付劳动薪酬。公司高管的薪酬统一由公司薪酬委员会制定。此外，公司全体董事（除担任公司总经理的冯树臣先生外）及其余监事均不由本公司支付薪酬。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目前，公司未实行高级管理人员年薪制，也未实施任何形式的股权激励计划，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福利待遇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确定并执行。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应付报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的应付报酬情况详见本节“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中“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2013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人员的报酬已经全部支付，合计金额为 673.43 万元。
-----------------------------	---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陈飞虎	董事长	聘任	董事调整
冯树臣	董事	聘任	董事调整
徐波	董事	聘任	董事调整
王瑞祥	独立董事	聘任	董事调整
郭瑞廷	监事会主席	聘任	监事调整
谢长军	监事	聘任	监事调整
许琦	副总经理	聘任	职务调整
李忠军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聘任	职务调整
朱永芄	董事长	离任	董事调整
乔保平	副董事长	离任	董事调整
杨海滨	监事会主席	离任	监事调整
张成杰	董事	离任	董事调整
陈景东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工作变动

五、 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保持稳定，核心技术人员、核心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动。

六、 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工的数量	4,226
主要子公司在职工的数量	26,865
在职工的数量合计	31,09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0,65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8,487
销售人员	174
技术人员	2,319
财务人员	614
行政人员	2,200
其他人员	7,297
合计	31,09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620
本科	9,126
专科	9,789
中专技校高中	8,840

初中及以下	2,716
合计	31,091

(二) 薪酬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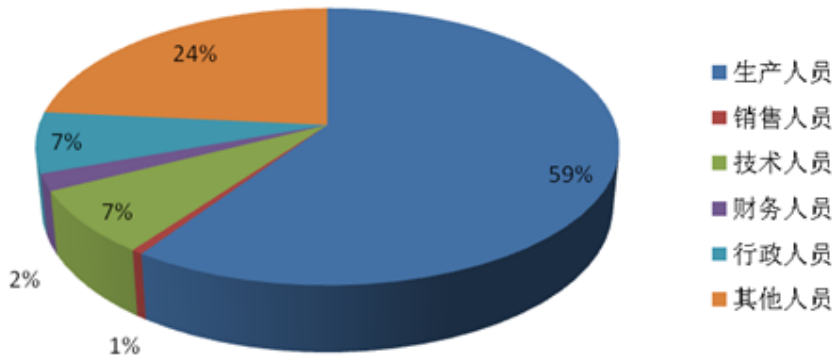
公司结合自身实际，以提高企业竞争力和经济效益为目标，以市场为导向，以岗位评价为基础，以绩效考核为核心，坚持按劳分配、预算控制、与企业绩效和个人业绩相挂钩的原则，建立有利于吸引、留住、激励人才，优化人力资源配置，并与企业改革发展战略相适应的薪酬体系。

(三) 培训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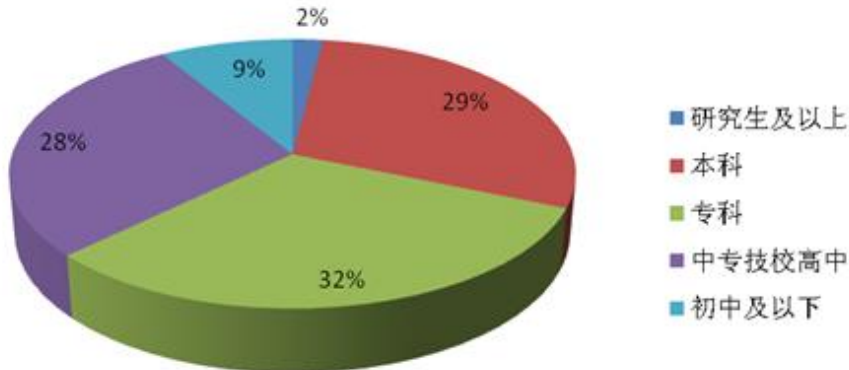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年度培训计划组织实施各项培训，主要包括“国电电力领导人员培训班”、“企业法律顾问执业资格考试培训班”、“工会主席培训班”等，对公司系统领导干部进行轮训，实现领导干部培训率 100%；同时，扎实有效地推进全员教育培训工作，促进公司各环节工作的高水平运作。

公司将紧紧围绕年度重点工作和人员需求，有效开发和合理使用公司现有人力资源，充分提升员工素质、推进人力资源开发。公司将通过开展领导人员后备干部培训、并购重组项目培训、新能源政策解读培训、工程项目管理培训等全面培养技艺精湛的技能人才队伍。

(四) 专业构成统计图：



(五) 教育程度统计图：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治理及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等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设、规范运作，加强公司制度建设，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治理方面情况良好，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能够认真履行职责，严格按照规范要求，全力支持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努力维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认真履行“三会”运作规范，内部控制严密；公司切实履行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做到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创新管理，完善机制，管控能力有效加强。

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19 日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明确规定了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的定义、范围，登记备案程序及罚则等内容。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制度要求，在重大事项及需要保密事项发生的全过程，全面创建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工作，要求公司本部相关部门全体人员签署《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并督促相关内幕知情人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对能够了解公司内部信息的有关中介机构，组织统一签署《保密协议》；对公司内部因工作需要能够经常接触到内幕信息的人员，组织签署年度《防范内幕交易承诺函》，最大限度维护公司信息披露公平原则，切实维护股东合法权益。

二、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3 年 4 月 19 日	注 1	全部审议通过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3 年 4 月 20 日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7 月 9 日	注 2	全部审议通过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3 年 7 月 10 日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11 月 4 日	注 3	全部审议通过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3 年 11 月 5 日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12 月 20 日	注 4	全部审议通过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3 年 12 月 21 日

注 1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如下：

1. 《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3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 《关于续聘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审计机构和审计费用的议案》

5. 《关于续聘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和审计费用的议案》
6. 《关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 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13 年提供贷款担保总额的议案》
8. 《关于公司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获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发行中期票据具体事宜的议案》

注 2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如下：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2. 《关于更换公司部分董事的议案》

注 3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如下：

1. 《关于公司收购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的议案》

注 4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如下：

1. 《关于改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2. 《关于改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3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3. 《关于调整公司部分经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陈飞虎	否	4	4	1	0	0	否	3
于崇德	否	9	9	4	0	0	否	4
张国厚	否	9	9	4	0	0	否	4
高嵩	否	9	9	4	0	0	否	4
张成杰	否	9	8	4	1	0	否	4
冯树臣	否	4	4	1	0	0	否	3
徐波	否	4	4	4	0	0	否	3
王瑞祥	是	4	4	1	0	0	否	3
李秀华	是	9	9	4	0	0	否	4
王晓齐	是	9	9	4	0	0	否	4
胡卫平	是	9	9	4	0	0	否	4
朱永芑	否	5	5	4	0	0	否	1
乔保平	否	5	5	4	0	0	否	1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5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四、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1、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2013 年，审计委员会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下，勤勉尽责，按照公司制订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和《审计委员会年度报告审议工作规程》的有关规定履行监督职责，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对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国电宁波北仑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进行了现场考察，公司独立董事听取了国电浙江分公司以及北仑第一发电厂、第三发电厂生产经营情况的专题汇报，从煤价、电价、发电量及国家相关政策等方面详细了解生产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并提出了相关意见和建议。

审计委员会按时召开会议，对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议，提出了若干具体修改意见和建议，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

同时，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事务所定期沟通，积极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开展年报审计工作，并督促年审会计师在保证审计工作质量的前提下按照约定时限提交审计报告。

2、 薪酬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按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于 2013 年 3 月召开会议，审查了公司 2013 年度高管人员和独立董事的薪酬水平，同意公司从企业长期发展的挑战性出发，对高管薪酬进行严格控制的意见。

3、 战略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2013 年 10 月 15 日，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召开会议。会议讨论了公司《关于收购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议案》。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认为：此次收购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 100% 股权将进一步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和市场竞争力，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盈利能力，有利于减少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同业竞争，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五、 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2013 年，公司监事会本着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不受损害的宗旨，持续围绕公司财务情况、股东分红政策、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等多方面充分履行监督指导职责，并发表明确意见，未发现公司在上述方面存在违法违规的情况。

六、 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能够保持独立性、不存在影响公司自主经营的情况。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目前，公司未实行高级管理人员年薪制，也未实行任何形式的股权激励计划，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福利待遇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并执行。

第九节 内部控制

一、 内部控制责任声明及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估，并编制了《201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评估结果，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標，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二、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聘请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审计报告。审计师认为，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附件

三、 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及相关执行情况说明

公司已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对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做了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及业绩预告更正的情况。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张大志、李民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审计报告

瑞华 字[2014] 01470016 号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大志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民

2014 年 3 月 21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565,722,128.71	5,862,105,943.3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357,850.00
应收票据	七、3	1,242,347,739.65	676,354,301.49
应收账款	七、6	8,052,846,712.28	8,067,835,912.52
预付款项	七、8	769,598,393.54	1,257,646,417.5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七、5	462,288.34	387,366.00
应收股利	七、4	103,684,744.51	269,844.51
其他应收款	七、7	1,185,838,155.19	1,089,154,497.2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2,496,092,897.89	3,663,504,453.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0	566,089,656.83	21,040,885.40
流动资产合计		16,982,682,716.94	20,638,657,471.83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1	727,146,286.27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2	16,558,832,961.41	15,796,673,022.65
投资性房地产	七、13	1,047,505.41	1,155,018.45
固定资产	七、14	135,949,036,758.11	123,722,453,728.74
在建工程	七、15	60,452,047,917.60	51,698,430,607.24
工程物资	七、16	5,764,636,529.49	4,740,411,431.45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17	2,619,360,231.74	2,464,246,198.40

开发支出			
商誉	七、18	423,391,258.77	269,035,745.84
长期待摊费用	七、19	65,798,852.08	18,886,504.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0	766,396,217.13	677,556,406.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22	366,718,503.89	174,440,198.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3,694,413,021.90	199,563,288,862.50
资产总计		240,677,095,738.84	220,201,946,334.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24	35,077,553,543.81	31,608,181,348.2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25	3,816,015,247.95	2,385,023,211.94
应付账款	七、26	14,076,086,260.43	13,253,650,236.34
预收款项	七、27	257,550,534.43	94,158,426.7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28	239,468,129.79	216,349,267.38
应交税费	七、29	-3,308,639,573.18	-2,692,612,688.89
应付利息	七、30	943,042,135.53	871,222,887.91
应付股利	七、31	2,067,003,584.02	1,866,569,236.71
其他应付款	七、32	5,153,917,228.33	5,440,780,885.4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33	12,129,165,183.34	4,624,384,197.93
其他流动负债	七、34	12,800,000,000.00	14,982,92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83,251,162,274.45	72,650,627,009.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35	76,084,205,251.57	68,365,892,338.63
应付债券	七、36	12,870,048,241.94	16,302,749,266.02
长期应付款	七、37	6,092,679,333.12	7,724,805,557.39
专项应付款	七、38	42,519,280.53	35,156,784.53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0	36,774,129.88	28,929,149.32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39	3,592,393,602.26	1,239,873,296.84
非流动负债合计		98,718,619,839.30	93,697,406,392.73
负债合计		181,969,782,113.75	166,348,033,402.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40	17,229,916,618.00	17,229,761,285.00
资本公积	七、41	5,411,502,021.19	7,300,257,623.8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七、42	1,002,341.43	
盈余公积	七、43	2,590,026,317.00	2,147,163,105.2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44	13,082,093,752.40	9,485,675,873.8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38,314,541,050.02	36,162,857,887.91
少数股东权益		20,392,772,575.07	17,691,055,043.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58,707,313,625.09	53,853,912,931.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总计		240,677,095,738.84	220,201,946,334.33

法定代表人：陈飞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洪源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德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5,033,981.81	2,261,845,790.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00,000.00	1,402,650.60
应收账款	十三、1	716,372,795.63	827,111,285.47
预付款项		81,820,264.45	135,395,137.2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55,792,786.30	237,661,844.51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19,266,192,185.81	17,347,747,631.86
存货		111,867,758.74	145,518,473.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53,420,890.56	

流动资产合计		22,172,300,663.30	20,956,682,813.6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27,146,286.27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51,383,361,095.60	45,527,481,106.5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849,842,888.20	7,223,115,387.33
在建工程		838,744,231.57	771,906,354.26
工程物资		40,743,746.96	56,990,401.96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3,867,040.41	115,038,716.8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371,286.34	28,542,410.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6,223,325.57	556,223,325.57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596,299,900.92	54,279,297,702.80
资产总计		82,768,600,564.22	75,235,980,516.4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650,000,000.00	6,479,606,652.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13,763,060.62	
应付账款		844,337,534.55	721,703,851.76
预收款项		1,691,157.64	1,573,306.44
应付职工薪酬		18,110,164.34	17,847,660.54
应交税费		-34,158,781.68	-35,410,143.08
应付利息		567,414,154.25	482,975,778.00
应付股利		723,379,396.63	1,552,892,898.67
其他应付款		418,248,041.51	464,387,397.7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3,929,094,503.39	
其他流动负债		12,800,000,000.00	12,982,92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9,331,879,231.25	22,668,497,402.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37,000,000.00	3,000,000,000.00

应付债券		12,870,048,241.94	16,302,749,266.02
长期应付款		19,726,034.01	166,440,821.38
专项应付款		28,449,280.53	26,656,784.53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56,417,443.11	92,653,771.7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211,640,999.59	19,588,500,643.64
负债合计		47,543,520,230.84	42,256,998,045.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7,229,916,618.00	17,229,761,285.00
资本公积		9,191,440,048.74	9,131,835,625.12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67,165,880.44	1,824,302,668.7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536,557,786.20	4,793,082,891.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5,225,080,333.38	32,978,982,470.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2,768,600,564.22	75,235,980,516.47

法定代表人：陈飞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洪源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德生

合并利润表
201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七、45	66,306,847,585.43	61,948,046,585.26
其中：营业收入	七、45	66,306,847,585.43	61,948,046,585.2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7,093,981,088.27	57,132,028,192.88
其中：营业成本	七、45	48,588,259,356.54	49,080,781,301.4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575,160,006.74	452,869,765.98
销售费用	七、46	64,551,339.32	81,265,439.78
管理费用	七、47	907,130,766.81	816,395,014.33
财务费用	七、48	6,118,799,729.97	6,666,274,153.42
资产减值损失	七、51	840,079,888.89	34,442,517.9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9		357,85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50	1,866,187,974.92	2,898,757,110.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七、50	1,803,909,336.69	1,529,546,138.5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079,054,472.08	7,715,133,352.93
加：营业外收入	七、52	428,779,482.00	438,171,964.79
减：营业外支出	七、53	408,824,696.54	24,547,125.2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87,655,651.41	3,985,279.2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099,009,257.54	8,128,758,192.50
减：所得税费用	七、54	1,885,353,211.08	1,226,222,498.9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13,656,046.46	6,902,535,693.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279,156,091.94	5,153,121,321.30
少数股东损益		2,934,499,954.52	1,749,414,372.28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七、55	0.364	0.335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55	0.350	0.307
七、其他综合收益	七、56	626,902,605.86	-430,616,086.05
八、综合收益总额		9,840,558,652.32	6,471,919,607.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906,058,697.80	4,916,526,883.4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34,499,954.52	1,555,392,724.1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824,115,291.78 元。

法定代表人：陈飞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洪源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德生

母公司利润表
201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三、4	4,459,157,095.80	4,105,769,179.94
减：营业成本	十三、4	3,861,445,919.29	3,811,701,457.74
营业税金及附加		41,064,367.42	34,100,470.7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44,768,193.26	149,430,365.27
财务费用		1,095,541,579.36	1,334,743,790.44
资产减值损失		81,081,841.85	31,654,424.0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5	5,324,033,224.63	4,483,910,950.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十三、5	1,776,617,319.57	1,441,080,099.8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59,288,419.25	3,228,049,621.94
加：营业外收入		29,171,611.99	29,561,624.36
减：营业外支出		167,656,789.98	1,158,329.5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66,138,196.19	29,658.4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20,803,241.26	3,256,452,916.71
减：所得税费用		-7,828,876.02	81,115,554.2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28,632,117.28	3,175,337,362.45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626,902,605.86	-47,044,448.54
七、综合收益总额		5,055,534,723.14	3,128,292,913.91

法定代表人：陈飞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洪源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德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3,123,614,865.16	66,257,328,307.2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			

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933,002.19	48,899,250.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7	1,013,190,273.73	1,607,846,235.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163,738,141.08	67,914,073,792.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679,802,377.31	40,329,807,110.8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12,779,099.52	3,351,459,601.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41,435,339.87	6,062,285,021.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7	1,929,707,090.23	2,035,538,066.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50,963,723,906.93	51,779,089,799.70

小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58	23,200,014,234.15	16,134,983,993.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000.00	2,090,881,478.4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74,463,938.33	702,303,117.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1,818,955.10	143,090,790.9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7	514,457,696.50	440,173,139.3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0,990,589.93	3,376,448,526.6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449,889,223.60	27,334,341,482.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4,000,000.00	1,018,460,7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39,306,865.6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788,669.32	122,379,639.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066,984,758.58	28,475,181,821.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75,994,168.65	-25,098,733,295.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23,330,446.80	7,720,660,797.1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223,330,446.80	3,394,334,8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7,350,158,766.92	117,544,577,667.3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7	2,569,581,108.79	60,316,405.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143,070,322.51	125,325,554,869.5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5,767,559,179.62	104,652,833,928.2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472,057,459.58	9,816,226,175.9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264,414,269.0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7	4,023,450,164.73	779,529,250.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263,066,803.93	115,248,589,354.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996,481.42	10,076,965,514.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07,398.69	14,941.3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58	-3,296,383,814.61	1,113,231,154.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58	5,862,105,943.32	4,748,874,789.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58	2,565,722,128.71	5,862,105,943.32

法定代表人：陈飞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洪源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德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99,968,618.00	4,538,526,733.5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330,935.36	10,085,735.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3,064,367.99	1,960,266,756.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96,363,921.35	6,508,879,226.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92,878,170.63	2,854,956,757.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74,069,180.79	665,300,138.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6,090,926.64	426,829,317.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7,244,472.92	15,037,996,122.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80,282,750.98	18,985,082,335.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三、6	1,716,081,170.37	-12,476,203,109.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19,850,252.4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878,611,768.34	2,556,875,565.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5,871,597.00	1,097,035.1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564,300.00	5,115,236.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06,047,665.34	4,482,938,089.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9,026,343.95	1,079,751,515.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25,658,399.45	4,304,308,690.9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466,55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51,234,743.40	5,384,060,206.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5,187,078.06	-901,122,117.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989,999,997.1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400,000,000.00	43,894,502,732.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		4,837,927,016.05	3,592,341.30

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小计		47,237,927,016.05	47,888,095,070.4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179,606,652.00	31,676,466,08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22,125,558.56	1,349,323,871.8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83,767,167.02	71,664,171.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小计		47,385,499,377.58	33,097,454,123.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572,361.53	14,790,640,947.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3,539.20	35,778.3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十三、6	-1,876,811,808.42	1,413,351,498.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三、6	2,261,845,790.23	848,494,291.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三、6	385,033,981.81	2,261,845,790.23

法定代表人：陈飞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洪源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德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229,761,285.00	7,300,257,623.80			2,147,163,105.27		9,485,675,873.84		17,691,055,043.96	53,853,912,931.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初余额	17,229,761,285.00	7,300,257,623.80			2,147,163,105.27		9,485,675,873.84		17,691,055,043.96	53,853,912,931.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	155,333.00	-1,888,755,602.61		1,002,341.43	442,863,211.73		3,596,417,878.56		2,701,717,531.11	4,853,400,693.22

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净利润							6,279,156,091.94		2,934,499,954.52	9,213,656,046.46
（二）其他综合收益		626,902,605.86								626,902,605.86
上述（一）和（二）小计		626,902,605.86					6,279,156,091.94		2,934,499,954.52	9,840,558,652.3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5,333.00	-2,515,658,208.47							2,236,555,477.83	-278,947,397.64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55,333.00	228,617.53							2,223,330,446.80	2,223,714,397.33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2,515,886,826.00							13,225,031.03	-2,502,661,794.97
（四）利润分配					442,863,211.73		-2,682,738,213.38		-2,470,291,347.97	-4,710,166,349.62

1.提取 盈余公 积					442,863,211.73		-442,863,211.73			
2.提取 一般风 险准备										
3.对所有 者 (或股 东)的 分配							-2,239,875,001.65		-2,470,291,347.97	-4,710,166,349.62
4.其他										
(五)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1.资本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2.盈余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3.盈余 公积弥 补亏损										
4.其他										
(六)				1,002,341.43					953,446.73	1,955,788.16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8,703,825.48					8,109,222.22	16,813,047.70
2. 本期使用			7,701,484.05					7,155,775.49	14,857,259.54
(七)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7,229,916,618.00	5,411,502,021.19	1,002,341.43	2,590,026,317.00		13,082,093,752.40		20,392,772,575.07	58,707,313,625.09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394,570,590.00	5,125,773,920.86		675,846.54	1,829,629,369.02		6,189,568,975.89		13,625,249,462.48	42,165,468,164.79
: 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初余额	15,394,570,590.00	5,125,773,920.86	675,846.54	1,829,629,369.02		6,189,568,975.89		13,625,249,462.48	42,165,468,164.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35,190,695.00	2,174,483,702.94	-675,846.54	317,533,736.25		3,296,106,897.95		4,065,805,581.48	11,688,444,767.08
（一）净利润						5,153,121,321.30		1,749,414,372.28	6,902,535,693.58
（二）其他综合收益		-236,594,437.88						-194,021,648.17	-430,616,086.05
上述（一）和（二）小计		-236,594,437.88				5,153,121,321.30		1,555,392,724.11	6,471,919,607.5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35,190,695.00	2,411,078,140.82						3,556,471,655.42	7,802,740,491.24
1. 所有	1,835,190,695.00	2,423,964,181.65						3,556,471,655.42	7,815,626,532.07

者投入 资本									
2. 股份 支付计 入所有 者权益 的金额									
3. 其他		-12,886,040.83							-12,886,040.83
(四) 利润分 配				317,533,736.25		-1,857,014,423.35		-1,044,580,004.58	-2,584,060,691.68
1. 提取 盈余公 积				317,533,736.25		-317,533,736.25			
2. 提取 一般风 险准备									
3. 对所 有者 (或股 东)的 分配						-1,539,480,687.10		-1,044,580,004.58	-2,584,060,691.68
4. 其他									
(五)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本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675,846.54				-1,478,793.47	-2,154,640.01
1. 本期提取				10,647,790.62				9,006,630.34	19,654,420.96
2. 本期使用				11,323,637.16				10,485,423.81	21,809,060.97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229,761,285.00	7,300,257,623.80			2,147,163,105.27		9,485,675,873.84	17,691,055,043.96	53,853,912,931.87

法定代表人：陈飞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洪源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德生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229,761,285.00	9,131,835,625.12			1,824,302,668.71		4,793,082,891.94	32,978,982,470.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7,229,761,285.00	9,131,835,625.12			1,824,302,668.71		4,793,082,891.94	32,978,982,470.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5,333.00	59,604,423.62			442,863,211.73		1,743,474,894.26	2,246,097,862.61
（一）净利润							4,428,632,117.28	4,428,632,117.28
（二）其他综合收益		626,902,605.86						626,902,605.86
上述（一）和（二）小计		626,902,605.86					4,428,632,117.28	5,055,534,723.1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5,333.00	-567,298,182.24						-567,142,849.24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55,333.00	990,228,617.53						990,383,950.53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1,557,526,799.77						-1,557,526,799.77

(四) 利润分配					442,863,211.73		-2,685,157,223.02	-2,242,294,011.29
1. 提取盈余公积					442,863,211.73		-442,863,211.7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39,875,001.65	-2,239,875,001.65
4. 其他							-2,419,009.64	-2,419,009.64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229,916,618.00	9,191,440,048.74			2,267,165,880.44		6,536,557,786.20	35,225,080,333.38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394,570,590.00	7,021,835,892.01			1,506,768,932.46		3,474,759,952.84	27,397,935,367.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5,394,570,590.00	7,021,835,892.01			1,506,768,932.46		3,474,759,952.84	27,397,935,367.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35,190,695.00	2,109,999,733.11			317,533,736.25		1,318,322,939.10	5,581,047,103.46
（一）净利润							3,175,337,362.45	3,175,337,362.45
（二）其他综合收益		-47,044,448.54						-47,044,448.54
上述（一）和（二）小计		-47,044,448.54					3,175,337,362.45	3,128,292,913.9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35,190,695.00	2,157,044,181.65						3,992,234,876.65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835,190,695.00	2,157,044,181.65						3,992,234,876.65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317,533,736.25		-1,857,014,423.35	-1,539,480,687.10
1. 提取盈余公积					317,533,736.25		-317,533,736.2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39,480,687.10	-1,539,480,687.1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 余额	17,229,761,285.00	9,131,835,625.12			1,824,302,668.71		4,793,082,891.94	32,978,982,470.77

法定代表人：陈飞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洪源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德生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历史沿革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系经辽宁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辽体改发[1992]68 号”文件批准,于 1992 年 12 月 31 日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企业名称为“大连东北热电发展股份有限公司”,1997 年 3 月 18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1999 年 11 月 8 日,根据原国家电力公司《关于划转东北电力开发公司、大连发电总厂持有大连东北热电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通知》(国电财[1999]613 号),将东北电力开发公司所持有本公司 70%的股份和大连发电总厂当时所持有本公司 4.90%的股份,分别划转给原国家电力公司、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电力”)和龙源电力集团公司(以下简称“龙源电力”),公司名称变更为“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3 年 2 月 2 日,根据《国务院关于组建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有关问题的批复》(国函[2003]18 号)及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关于印发〈中国国电集团公司组建方案〉和〈中国国电集团公司章程〉的通知》(国经贸电力[2003]173 号),原国家电力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全部划归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国电集团”)持有,同时,龙源电力划归国电集团,成为其全资子公司。此次股权划转完成后,国电集团、辽宁电力和龙源电力分别持有公司 34%、31%、9.9%的股份,国电集团成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2006 年 7 月 28 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了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2006 年 8 月 16 日,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并实施完成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相关工作。

从 2007 年 3 月 30 日至 2007 年 4 月 20 日(赎回登记日)已有 398,293,000.00 元公司发行的“国电转债”(100795)转为公司 A 股股票,累计转股 60,438,763.00 股;有 1,375,000.00 元的国电转债未转股,占国电转债发行总量的 0.069%。公司已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国电转债。

2007 年 5 月 30 日,国电集团与辽宁电力等相关方签署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2007 年 6 月 25 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了《关于 920 万千瓦发电资产变现项目涉及有关上市公司股权转让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7]562 号),批复同意辽宁电力所持的公司股份全部转让给国电集团。国电集团于 2007 年 8 月 10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公告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证监公司字[2007]127号）的文件。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国电集团、龙源电力分别持有公司 47.95% 和 7.97% 的股份。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7]326号）核准，本公司于 2007 年 10 月 18 日，完成公开发行 17,694.06 万股新股，本次增发后，公司股本总数为 2,723,884,529.00 股，国电集团、龙源电力分别持有公司 45.96% 和 7.45% 的股份。

经 2008 年 2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 2008 年度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转增后公司股本总数为 5,447,769,058.00 股，国电集团、龙源电力分别持有公司 45.96% 和 7.45% 的股份。

2008 年 5 月，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08]442号”文批准，将龙源电力持有的公司 406,056,846.00 股股份无偿划转给国电集团持有，股权划转完成后，国电集团持有本公司 53.42% 的股份，龙源电力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2009 年度国电集团从二级市场购入本公司 12,322,272.00 股股份，购买后国电集团持有本公司 2,922,322,272.00 股股份，占公司股本的 53.64%。

经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以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股本 5,447,769,058.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进行每 10 股送 7 股，以资本公积进行每 10 股转增 3 股，共计增加股本 5,447,769,058.00 股，本次送股、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为 10,895,538,116.00 股。

经公司五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五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和 200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字{2008}513号）核准，公司按照债券面值人民币 100 元/张，共发行了 3,995.00 万张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 10 张为 1 手，每手债券的最终认购人可以同时无偿获得 107 份认股权证，认股权证共计发行 42,746.50 万份。2010 年 5 月 21 日该认股权证行权结束，认股权证行权共计行权 29,081,107.00 份，对应股数 58,743,648.00 股，本次认股权证行权结束后总股本 10,954,281,764.00 股。

根据公司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字{2010}857号）核准，公司以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为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1,440,288,826.00 股。本次以国电集团为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后公司的股本为 12,394,570,590.00 股，国电集团持有公司 59.86% 的股份。

根据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

司公开增发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核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718 号）文核准，公司公开增发 A 股股票不超过 3,000,000,000.00 股，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15,394,570,590.00 股。本次发行后国电集团持有公司 51.78%的股份。

经公司 2011 年 5 月 5 日召开的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296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19 日发行 55 亿元可转债，可转债于 2012 年 2 月 20 日进入转股期。2012 年度，累计 875,000 元“国电转债”转为公司股票，转股股数为 328,311.00 股。

根据公司七届二次董事会、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723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 1,834,862,384.00 股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后公司的股本为 17,229,761,285.00 股，国电集团持有公司 51.23%的股份。

2013 年共有 383,950.00 元国电转债转成公司股票，转股股数为 155,333.00 股，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 17,229,916,618.00 股，国电集团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 52.53%的股份。

本公司的母公司和最终母公司为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2、公司注册地址及经营范围

公司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为 210200000135843，注册地址为辽宁省大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黄海西路四号，法定代表人为陈飞虎。

公司章程载明本公司的经营范围：电力、热力生产、销售；电网经营；新能源项目、高新技术、环保产业的开发与应用；信息咨询；电力技术开发咨询、技术服务；写字楼及场地出租（以下限分支机构）发、输、变电设备检修、维护；通讯业务；水处理及销售。

3、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

结合本公司所属行业特点及管理现状，公司设置有总经理工作部、证券融资部、规划发展部、工程建设部、安全生产部、计划经营部、燃化管理部、人力资源部、财务产权部、监察部、审计部、企业文化部和工会办公室等职能部门，各职能部门按照相互配合、相互负责、相互监督、相互促进的原则，通过制定相应的岗位职责，使各部门职责分工合理、权责分配明确。

本公司财务报表于 2014 年 3 月 21 日已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0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

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4（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0“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

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0“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7“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0、（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7、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

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考虑证券价格的历史波动性为依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已在初始确认时分拆的混合工具，若之后混合工具合同条款发生变化，且发生的变化将对原混合工具合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则重新评价嵌入衍生工具是否应当分拆。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持有的混合工具合同，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与前述合同条款变化所要求的重新评价日两者较后者，评价是否将嵌入衍生工具从主合同分拆并单独处理。

可转换债券

公司发行的同时含负债和转换选择权的可转换债券，初始确认时进行分拆，分别予以确认。其中，不通过以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换取固定数量本身权益工具的方式结算的转换选择权确认为一项转换选择权衍生工具。于可转换债券发行时，负债和转换选择权衍生工具均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

初始确认后，可转换债券的负债部分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转换选择权衍生工具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

发行可转换债券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和转换选择权衍生工具成分之间按照发行收入的分配比例进行分摊。与权益部分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权益。与负债部分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负债部分的账面价值，并按实际利率法于可转换债券的期间内进行摊销。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

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企业合并中合并方发行权益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抵减权益工具的溢价收入，不足抵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其余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8、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A.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确认标准

a. 电力企业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应收售电款、售热款和单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非售电、售热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b. 非电力企业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笔金额达同类应收款项余额 10% 及以上的款项。

B.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确认标准

a.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b. 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为若干组合，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c. 公司对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账龄在 6 个月以内的应收售电款、售热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

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a. 电力企业账龄分析法计提比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6	6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b. 化工、冶金企业账龄分析法计提比例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6	6
1-2 年	20	2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c. 非电力、化工、冶金企业账龄分析法的计提比例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1	6
1-2 年	2	10
2-3 年	3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应披露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理由和计提方法。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9、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和工程施工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建造合同形成的存货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0、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

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 2007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4、（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发电及供热设备	12-20	0-5	8.33-4.75
输电线路	30-35	0-3	3.33-2.77
变电设备	18-22	0-5	5.56-4.32
配电线路及设备	14-22	0-5	6.93-4.32
用电计量设备	7-12	0	14.29-8.33
通信线路及设备	5-25	0-3	20.00-3.88

自动化控制及仪器仪表	4-12	0-5	25.00-7.92
水工机械设备	10-20	3	9.70-4.85
制造检修设备	10-20	0-3	10.00-4.85
生产管理用工具	5-18	0-5	20.00-5.39
运输设备	6-12	0-5	16.67-7.92
生产及管理用房屋	8-40	0-5	12.50-2.38
建筑物	8-55	0-5	12.50-1.73
非生产用机器设备	5-22	0-5	20.00-4.32
非生产用房屋	8-45	0-5	12.50-2.11
非生产用建筑物	15-40	0-3	6.67-2.43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本公司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工程、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

术改造工程等。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具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为：

(1) 新建电源项目转固定资产的标准为：通过机组满负荷试运行验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2) 机组技术改造转固定资产的标准为：满足相关技术标准，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3) 其他工程转固定资产的标准：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4、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

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

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9、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销售电力产品、热力产品、化工产品、煤炭销售等产品予客户时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

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4）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

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2、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3、套期会计

为规避某些风险，本公司把某些金融工具作为套期工具进行套期。满足规定条件的套期，本公司采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本公司的套期为公允价值套期。

本公司在套期开始时，记录套期工具与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进行不同套期交易的策略。此外，在套期开始及之后，本公司会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以检查有关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高度有效。

被指定为公允价值套期且符合条件的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也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当本公司撤销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套期工具已到期或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

或不再符合运用套期会计的条件时，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24、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25、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发电及供热设备，原估计使用年限为 12-15 年，由于最近 3 年发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只达到设计值的 77% 左右，机组备用时间长达 8338 小时，同时定期维护和年度改造，提高了设备性能，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3 年 7 月变更该设备的耐用年限为 20 年；变电设备，原估计使用年限为 20 年，由于元器件老化、电子设备更新较快，已不能满足现场生产和技术升级的需要，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3 年 7 月变更该设备的耐用年限为 18 年。以反映上述设备的真实使用年限。该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本年度利润总额 20,985,406.77 元，增加本年度净利润 15,671,555.08 元。上述变更已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

26、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期无需要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27、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

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收入确认——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结果可以可靠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合同的完工百分比是依照本附注四、19、“收入确认方法”所述方法进行确认的，在执行各该建造合同的各会计年度内累积计算。

在确定完工百分比、已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项目管理层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执行结果的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3）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公司将符合条件的有固定或可确定还款金额和固定到期日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归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进行此项归类工作需涉

及大量的判断。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公司会对其持有该类投资至到期日的意愿和能力进行评估。除特定情况外（例如在接近到期日时出售金额不重大的投资），如果本公司未能将这些投资持有至到期日，则须将全部该类投资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得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如出现此类情况，可能对财务报表上所列报的相关金融资产价值产生重大的影响，并且可能影响本公司的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策略。

（6）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

本公司确定持有至到期投资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使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无法履行合同条款（例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等。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对该项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的影响。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8）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9）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11）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2）内部退养福利及补充退休福利

本公司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据各种假设条件确定。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平均医疗费用增长率、内退人员及离退人员补贴增长率和其他因素。实际结果和假设的差异将在发生时立即确认并计入当年费用。尽管管理层认为已采用了合理假设，但实际经验值及假设条件的变化仍将影响本公司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的费用及负债余额。

（13）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3%、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3%、5%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5%、7%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2、主要子公司税收优惠及批文

(1) 企业所得税

名称	税率	批准机关	文号	减免幅度	有效期限
国电大渡河深溪沟水电有限公司	7.5%	四川省国家税务局	川国税函〔2011〕271号	2免3减半	2010-2014年
国电大渡河瀑布沟发电有限公司	7.5%	四川省国家税务局	川国税函〔2011〕271号	2免3减半	2010-2014年
国电新疆艾比湖流域开发有限公司	12.5%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 国家税务局	乌水国税减免字[2010]第13号	2免3减半	2009年-2013年
国电塔城发电有限公司	15%	托里县国家税务局	财税[2008]46号文 财税[2008]116号文 国税发[2009]80号	3免3减半	2013年-2018年
国电山西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右玉分公司	15%	右玉县国家税务局	玉国免准[2011]2号	3免3减半	2011年-2016年
国电电力太仆寺旗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15%	太仆寺旗国家税务局	太国税登字(2011)第4号	3免	2011年-2013年
国电蚌埠发电有限公司	12.5%	安徽省怀远县国家税务局	怀国税函[2011]3号	3年减半	2011年-2013年
国电新疆吉林台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5%	尼勒克县地方税务局	尼地税减免准字[2013]13号	减按15%	2013年起
国电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5%	曲靖市国家税务局	曲国税函[2002]149号	减按15%	2002年实行

(2) 增值税

①根据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关于公布安徽省 2011 年度第二批综合利用产品认定名单的通知（皖经信节能[2011]221 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 号），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国电宿州热电有限公司在 2012 年 1 月至 2013 年 12 月期间享受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即征即退 50% 的优惠政策。

②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1]118 号）《关于继续执行供热企业增值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规定，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国电新疆红雁池发电有限公司自 2011 年供暖期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对供热企业向居民个人供热而取得的采暖费收入继续免征增值税。

③根据吐市国税减免字（2010）第 1 号减、免税批准通知书，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国电青松吐鲁番新能源有限公司自 2010 年 5 月 1 日起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 的税收优惠。

④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 2008[156]号文件规定，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国电哈密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巴里坤分公司为利用风力生产电力的企业，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 的优惠政策。

3、其他说明

无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年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生产	641,613.00	水电	有限公司	刘金焕	725361022	793,682.36	
国电大渡河大岗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川省石棉县	生产	6,000.00	水电	有限公司	刘金焕	77983864X	230,072.80	
国电大渡河深溪沟水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川省汉源县	生产	89,396.40	水电	有限公司	刘金焕	665370831	89,396.40	
四川大渡河双江口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川省阿坝州	生产	47,000.00	水电	有限公司	刘金焕	669569856	36,778.89	
国电大渡河猴子岩水电建设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川省甘孜州	生产	109,000.00	水电	有限公司	刘金焕	660255420	119,000.00	
国电大渡河枕头坝水电建设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川省乐山市	生产	66,500.00	水电	有限公司	刘金焕	671426504	56,500.00	
国电大渡河沙坪水电建设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川省乐山市	生产	5,000.00	水电	有限公司	刘金焕	678387931	10,000.00	
国电大渡河金川水电建设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川省阿坝州	生产	5,000.00	水电	有限公司	刘金焕	694801071	5,000.00	
国电大渡河瀑布沟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川省雅安市	生产	10,000.00	水电	有限公司	刘金焕	563290136	507,020.33	
国电大渡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投资	10,000.00	水电投资	有限公司	刘金焕	564464521	122,000.00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年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辽宁省大连市	生产	100,900.00	火电	有限公司	陈景东	751581264	53,652.00	
大连庄电晨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辽宁省大连市	贸易	500.00	贸易	有限公司	吴芳	787339576	500.00	
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山西省大同市	生产	190,277.60	火电	有限公司	朱跃良	736341078	114,166.56	
宣威和源煤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云南省宣威市	煤炭生产	2,000.00	煤炭生产	有限公司	李泓	673639861	2,000.00	
国电电力酒泉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甘肃省酒泉市	生产	55,938.20	火电	有限公司	张华	665415761	55,938.20	
国电和风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辽宁省沈阳市	生产	194,749.00	风电	有限公司	曲忠侃	670482846	194,749.00	
内蒙古国电和洁风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突泉县	生产	15,000.00	风电	有限公司	曲忠侃	692896812	7,650.00	
国电优能风电开发（凌海）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辽宁省凌海市	生产	17,167.00	风电	有限公司	曲忠侃	561368657	8,755.17	
国电和风大安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吉林省大安市	生产	9,600.00	风电	有限公司	曲忠侃	555282443	9,600.00	
吉林风神永茂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吉林省洮南县	生产	9,450.00	风电	有限公司	曲忠侃	550466788	5,100.00	
国电凌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辽宁省凌海市	生产	10,759.00	风电	有限公司	曲忠侃	664583114	10,759.00	
国电兴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辽宁省兴城市	生产	14,768.00	风电	有限公司	曲忠侃	794846146	14,768.00	
国电内蒙古晶阳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生产	3,000.00	多晶硅	有限公司	缪军	676903349	51,097.85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年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鄂尔多斯市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投资	90,200.00	铁路投资	有限公司	缪军	676922902	63,140.00	
国电电力普兰店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辽宁省大连市	生产	1,5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缪军	687063816	4,168.33	
大连普湾新区热力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辽宁省大连市	生产	200.00	供热企业	有限公司	吕春雷	582006735	200.00	
国电电力宁夏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宁夏银川市	生产	118,338.01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刘星明	694310272	210,293.57	
国电电力山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山东省烟台市	生产	64,427.8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张云峰	694432915	83,368.80	
国电电力胶南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	生产	8,844.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张云峰	568578139	8,844.00	
国电电力威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山东省威海市	生产	16,974.8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张云峰	570467112	22,348.80	
国电电力文登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山东省文登市	生产	24,036.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张云峰	571692661	29,464.00	
国电电力山西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山西省大同市	生产	60,574.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段德茂	694288917	60,574.00	
国电朔州海丰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山西省朔州市	生产	15,0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段德茂	556552011	8,250.00	
国电太行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山西省朔州市	生产	160.00	新能源开发	有限公司	段德茂	571069044	144.00	
国电电力太仆寺旗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锡林郭勒盟	生产	23,78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段德茂	692885507	23,780.00	
国电电力吴忠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宁夏吴忠市	生产	10,72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刘毅	684241808	12,664.00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年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国电电力云南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云南省大理市	生产	19,493.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朱尤成	697972300	26,925.50	
云南国电电力富民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	生产	13,3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朱尤成	560069065	13,300.00	
宁夏国电阿特斯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宁夏银川市	生产	1,0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李忠国	69430784X	23,793.57	
国电电力广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广东省珠海市	生产	15,814.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李民	698186117	23,451.50	
国电电力河北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河北省张家口市	生产	42,836.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韩华锋	694676522	44,843.00	
国电天唯康保风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河北省张家口市	生产	30,0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韩华锋	699203396	15,300.00	
国电崇礼和泰风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河北省张家口市	生产	20,0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韩华锋	692067854	18,000.00	
山西雁门关风力发电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河北省张家口市	生产	9,6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韩华锋	785820489	8,640.00	
国电电力甘肃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甘肃省酒泉市	生产	7,96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朱立平	695607801	9,449.00	
国电电力朝阳热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辽宁省朝阳市	生产	25,268.7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郭玉东	692657520	25,516.70	
国电电力朝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辽宁省朝阳市	生产	522.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郭玉东	580710585	544.00	
国电电力朝阳水务环保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辽宁省朝阳市	污水处理	13,000.00	污水处理	有限公司	郭玉东	58416469X	9,630.00	
国电电力内蒙古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	生产	30,722.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董霞威	695938432	30,722.00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年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国电电力武威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甘肃省武威市	生产	12,696.79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张彦祥	69036138-X	16,225.36	
国电宁波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生产	12,204.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严银旭	55453977X	14,235.00	
国电宁波北仑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生产	21,513.73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严银旭	554545715	9,355.00	
国电宁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生产	5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严银旭	583975706	4,743.00	
国电优能(康平)风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辽宁省康平县	生产	1,0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王阔田	555326207	4,284.00	
国电双维内蒙古上海庙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鄂托克前旗	生产	9,4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王建国	578857190	4,794.00	
国电中国石化宁夏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宁夏灵武市	生产	513,000.00	能源化工	有限公司	杨栋	55416168-2	256,500.00	
国电宁夏英力特积家井煤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宁夏银川市	生产	25,000.00	煤矿筹建	有限公司	盛玉学	554191187	25,000.00	
国电东胜热力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生产	18,000.00	供热企业	有限公司	张永红	552845968	12,600.00	
泰州国泰热力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江苏省泰州市	生产	1,000.00	供热企业	有限公司	杨宏强	000021455	600.00	
常州国电常发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江苏省常州市	生产	2,000.00	燃料供应	有限公司	魏晓明	564263316	2,000.00	
国电电力酒泉热力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甘肃省酒泉市	生产	2,233.00	供热企业	有限公司	韦九民	695638384	2,233.00	
国电电力福建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	生产	24,236.4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张国鸣	559591243	14,486.40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年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永泰大樟溪界竹口水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	生产	21,643.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张国鸣	746365751	12,985.80	
国电电力青海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青海省西宁市	生产	8,616.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王克挺	564933930	8,845.00	
国电电力浙江舟山海上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浙江省舟山市	生产	3,876.52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徐勇	58035092X	6,353.00	
国电浙江青田水利枢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浙江省丽水市	生产	1,5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顾军民	58357673X	1,500.00	
国电电力新疆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市	生产	1,0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王勇	584752870	9,623.25	
国电电力九鼎哈密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新疆哈密市	生产	5,158.00	风电	有限公司	王勇	584775538	6,015.00	
国电电力湖南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	生产	1,0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李忠	578604628	8,444.70	
国电镇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江苏省镇江市	生产	1,000.00	煤炭批发	有限公司	邵家林	560276697	1,000.00	
国电北屯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新疆阿勒泰市	生产	4,0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刘惠奇	58022443X	4,574.00	
国电库尔勒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新疆库尔勒市	生产	4,0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涂扬举	584752256	2,040.00	
国电大渡河检修安装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检修	5,000.00	水电检修	有限公司	向进	587551054	5,000.00	
广东国电电力北陡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广东省台山市	生产	1,0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李民	595887156	1,000.00	
国电新疆准东煤电煤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新疆昌吉州	生产	6,000.00	煤化工	有限公司	张成龙	592828185	4,500.00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年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国电塔城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新疆托里县	生产	8,0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刘惠奇	589332840	6,246.00	
国电电力和禹（镇赉）风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吉林镇赉县	生产	5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倪勇	594487505	523.10	
国电湖州南浔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浙江省湖州市	生产	1,092.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虞天敏	051312098	8,592.00	
国电鄞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生产	5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严银旭	058254425	408.00	
宁波市北仑精稀磨石粉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生产	700.00	磨石粉开发、制造	有限公司	顾建军	587476103	490.00	
宁波联辉建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生产	800.00	建材开发、粉煤灰制造	有限公司	杜孟军	587476111	480.00	
国电电力敦煌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甘肃省酒泉市	生产	5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朱立平	057599325	325.00	
格尔木国电电力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青海省格尔木市	生产	500.00	太阳能发电	有限公司	王克挺	59504233-X	3,120.00	
泰兴市常州粉煤灰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江苏省泰兴市	生产	1,000.00	粉煤灰处理	有限公司	魏晓明	76825648-4	1,000.00	
国电电力湖南郴州风力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湖南省郴州市	生产	1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李忠	08543394-7	200.00	
大连国电晨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辽宁省大连市	生产	500.00	贸易	有限公司	吴芳	06441381-6	500.00	
国电电力民勤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甘肃省武威市	生产	1,000.00	太阳能发电	有限公司	李刚	08239424-1	1,000.00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年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国电电力哈密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新疆哈密区	生产	500.00	太阳能发电	有限公司	王勇	06205684-3	2,860.00	
国电奉化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浙江省奉化市	生产	5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严银旭	06660531-x	255.00	

(续)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年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注释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69	69	是	485,463.50			
国电大渡河大岗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90.2	90.2	是				
国电大渡河深溪沟水电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四川大渡河双江口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78	78	是				
国电大渡河猴子岩水电建设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大渡河枕头坝水电建设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大渡河沙坪水电建设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大渡河金川水电建设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大渡河瀑布沟发电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大渡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1	51	是	24,816.99			
大连庄电晨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0	60	是	107,271.48			
宣威和源煤业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年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注释
国电电力酒泉发电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和风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21,729.04			
内蒙古国电和洁风能有限公司	51	51	是				
国电优能风电开发(凌海)有限公司	51	51	是				
国电和风大安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吉林风神永茂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1	51	是				
国电凌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兴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内蒙古晶阳能源有限公司	70	70	是	3,857.36			
鄂尔多斯市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70	70	是	27,018.71			
国电电力普兰店热电有限公司	51	51	是	3,426.59			
大连普湾新区热力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电力宁夏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电力山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电力胶南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电力威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电力文登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电力山西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11,098.76			
国电朔州海丰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5	55	是				
国电太行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90	90	是				
国电电力太仆寺旗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电力吴忠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电力云南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352.00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年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注释
云南国电电力富民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宁夏国电阿特斯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电力广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电力河北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18,773.32			
国电天唯康保风能有限公司	51	51	是				
国电崇礼和泰风能有限公司	90	90	是				
山西雁门关风力发电科技有限公司	90	90	是				
国电电力甘肃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197.45			
国电电力朝阳热电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9,538.42			
国电电力朝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电力朝阳水务环保有限公司	51	51	是				
国电电力内蒙古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819.37			
国电电力武威发电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宁波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18,632.40			
国电宁波北仑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1	51	是				
国电宁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1	51	是				
国电优能(康平)风电有限公司	51	51	是	4,797.04			
国电双维内蒙古上海庙能源有限公司	51	51	是	4,606.00			
国电中国石化宁夏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50	50	是				
国电宁夏英力特积家井煤业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东胜热力有限公司	70	70	是				
泰州国泰热力有限公司	60	60	是				
常州国电常发能源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年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注释
国电电力酒泉热力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电力福建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8,657.20			
永泰大樟溪界竹口水电有限公司	60	60	是				
国电电力青海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1,743.49			
国电电力浙江舟山海上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浙江青田水利枢纽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电力新疆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2,512.80			
国电电力九鼎哈密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75	75	是				
国电电力湖南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镇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北屯发电有限公司	70	70	是				
国电库尔勒发电有限公司	51	51	是				
国电大渡河检修安装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广东国电电力北陡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新疆准东煤电煤化工有限公司	75	75	是				
国电塔城发电有限公司	65	65	是				
国电电力和禹（镇赉）风电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湖州南浔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鄞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1	51	是	392.00			
宁波市北仑精稀磨石粉开发有限公司	70	70	是				
宁波联辉建材开发有限公司	60	60	是				
国电电力敦煌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65	65	是				
格尔木国电电力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65	65	是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年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注释
泰兴市常州粉煤灰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电力湖南郴州风力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大连国电晨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电力民勤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电力哈密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94.23	94.23	是				
国电奉化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1	51	是	245.00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宁夏石嘴山市	生产	79,44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许琦	710627078	41,995.03	
国电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云南省宣威市	生产	151,484.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伍权	738062005	120,964.27	
河北邯郸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河北省邯郸市	生产	40,0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姜洪源	700713327	21,196.37	
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宁夏石嘴山市	生产	50,0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许琦	788223911	27,506.10	
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生产	85,0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冯树臣	720083393	106,822.60	
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生产	50,0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缪军	783006563	27,700.76	

子公司 全称	子公司 类型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注册 资本	经营 范围	企业 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 构代码	期末实际 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 司净投资的其他项 目余额
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江苏省 南京市	生产	222,908.8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陶建华	684113806	367,760.29	
国电常州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江苏省 常州市	生产	100,0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陶建华	752000302	48,812.15	
国电泰州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江苏省 泰州市	生产	156,0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陶建华	75796619X	58,875.14	
国电镇江燃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江苏省 镇江市	贸易	5,000.00	燃料供应	有限公司	王玉红	689153655	5,000.00	
国电泰州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江苏省 泰州市	贸易	1,000.00	燃料供应	有限公司	高瑞斌	692145699	1,000.00	
国电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浙江省 宁波市	生产	140,0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冯树臣	796022773	92,881.82	
国电江苏谏壁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江苏省 镇江市	生产	48,0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陶建华	733742773	55,073.82	
国电新疆电力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新疆 乌鲁木齐市	生产	104,274.05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张成龙	670205697	247,131.63	
国电新疆红雁池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新疆 乌鲁木齐市	生产	49,343.44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刘惠奇	228601080	57,743.44	
国电库车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新疆 库车县	生产	22,358.32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韦春侠	742242631	44,068.32	
国电塔城铁厂沟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新疆 托里县	生产	3,102.67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刘惠奇	712994250	3,102.67	
国电新疆吉林台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新疆 乌鲁木齐市	生产	85,481.76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张成龙	718901975	112,141.18	
国电新疆艾比湖流域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新疆 阿拉山口市	生产	8,02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张成龙	673427252	11,720.00	

子公司 全称	子公司 类型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注册 资本	经营 范围	企业 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 构代码	期末实际 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 司净投资的其他项 目余额
国电青松吐鲁番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新疆 吐鲁番市	生产	20,282.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涂扬举	686487457	22,839.16	
国电哈密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新疆 哈密市	生产	1,0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涂扬举	686465215	8,500.00	
国电巴楚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新疆 巴楚县	生产	2,0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韦春侠	552434018	2,000.00	
国电克拉玛依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新疆 克拉玛依市	生产	9,0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刘惠奇	552439978	9,000.00	
国电大渡河咸丰小河水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湖北省 恩施州	生产	4,700.00	水电	有限公司	朱泽	744622515	2,685.89	
国电大渡河老渡口水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湖北省 恩施市	生产	16,685.89	水电	有限公司	丁继云	751026367	19,992.94	
国电大渡河陡岭子水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湖北省 郧西县	生产	15,990.00	水电	有限公司	丁继云	706834736	12,741.49	
国电大渡河堵河水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湖北省 竹山县	生产	7,100.00	水电	有限公司	丁继云	732727264	5,670.68	
国电宁夏太阳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宁夏 石嘴山市	生产	56,000.00	多晶硅	有限公司	孙纳新	670434078	52,338.30	
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安徽省 合肥市	生产	170,662.58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史太平	56639028-X	190,902.32	
国电宿州第二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安徽省 宿州市	生产	50,177.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王文飏	56218532-6	39,098.20	
国电蚌埠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安徽省 蚌埠市	生产	86,4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史太平	75850679-3	43,360.00	
国电铜陵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安徽省 铜陵市	生产	93,018.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薛建凡	76275480-2	47,739.00	

子公司 全称	子公司 类型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注册 资本	经营 范围	企业 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 构代码	期末实际 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 司净投资的其他项 目余额
国电安徽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安徽省 合肥市	生产	36,5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司建东	14904140-9	16,800.42	
国电宿州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安徽省 宿州市	生产	21,587.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王文飏	15234407-2	13,098.52	
宿州汇源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安徽省 宿州市	生产	2,0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王文飏	68364933-4	1,100.00	
国电优能宿松风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安徽省 宿松县	生产	8,4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周桂冉	59429656-5	4,284.00	
国电宁国水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安徽省 宁国市	生产	1,5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司建东	75095073-4	1,994.00	
安徽岳西天力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安徽省 安庆市	生产	7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司建东	74894102-X	525.00	
国电安徽毛尖山水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安徽省 安庆市	生产	2,065.9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司建东	15414024-1	2,098.27	
国电皖能寿县风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安徽省 六安市	生产	1,215.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王一	08224857-8	619.65	
国电皖能太湖风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安徽省 安庆市	生产	1,7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王一	07872424-4	867.00	
阿巴嘎旗安能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 阿巴嘎旗	生产	8,0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董霞威	56415953-5	8,349.19	

(续)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 于冲减少数股 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 股东分担的本年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 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 额后的余额	注释
-------	----------	---------------	--------	--------	------------------------------	---	----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年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注释
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0	50	是	27,333.70			
国电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6	66	是	-3,282.18			
河北邯郸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49	49	是	3,180.80			
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60	60	是	26,388.95			
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70	70	是	38,492.70			
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	55	55	是	37,132.04			
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183,215.69			
国电常州发电有限公司	51	51	是				
国电泰州发电有限公司	40	40	是				
国电镇江燃料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泰州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50	50	是	87,735.85			
国电江苏谏壁发电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新疆电力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66,437.48			
国电新疆红雁池发电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库车发电有限公司	84.17	84.17	是				
国电塔城铁厂沟发电有限公司	83.77	83.77	是				
国电新疆吉林台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74.82	74.82	是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年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注释
国电新疆艾比湖流域开发有限公司	85.79	85.79	是				
国电青松吐鲁番新能源有限公司	51	51	是				
国电哈密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巴楚发电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克拉玛依发电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大渡河咸丰小河水电有限公司	51	51	是				
国电大渡河老渡口水电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大渡河陡岭子水电有限公司	63.04	63.04	是				
国电大渡河堵河水电有限公司	60	60	是				
国电宁夏太阳能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132,399.48			
国电宿州第二热电有限公司	74	74	是				
国电蚌埠发电有限公司	50	50	是				
国电铜陵发电有限公司	51	51	是				
国电安徽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宿州热电有限公司	60	60	是				
宿州汇源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55	55	是				
国电优能宿松风电有限公司	51	51	是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年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注释
国电宁国水电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安徽岳西天力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75	75	是				
国电安徽毛尖山水电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皖能寿县风电有限公司	51	51	是				
国电皖能太湖风电有限公司	51	51	是				
阿巴嘎旗安能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	100	是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四川革什扎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川省丹巴县	生产	16,8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王春云	772976046	67,405.40	
丹巴县革什扎电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川省丹巴县	生产	1,346.00	水电开发	有限公司	杨荣	789106821	1,654.36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宁夏银川市	生产	89,137.60	能源化工	有限公司	冯树臣	715011387	252,136.00	
宁夏英力特冶金制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宁夏银川市	生产	1,100.00	金属制品	有限公司	殷玉荣	715068009	1,233.62	
宁夏英力特河滨冶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宁夏石嘴山市	生产	4,343.00	冶金制品	有限公司	李银川	735962024	2,389.00	

子公司 全称	子公司 类型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注册 资本	经营 范围	企业 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 构代码	期末实际 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 公司净投资的其他 项目余额
宁夏英力特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宁夏 银川市	服务	1,000.00	物流服务	有限公司	成璐毅	78824363X	1,000.00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宁夏 石嘴山市	生产	30,308.76	化工产品	有限公司	秦江玉	227693163	174,543.84	
宁夏石嘴山市青山宾馆有限责 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宁夏 石嘴山市	服务	500.00	宾馆	有限公司	杨杏萍	45436006X	1,819.44	
宁夏元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宁夏 银川市	销售	600.00	煤炭销售	有限公司	楼小明	227682915	483.06	
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宁夏 石嘴山市	生产	24,000.00	煤炭开采	有限公司	盛玉学	670404338	30,000.00	
青铜峡铝业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宁夏 青铜峡市	生产	50,0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马国林	788208092	25,000.00	
国电浙江瓯江水电开发有限公 司	控股子公司	浙江省 丽水市	生产	15,0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韩大卫	757085595	11,550.00	
黑龙江金湾水利水电开发建设 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省 黑河市	生产	15,473.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袁普银	76923544X	16,462.00	
云南勐来水利资源开发有限公 司	控股子公司	昆明市 官渡区	生产	3,52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朱尤成	760412577	3,294.00	
保山市勐来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云南省 保山市	生产	50.00	水利资 源开发	有限公司	郭晓丽	795151231	50.00	
国电电力青海万立水电开发有 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西宁市 经济开发区	生产	10,738.86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王克挺	710414144	30,519.00	
锡林郭勒盟天和风能发展有限 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阿巴 嘎旗洪格尔 高勒镇灰腾 梁	生产	8,6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董霞威	764459700	7,740.00	

子公司 全称	子公司 类型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注册 资本	经营 范围	企业 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 构代码	期末实际 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 公司净投资的其他 项目余额
国电大渡河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川省 乐山市	生产	2,5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黄张豪	207104667	5,347.10	
四川大渡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川省 成都市	工程监理	200.00	工程监理	有限公司	代礼林	76729856X	245.62	
九龙县泛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川省 九龙县	生产	5,21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付军	662783243	5,210.00	
四川省九龙县巨源电力开发有 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川省 九龙县	生产	9,2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付军	767289663	9,200.00	
大同洁源电力环保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山西省 大同市	生产	3,903.28	粉煤灰处理	有限公司	倪友明	110414298	0.00	
大同怡庆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 司	全资子公司	山西省 大同市	服务	50.00	物业管理	有限公司	丰洪勇	783255164	50.00	
大同阳光脱硫制剂有限责任公 司	控股子公司	山西省 大同市	销售	800.00	粉煤灰销售	有限公司	倪友明	767132068	635.12	
攀枝花热水河电力开发有限公 司	全资子公司	四川省 攀枝花市	生产	3,00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丁继云	74570303-6	12,938.00	
攀枝花泽润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川省 攀枝花市	生产	4,550.00	电力生产	有限公司	丁继云	74227588-X	15,834.00	

(续)

子公司全称	持 股 比 例 (%)	表 决 权 比 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 数 股 东 权 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 少数股 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 股东分担的本年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 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 额后的余额	注 释
四川革什扎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85	85	是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年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注释
丹巴县革什扎电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1	51	是	680,598.94			
宁夏英力特冶金制品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宁夏英力特河滨冶金有限公司	55	55	是				
宁夏英力特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100	100	是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51.25	51.25	是				
宁夏石嘴山市青山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100	100	是				
宁夏元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40	70	是				
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青铜峡铝业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0	50	是				
国电浙江瓯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70	70	是	3,694.89			
黑龙江金湾水利水电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云南勐来水利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90	90	是				
保山市勐来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国电电力青海万立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锡林郭勒盟天和风能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90	90	是				
国电大渡河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四川大渡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年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注释
九龙县泛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四川省九龙县巨源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大同洁源电力环保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大同怡庆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	100	是				
大同阳光脱硫制剂有限责任公司	57	57	是				
攀枝花热水河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攀枝花泽润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89.41	89.41	是				

*1 本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披露到直接控股子公司或全资子公司层次，控股子公司或全资子公司有控股子公司或全资子公司的，将其控股子公司或全资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一并在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子公司或全资子公司列示；

*2 本报告期，本公司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范围；

*3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

*4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未发生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的情况。

2、持有半数及半数以下表决权比例的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本公司持有河北邯郸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49%的股权、持有国电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50%的股权、间接持有国电中国石化宁夏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50%的股权、间接持有青铜峡铝业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0%的股权、间接持有国电泰州发电有限公司 40%的股权、间接持有国电蚌埠发电有限公司 50%的股权，但公司能够控制上述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财务政策，因此公司对上述单位具有实质控制。

(2) 本公司间接持有宁夏元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40%的股权，但公司与宁夏电力公司集体资产管理委员会（宁夏电力公司集体资产管理委员会持有该公司 30%的股权）签订了股权托管协议，因此对该公司具有实质控制。

3、持有半数及半数以上表决权比例的公司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本公司 2013 年新收购的下属全资子公司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国电安徽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00 年 3 月 19 日根据安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99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将安徽淮南田家庵电厂第二招待所资产 5,462,626.33 元与国电力源发电有限公司等四家股东应分该公司 1999 年的股利进行等额置换，其中：国电力源发电有限公司 4,042,343.48 元，占 74%。四家股东均未办理田厂第二招待所产权登记证，田厂第二招待所也未组建项目公司，国电力源发电有限公司对其未进行权益法核算，也未纳入合并范围。

4、报告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报告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 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新增方式	年末净资产	本年净利润
泰兴市常州粉煤灰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1	6,050,694.58	-3,949,305.42
国电电力湖南郴州风力开发有限公司	*1	2,000,000.00	未投产
大连国电晨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	4,903,110.22	-96,889.78
国电电力民勤新能源有限公司	*1	10,441,894.16	441,894.16
国电电力哈密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	31,227,589.51	877,589.51
国电中国石化宁夏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1	5,269,050,280.98	446,775.04
国电奉化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	5,000,000.00	未投产
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	*2	3,316,643,258.99	936,719,765.44
国电宿州第二热电有限公司	*2	662,775,797.14	160,671,572.22
国电蚌埠发电有限公司	*2	1,208,776,935.38	314,612,259.82
国电铜陵发电有限公司	*2	1,002,503,550.96	383,186,113.81
国电安徽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	118,534,557.63	15,751,249.78
国电宿州热电有限公司	*2	80,237,142.03	55,208,647.29
宿州汇源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2	23,339,647.32	3,154,888.59

名称	新增方式	年末净资产	本年净利润
国电优能宿松风电有限公司	*2	101,021,151.73	17,021,151.73
国电宁国水电有限公司	*2	8,696,019.63	-3,982,763.43
安徽岳西天力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2	2,331,480.05	89,439.82
国电安徽毛尖山水电有限公司	*2	30,434,448.18	3,076,621.42
国电皖能寿县风电有限公司	*2	12,150,000.00	未投产
国电皖能太湖风电有限公司	*2	17,000,000.00	未投产
阿巴嘎旗安能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2	81,700,264.64	681,481.34
攀枝花热水河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3	52,073,538.89	6,184,548.07
攀枝花泽润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3	86,519,518.55	11,686,210.68

(A)新增方式为*1 系通过设立方式新成立的子公司。

(B)新增方式为*2 系公司本年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C)新增方式为*3 系公司本年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本年净利润为该公司自购买日至本年年末止期间的净利润。

(D)2013 年 11 月 7 月公司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2013 年 7 月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对其控股子公司安徽谷源电瓷有限公司进行清算，不在本年度新增子公司范围内。

(2) 本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

名称	处置日净资产	年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国电汇永山西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0	0
国电内蒙古上海庙热电有限公司	64,225,546.11	-690,048.75
鄂托克前旗上海庙热力有限公司	22,440,594.86	0
国电常州燃料有限公司	23,590,125.05	25,487,861.71
石嘴山市吴达能源有限公司	4,269,821.82	-314,544.49
大同市西远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1,146,499.96	0
宁夏英力特特种树脂有限公司	92,175,418.32	0

(A) 本年度注销子公司国电汇永山西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国电常州燃料有限公司、石嘴山市吴达能源有限公司。

(B) 2013 年 4 月 30 日国电内蒙古上海庙热电有限公司股东新矿内蒙古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单方面增资，本公司拥有的国电内蒙古上海庙热电有限公司 60.00% 股权变更为 40%，在实际上丧失对国电内蒙古上海庙热电有限公司净资产和财务、经营决策的控制权，本年度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C) 国电内蒙古上海庙热电有限公司持有鄂托克前旗上海庙热力有限公司 80.00%

的股权。

(D)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处置对大同市西远运输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本年度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E)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 2013 年 1 月 1 日为基准日，吸收合并宁夏英力特特种树脂有限公司，其资产、负债、业务、人员整体进入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原独立法人资格注销。

5、报告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	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判断依据	同一控制的实际控制人	合并日
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	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和本公司在合并前后均受中国国电集团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2013 年 11 月 7 日
阿巴嘎旗安能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阿巴嘎旗安能风电有限责任公司和本公司在合并前后均受中国国电集团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2013 年 9 月 30 日

(1) 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

2013 年 11 月 7 日，本公司向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收购了其拥有的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本次交易的合并日为 2013 年 11 月 7 日，系本公司实际取得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的日期。

① 上述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及取得的净资产于合并日的账面价值如下：

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	1,909,023,200.23
减：合并成本	3,466,550,000.00
支付的现金	3,466,550,000.00
转移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生或承担负债的账面价值	
发行权益性证券的面值（共计 0 股，每股面值[1]元）	
合并成本合计	3,466,550,000.00
调整净资产金额	-1,557,526,799.77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557,526,799.77
调整留存收益	

② 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于合并日的资产、负债及与收购相关的现金流量情况列示

项 目	合并日账面价值	上年末账面价值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14,955,120.76	540,963,776.15

项 目	合并日账面价值	上年末账面价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	832,805,665.42	963,149,064.76
存货	266,452,577.62	319,528,640.31
其他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46,676,993.37	31,049,593.23
固定资产	9,219,723,096.91	8,412,838,194.90
无形资产	145,088,530.19	149,191,834.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5,156,651.62	1,767,270,162.77
减：借款	5,947,395,000.00	7,640,870,000.00
应付款项	2,177,570,568.61	1,865,149,034.09
应付职工薪酬	21,801,531.15	6,960,658.20
其他负债	226,051,250.00	300,879,416.67
净资产	3,178,040,286.13	2,370,132,157.76
减：少数股东权益	1,269,017,085.90	935,487,686.48
取得的净资产	1,909,023,200.23	1,434,644,471.28

被合并方与本公司会计政策不存在差异。

③ 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合并日止期间的收入、净利润和现金流量列示

项 目	合并本年年初至合并日
营业收入	6,026,615,988.31
净利润	821,642,218.71
现金流量净额	173,991,344.61

(2) 阿巴嘎旗安能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2013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子公司国电电力内蒙古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向国电内蒙古电力有限公司收购了其拥有的阿巴嘎旗安能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 的股权。本次交易的合并日为 2013 年 9 月 30 日，系本公司实际取得阿巴嘎旗安能风电有限责任公司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的日期。

① 上述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及取得的净资产于合并日的账面价值如下：

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	83,491,856.37
减：合并成本	101,893,900.00

支付的现金	81,515,120.00
转移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生或承担负债的账面价值	20,378,780.00
发行权益性证券的面值（共计 0 股，每股面值[1]元）	
合并成本合计	101,893,900.00
调整净资产金额	-18,402,043.63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8,402,043.63
调整留存收益	

②阿巴嘎旗安能风电有限责任公司于合并日的资产、负债及与收购相关的现金流量情况列示

项 目	合并日账面价值	上年末账面价值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69.15	29,515,154.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	60,953,532.06	27,579,322.41
存货		
其他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329,529,972.74	341,794,353.39
无形资产	4,067,703.71	4,149,390.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减：借款	208,401,273.34	208,401,273.34
应付款项	102,636,725.06	113,400,839.00
应付职工薪酬	22,322.89	27,325.73
其他负债		
净资产	83,491,856.37	81,208,783.30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83,491,856.37	81,208,783.30

③阿巴嘎旗安能风电有限责任公司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合并日止期间的收入、净利润和现金流量列示

项 目	合并本年年初至合并日
营业收入	28,614,731.28

净利润	2,473,073.07
现金流量净额	-29,514,185.56

6、报告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	商誉金额	商誉计算方法	购买日
攀枝花热水河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83,491,009.18	合并成本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	2013 年 1 月 31 日
攀枝花泽润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75,646,503.75	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具体计算如后附表所述。	2013 年 1 月 31 日

(1) 攀枝花热水河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13 年 1 月 31 日，本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国电大渡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向攀枝花网源电力建设工程公司、攀枝花电业局职工互助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委员会、王春友、邢云松、王前卫、梁晓玲、魏天清 7 名股东收购了其拥有的攀枝花热水河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的股权。本次交易的购买日为 2013 年 1 月 31 日，系本公司取得对上述被购买方公司控制权的日期。（2013 年 1 月 31 日国电大渡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办理完成了股权转让手续，取得了攀枝花热水河电力开发有限公司的控制权。）

① 合并成本以及商誉（或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超出合并成本计入损益的金额）的确认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合并成本：	
支付的现金	129,380,000.00
转移非现金资产（账面价值：0 元）的公允价值	
发生或承担负债（账面价值：0 元）的公允价值	
发行权益性证券（数量：0 股，每股面值[1]元）的公允价值	
合并成本合计	129,38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	45,888,990.82
商誉（或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超出合并成本计入损益的金额）	83,491,009.18

被合并净资产公允价值以经中和资产评估事务所按成本法估值确定的估值结果确定。

② 攀枝花热水河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于购买日的资产、负债及与收购相关的现金流量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上年末账面价值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546,715.35	4,546,715.35	9,524,568.33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上年末账面价值
应收款项	5,367,362.79	5,367,362.79	3,071,365.41
存货			
其他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5,859,692.51
固定资产	131,420,770.89	110,388,534.02	110,734,905.42
无形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减：借款	59,500,000.00	59,500,000.00	59,500,000.00
应付款项	30,675,434.34	30,675,434.34	30,914,373.88
应付职工薪酬	24,252.15	24,252.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46,171.72		
其他负债			
净资产	45,888,990.82	30,102,925.67	38,776,157.79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45,888,990.82	30,102,925.67	38,776,157.79
以现金支付的对价	129,380,000.00	129,380,000.00	
减：取得的被收购子公司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546,715.35	4,546,715.35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24,833,284.65	124,833,284.65	

③ 攀枝花热水河电力开发有限公司自购买日至当年末止期间的收入、净利润和现金流量列示

项 目	金 额
营业收入	19,773,679.34
净利润	6,184,548.07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9,214,811.66
现金流量净额	36,964.57

(2) 攀枝花泽润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13 年 1 月 31 日，本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国电大渡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向由王友春（占股份 18.68%）、邢云松（占股份 37.81%）、廖星林（占股份 4.48%）、梁晓玲（占股份 15.39%）、黄庭章（占股份 19.24%）、郭颖（占股份 2.2%）、肖华琴（占

股份 2.2%) 7 名股东收购了其拥有的攀枝花泽润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89.41% 的股权。本次交易的购买日为 2013 年 1 月 31 日, 系本公司取得对上述被购买方公司控制权的日期 (2013 年 1 月 31 日国电大渡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办理完成了股权转让手续, 取得了攀枝花泽润电力开发有限公司的控制权。)

① 合并成本以及商誉 (或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超出合并成本计入损益的金额) 的确认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合并成本:	
支付的现金	158,340,000.00
转移非现金资产 (账面价值: 0 元) 的公允价值	
发生或承担负债 (账面价值: 0 元) 的公允价值	
发行权益性证券 (数量: 0 股, 每股面值[1]元) 的公允价值	
合并成本合计	158,340,000.00
减: 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	82,693,496.25
商誉 (或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超出合并成本计入损益的金额)	75,646,503.75

被合并净资产公允价值以经中和资产评估事务所按成本法估值确定的估值结果确定。

② 攀枝花泽润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于购买日的资产、负债及与收购相关的现金流量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上年末账面价值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26,111.77	126,111.77	10,702,652.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	36,176,902.10	36,176,902.10	34,549,032.39
存货			
其他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98,736,044.16	75,196,491.26	75,549,578.68
无形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减: 借款	34,500,000.00	34,500,000.00	34,500,000.00
应付款项	2,109,605.79	2,109,605.79	540,155.92
应付职工薪酬	56,591.47	56,591.47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84,888.23		

项目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上年末账面价值
其他负债			
净资产	92,487,972.54	74,833,307.87	85,761,107.23
减：少数股东权益	9,794,476.29	7,924,847.30	
取得的净资产	82,693,496.25	66,908,460.57	85,761,107.23
以现金支付的对价	158,340,000.00	158,340,000.00	
减：取得的被收购子公司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26,111.77	126,111.77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58,213,888.23	158,213,888.23	

③攀枝花泽润电力开发有限公司自购买日至当年末止期间的收入、净利润和现金流量列示

项 目	金 额
营业收入	23,406,532.39
净利润	11,686,210.68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6,191,689.26
现金流量净额	96,944.70

7、报告期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出售日	处置损益确认方法
国电内蒙古上海庙热电有限公司	2013-4-30	将处置对价减去被处置的股权所对应享有的该子公司处置日净资产于本公司合并报表层面的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处置损益。
鄂托克前旗上海庙热力有限公司	2013-4-30	将处置对价减去被处置的股权所对应享有的该子公司处置日净资产于本公司合并报表层面的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处置损益。

2013 年 4 月 30 日，国电内蒙古上海庙热电有限公司股东新矿内蒙古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单方面增资，本公司拥有的国电内蒙古上海庙热电有限公司 60.00% 股权变更为 40%，在实际上丧失对国电内蒙古上海庙热电有限公司净资产和财务、经营决策的控制权，本年度国电内蒙古上海庙热电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① 处置价格及现金流量列示如下：

项目	金额
处置价格	
处置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减：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0,945,227.72

处置收到的现金净额	-40,945,227.72
-----------	----------------

②处置的净资产列示如下：

项目	处置日净资产	上年末净资产
流动资产	58,735,680.64	36,678,353.21
非流动资产	146,867,787.04	148,256,066.89
流动负债	131,832,580.14	132,816,472.65
非流动负债	9,545,341.43	9,677,352.59
净资产合计	64,225,546.11	42,440,594.86

③从处置当年年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和利润如下：

项目	金额
收入	6,334,297.86
减：成本和费用	7,024,346.61
利润总额	-690,048.75
减：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690,048.75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13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132,037.93			385,357.18
-人民币			132,037.93			385,357.18
银行存款：			2,343,054,021.13			5,670,405,446.45
-人民币			2,341,353,609.94			5,670,404,923.58
-美元	278,810.01	6.0969	1,699,876.76	0.02	6.2855	0.13
-欧元	63.48	8.4189	534.43	63.49	8.3176	522.74
其他货币资金：			222,536,069.65			191,315,139.69
-人民币			222,536,069.65			191,315,139.69
合计			2,565,722,128.71			5,862,105,943.32

注：

*1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银行汇票存款等。

*2 银行存款期末余额中存放于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财务有限公司的款项为 1,950,414,727.63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分类

项 目	年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57,850.00
合 计		357,850.00

注：本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为利用期货套期保值工具规避PVC市场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锁定部分产品利润，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于2009年6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同意其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PVC期货业务，截止2013年12月31日，所有交易均已平仓。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 类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242,347,739.65	676,354,301.49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1,242,347,739.65	676,354,301.49

(2) 年末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金额最大的前五项）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是否已终止确认	备注
大连庄电晨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3-10-30	2014-4-29	25,000,000.00	是	
大连庄电晨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3-8-7	2014-1-31	23,000,000.00	是	
大连庄电晨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3-8-13	2014-1-31	20,000,000.00	是	
大连庄电晨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2-12-27	2014-6-26	15,000,000.00	是	
四川其亚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3-12-26	2014-06-26	12,300,000.00	是	
合 计			95,300,000.00		

4、应收股利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未收回的原因	相关款项是否发生减值
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股利		103,414,900.00		103,414,900.00		

其中：同煤国电同忻煤矿有限公司		101,830,800.00		101,830,800.00		否
银川新源实业有限公司		1,584,100.00		1,584,100.00		否
账龄一年以上的应收股利	269,844.51			269,844.51		
其中：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69,844.51			269,844.51		否
合计	269,844.51	103,414,900.00		103,684,744.51		

5、应收利息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委贷利息	387,366.00	74,922.34		462,288.34
合计	387,366.00	74,922.34		462,288.34

6、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718,581.98	0.19	15,718,581.9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24,051,995.01	99.76	71,205,282.73	0.88
组合小计	8,124,051,995.01	99.76	71,205,282.73	0.8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18,120.51	0.05	4,118,120.51	100.00
合计	8,143,888,697.50	100.00	91,041,985.22	1.12

(续)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33,034,401.81	99.95	65,198,489.29	0.80
组合小计	8,133,034,401.81	99.95	65,198,489.29	0.8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18,120.51	0.05	4,118,120.51	100.00
合计	8,137,152,522.32	100.00	69,316,609.80	0.85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949,566,166.15	97.61	8,054,018,393.09	98.98
1 至 2 年	128,197,471.65	1.58	45,300,771.38	0.56
2 至 3 年	32,523,774.54	0.40	7,370,047.73	0.09
3 年以上	33,601,285.16	0.41	30,463,310.12	0.37
合 计	8,143,888,697.50	100.00	8,137,152,522.32	100.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理由
塔城电力公司	15,718,581.98	15,718,581.98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 计	15,718,581.98	15,718,581.98	100.00	

②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949,566,166.15	97.85	38,934,534.52	8,054,018,393.09	99.03	40,203,977.03
1 至 2 年	128,197,471.65	1.58	12,906,059.07	41,182,650.87	0.51	4,175,773.38
2 至 3 年	28,405,654.03	0.35	5,832,409.39	7,370,047.73	0.09	1,494,081.74
3 至 4 年	4,223,172.20	0.05	2,149,929.96	20,400,905.96	0.25	10,200,452.98
4 至 5 年	11,385,905.96	0.14	9,108,724.77	5,608,144.85	0.07	4,669,944.85
5 年以上	2,273,625.02	0.03	2,273,625.02	4,454,259.31	0.05	4,454,259.31
合 计	8,124,051,995.01	100.00	71,205,282.73	8,133,034,401.81	100.00	65,198,489.29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理由
宁夏昊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118,120.51	100.00	4,118,120.51	已停产
合计	4,118,120.51	100.00	4,118,120.51	

注：宁夏昊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已经停产，估计收回的可能性很小，因此对应收该公司的款项全额提取减值准备。

(4) 本报告期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5)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江苏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1,443,308,144.06	1 年以内	17.72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746,119,116.21	1 年以内	9.16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675,424,263.26	1 年以内	8.29
国网安徽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628,518,127.86	1 年以内	7.72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1,665,136.30	1 年以内	5.18
合计		3,915,034,787.69		48.07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详见附注八、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7) 外币应收账款原币金额以及折算汇率列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827.20	6.2855	5,199.37

7、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6,450,923.92	4.48	66,450,923.9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1,357,954,638.67	91.66	172,929,517.01	12.73
组合小计	1,357,954,638.67	91.66	172,929,517.01	12.7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7,170,475.12	3.86	56,357,441.59	98.58
合计	1,481,576,037.71	100.00	295,737,882.52	18.85

(续)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1,219,790,482.09	98.84	140,491,838.99	11.52
组合小计	1,219,790,482.09	98.84	140,491,838.99	11.5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336,355.03	1.16	4,480,500.84	31.25
合计	1,234,126,837.12	100.00	144,972,339.83	11.75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108,178,985.80	74.80	843,503,788.34	68.35
1 至 2 年	137,681,660.48	9.29	240,719,216.60	19.50
2 至 3 年	162,680,481.01	10.98	83,499,401.39	6.77
3 年以上	73,034,910.42	4.93	66,404,430.79	5.38
合计	1,481,576,037.71	100.00	1,234,126,837.12	100.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国电青松吐鲁番新能源有限公司太阳能热发电中试装置项目	14,583,503.42	14,583,503.42	100.00	项目终止
国电巴楚发电有限公司塔什水电项目前期费	11,755,765.01	11,755,765.01	100.00	项目终止
国电新疆准东公司五彩湾煤化工项目	25,230,534.31	25,230,534.31	100.00	项目终止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锦州供电公司	14,881,121.18	14,881,121.18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66,450,923.92	66,450,923.92		

②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014,964,039.41	74.74	60,796,990.69	843,503,788.34	69.15	48,969,321.48
1 至 2 年	128,764,329.64	9.48	13,841,191.33	240,719,216.60	19.73	29,540,262.23
2 至 3 年	156,171,931.66	11.50	46,807,674.62	74,436,801.39	6.10	12,439,698.63
3 至 4 年	8,312,814.08	0.61	4,173,104.29	20,584,124.78	1.69	10,292,062.39
4 至 5 年	12,233,198.82	0.90	9,802,231.02	7,992,221.42	0.66	6,696,164.70
5 年以上	37,508,325.06	2.77	37,508,325.06	32,554,329.56	2.67	32,554,329.56
合计	1,357,954,638.67	100.00	172,929,517.01	1,219,790,482.09	100.00	140,491,838.99

③ 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理由
国电新疆准东公司五彩湾 2×1000MW 项目	9,832,053.35	100.00	9,832,053.35	项目终止
国电新疆艾比湖公司克屯那木水电站项目	6,338,402.40	100.00	6,338,402.40	项目终止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6,272,610.00	100.00	6,272,61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国电新疆吉林台水电公司抽水蓄能电站	4,532,927.55	100.00	4,532,927.55	项目终止
国网黑龙江电力有限公司	4,487,000.00	100.00	4,487,0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国电新疆红雁池发电公司 2×350MW 项目	4,097,567.73	100.00	4,097,567.73	项目终止
国电巴楚发电公司提兹那姆河水电项目	3,614,269.68	100.00	3,614,269.68	项目终止
国电新疆准东公司五彩湾五号露天矿项目	3,334,055.71	100.00	3,334,055.71	项目终止
国电新疆红雁池发电公司西山热电联产	2,461,077.99	100.00	2,461,077.99	项目终止
国电巴楚发电公司克里雅河水电项目	1,975,790.66	100.00	1,975,790.66	项目终止
国电北屯发电有限公司项目前期费	1,837,959.50	100.00	1,837,959.50	项目终止
国电克拉玛依发电公司图拉南煤矿项目	1,293,075.20	100.00	1,293,075.20	项目终止
涂民	1,000,000.00	20.00	200,0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国电库车发电有限公司三期 2*660MW 扩建	934,992.00	100.00	934,992.00	项目终止
国电新疆吉林台水电公司伊犁河水电项目	841,201.17	100.00	841,201.17	项目终止
国电新疆吉林台水电公司依生布谷电站	741,286.61	100.00	741,286.61	项目终止
国电新疆红雁池发电有限公司巴楚项目	636,239.78	100.00	636,239.78	项目终止
国电新疆吉林台水电公司察布察尔风电	540,000.00	100.00	540,000.00	项目终止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理由
国电新疆红雁池发电有限公司精河项目	519,985.80	100.00	519,985.80	项目终止
国电新疆吉林台水电公司卡甫契克水电站	401,051.00	100.00	401,051.00	项目终止
国电新疆红雁池发电公司聚乙烯项目	371,551.45	100.00	371,551.45	项目终止
国电库车发电有限公司盐化工项目	320,509.84	100.00	320,509.84	项目终止
国电哈密能源公司巴里坤 2*1000MW 项目	249,481.90	100.00	249,481.90	项目终止
国电新疆电力有限公司库车电石项目	233,674.00	100.00	233,674.00	项目终止
国电新疆艾比湖公司博州太阳能项目	183,350.00	100.00	183,350.00	项目终止
国电新疆吉林台水电公司霍尔果斯项目	59,265.50	100.00	59,265.50	项目终止
张家口众诚机电有限公司	43,445.10	70.00	30,411.57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国电新疆艾比湖公司下天吉坝后电站项目	17,651.20	100.00	17,651.20	项目终止
合计	57,170,475.12		56,357,441.59	

(4) 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大额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中煤国际工程南京设计院	项目工程款	880,000.00	在建工程停建	否
山东光明起重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款	52,600.00	在建工程停建	否
唐山天和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款	75,000.00	在建工程停建	否
沈阳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款	2,120,000.00	在建工程停建	否
合计		3,127,600.00		

(5)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国电大渡河公司援建汉源新县城项目部	非关联方	199,700,000.00	1 至 3 年	13.44
北京送变电公司	非关联方	58,828,614.50	1 年以内	3.96
内蒙古电力 (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0.00	1 年以内	2.70
雅安市汉源县移民局	非关联方	32,949,163.79	1 年以内	2.22
张家口输变电工程总公司	非关联方	25,588,070.74	1 至 4 年	1.72
合计		357,065,849.03		24.04

(7)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详见附注八、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31,855,941.16	40.84	858,832,707.52	67.28
1 至 2 年	122,299,712.55	15.05	136,436,042.76	10.69
2 至 3 年	90,237,165.53	11.11	225,792,619.13	17.68
3 年以上	268,109,540.37	33.00	55,522,219.44	4.35
合计	812,502,359.61	100.00	1,276,583,588.85	100.00

注：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主要是尚未结算的预付工程款。

(2) 预付款项金额的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宣威发电选煤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23,117,524.92	3-4 年	未到结算期
内蒙古宏大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64,224,924.76	1-2 年、2-3 年	未到结算期
centrotherm (德国)	非关联方	58,496,115.60	2-3 年	未到结算期
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关联方	40,324,759.43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哈尔滨锅炉厂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9,430,000.00	3-4 年	未到结算期
合计		325,593,324.71		

(3) 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4) 预付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年初数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宣威发电选煤有限责任公司	123,117,524.92	36,583,504.93	123,117,524.92	12,723,504.98
宣威煤电联营有限责任公司	21,000,000.00	6,213,666.34	31,068,331.73	6,213,666.34
保山嘉华水泥公司	153,494.00	76,747.00		
格尔木市消防协会	259,880.00	15,592.80		
青海省环境影响评价服务中心	60,000.00	6,000.00		
青海省环境科技咨询服务中心	42,275.00	8,455.00		
合计	144,633,173.92	42,903,966.07	154,185,856.65	18,937,171.32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354,073,726.65	36,060,491.57	2,318,013,235.08

在产品	11,148,903.50		11,148,903.50
库存商品	149,644,923.18	14,449,375.28	135,195,547.90
周转材料	496,221.78		496,221.78
工程施工			
其他	31,238,989.63		31,238,989.63
合 计	2,546,602,764.74	50,509,866.85	2,496,092,897.89

(续)

项 目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857,220,286.94	14,062,537.69	2,843,157,749.25
在产品	36,773,159.89		36,773,159.89
库存商品	760,288,168.96	13,145,726.47	747,142,442.49
周转材料	3,642,908.48		3,642,908.48
工程施工			
其他	32,788,193.66		32,788,193.66
合 计	3,690,712,717.93	27,208,264.16	3,663,504,453.77

(2) 存货跌价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计提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原材料	14,062,537.69	29,766,229.08		7,768,275.20	36,060,491.57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3,145,726.47	4,160,540.09		2,856,891.28	14,449,375.28
周转材料					
工程施工					
其他					
合 计	27,208,264.16	33,926,769.17		10,625,166.48	50,509,866.85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和转回原因

项 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年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		
在产品			
库存商品	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		
周转材料			

项 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年末余额的比例
工程施工			
其他			

10、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性质（或内容）	年末数	年初数
委托贷款	委托贷款	550,000,000.00	
预交企业所得税	预交企业所得税	16,089,656.83	21,040,885.40
合 计		566,089,656.83	21,040,885.40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 目	年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可供出售债券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727,146,286.27	
减：减值准备		
合 计	727,146,286.27	

注：本公司持有上市公司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无限售条件的 2.01% 的股权，因本公司期末在该公司不再派有董事等人员，故对该公司不再具有重大影响，故将其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对合营企业投资	3,538,164,355.54	364,302,964.56	144,000,000.00	3,758,467,320.10
对联营企业投资	11,317,621,909.53	1,573,492,698.51	1,046,713,410.21	11,844,401,197.83
其他股权投资	969,737,742.03	24,000,000.00	5,940,862.98	987,796,879.05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8,850,984.45	8,922,314.10	5,940,862.98	31,832,435.57
合 计	15,796,673,022.65	1,952,873,348.97	1,190,713,410.21	16,558,832,961.41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数	增减变动	年末数
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权益法	2,017,300,000.00	2,009,800,000.00	86,810,009.31	2,096,610,009.31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1,479,421,152.51	1,528,364,355.54	133,492,955.25	1,661,857,310.79
国电宁波燃料有限公司	权益法	24,500,000.00	28,692,152.49	5,474,538.96	34,166,691.45
银川新源实业有限公司	权益法	2,263,000.00	26,823,724.15	-36,106.49	26,787,617.66
酒泉市宏泰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4,900,000.00	4,900,000.00	-319,927.75	4,580,072.25

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权益法	1,782,608,236.61	1,744,593,686.70	183,990,518.01	1,928,584,204.71
赤峰新胜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权益法	62,324,000.00	115,326,376.04	8,223,624.16	123,550,000.20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权益法	709,892,580.65	1,549,369,489.06	25,223,007.79	1,574,592,496.85
国电电力海隆(大连)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权益法	4,500,000.00	4,537,385.35	12,032.74	4,549,418.09
北京太阳宫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权益法	182,000,000.00	304,138,974.11	-11,853,519.51	292,285,454.60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2,371,631,179.44	3,857,770,498.69	-3,552,908.36	3,854,217,590.33
上海申能燃料有限公司	权益法	20,000,000.00	102,866,037.36	-5,626,590.48	97,239,446.88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100,000,000.00	17,787,360.49	-16,212,306.71	1,575,053.78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1,069,561,600.00	1,509,041,757.34	170,612,782.17	1,679,654,539.51
上海外高桥第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548,046,600.00	709,237,803.92	63,170,841.21	772,408,645.13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6,274,818.51	105,288,623.10	-105,288,623.10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14,467,892.79	81,317,453.34	16,170,700.15	97,488,153.49
同煤国电王坪发电有限公司	权益法	156,642,600.00	69,207,002.12	4,005,571.55	73,212,573.67
甘肃大唐国际连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56,870,000.00			
国电内蒙古上海庙热电有限公司	权益法			21,768,075.80	21,768,075.80
同煤国电同忻煤矿有限公司	权益法	285,180,000.00	1,040,785,026.24	150,428,165.76	1,191,213,192.00
国电物资集团(四川)大渡河配送有限公司	权益法	93,000,000.00	18,830,725.11	7,498,108.04	26,328,833.15
安徽华电六安发电有限公司	权益法	32,615,384.66			
国投宣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125,000,000.00	27,007,249.75	13,008,436.55	40,015,686.30
大同新光明资源综合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250,000.00	100,584.17	82,867.81	183,451.98
田家庵发电厂第二招待所	成本法	4,042,343.48	4,042,343.48		4,042,343.48
中能联合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成本法	1,800,000.00	1,800,000.00		1,800,000.00
宁夏昊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17,067,000.00	17,067,000.00		17,067,000.00
宁夏威宁活性炭有限公司	成本法	23,092,272.00	10,493,422.62		10,493,422.62
宁夏黄河化工有限公司	成本法	4,272,012.95	4,272,012.95		4,272,012.95
宁夏沙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3,886,100.00	3,886,100.00		3,886,100.00
宿州市电力有限公司	成本法	5,940,862.98	5,940,862.98	-5,940,862.98	
天津国电华北电力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南方海上风电联合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000,000.00	6,000,000.00	24,000,000.00	30,000,000.00
大同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670,000.00	670,000.00		670,000.00
深圳市雅都图形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7,566,000.00	7,566,000.00		7,566,000.00
英大长安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浙江舟山大宗商品交易所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蒙冀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900,000,000.00	900,000,000.00		900,000,000.00
合 计		12,155,585,636.58	15,825,524,007.10	765,141,389.88	16,590,665,396.98

(续)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享有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50.00	50.00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0.00	40.00				
国电宁波燃料有限公司	49.00	49.00				
银川新源实业有限公司	27.91	27.91				
酒泉市宏泰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49.00	49.00				
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49.00	49.00				
赤峰新胜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3.00	33.00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24.63	24.63				60,945,000.00
国电电力海隆(大连)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45.00	45.00				
北京太阳宫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26.00	26.00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9.19	39.19				
上海申能燃料有限公司	40.00	40.00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23	4.23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98	18.98				
上海外高桥第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0.00	30.00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6.25	6.25				
同煤国电王坪发电有限公司	40.00	40.00				
甘肃大唐国际连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5.00	25.00				
国电内蒙古上海庙热电有限公司	40.00	40.00				
同煤国电同忻煤矿有限公司	28.00	28.00				
国电物资集团(四川)大	49.00	49.00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享有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渡河配送有限公司						
安徽华电六安发电有限公司	35.00	35.00				
田家庵发电厂第二招待所	74.00	74.00				
国投宣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5.00	25.00				
大同新光明资源综合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25.00	25.00				
中能联合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3.00	3.00				
宁夏昊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0	10.00		17,067,000.00	8,922,314.10	
宁夏威宁活性炭有限公司	30.00	30.00		10,493,422.62		
宁夏黄河化工有限公司	30.00	30.00		4,272,012.95		
宁夏沙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5.00	5.00				215,281.20
天津国电华北电力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9.00	9.00				59,994.00
南方海上风电联合开发有限公司	10.00	10.00				
大同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0.67	0.67				
深圳市雅都图形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5.00	5.00				
英大长安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0.87	0.87				430,500.00
浙江舟山大宗商品交易所有限公司	5.00	5.00				
蒙冀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9.00	9.00				
合计				31,832,435.57	8,922,314.10	61,650,775.20

注：

*1 本公司对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比例虽然未达到 20%，但在上述单位有派驻董事，对上述公司的决策构成重大影响，故采用权益法。

*2 本公司持有上市公司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无限售条件的 2.01% 的股权，因本公司期末在该公司不再派有董事等人员，故对该公司不再具有重大影响。且因本公司管理层持有该公司股权的意图不明确，故将其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 本公司间接持有宁夏黄河化工有限公司 30%的股权、间接持有宁夏威宁活性炭有限公司 30%的股权，但上述公司已经进入破产清算程序，故采用成本法核算。

*4 本公司原控股子公司国电内蒙古上海热电有限公司因其本期内增资导致本公司的持股比例下降至 40%，失去对其的控制权，由成本法改为权益法核算。

*5 本公司 2013 年新收购的下属全资子公司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国电安徽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00 年 3 月 19 日根据安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99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将安徽淮南田家庵电厂第二招待所资产 5,462,626.33 元与国电力源发电有限公司等四家股东应分该公司 1999 年的股利进行等额置换，其中：国电力源发电有限公司 4,042,343.48 元，占 74%。四家股东均未办理田厂第二招待所产权登记证，田厂第二招待所也未组建项目公司，国电力源发电有限公司对其未进行权益法核算，也未纳入合并范围。

(3)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的详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本年数		上年数	
	本年未确认投资损失	累计未确认投资损失	上年未确认投资损失	累计未确认投资损失
甘肃大唐国际连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7,865,535.03	120,167,925.90	17,231,270.04	82,302,390.87
安徽华电六安发电有限公司	12,485,769.59	159,022,268.62	17,268,707.38	146,536,499.03
合计	50,351,304.62	279,190,194.52	34,499,977.42	228,838,889.90

(4)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① 合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公司	上海市	徐国宝	电力生产	322,000.00	40.00	40.00
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米树华	煤炭、电力生产	309,160.00	50.00	50.00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年末净资产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755,925,310.50	1,591,728,790.24	4,164,196,520.26	3,745,536,171.67	693,732,388.09
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14,744,684,678.91	10,542,648,518.17	4,202,036,160.74	1,549,041,793.30	73,620,018.62

② 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国电宁波燃料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能源运输、销售	49.00	49.00
银川新源实业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宁夏银川市	能源运输、销售	27.91	27.91
酒泉市宏泰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公司	酒泉市肃州区	水泥、保温材料的销售	49.00	49.00
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电力生产	49.00	49.00
赤峰新胜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内蒙古赤峰市	电力生产	33.00	33.00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市	存贷款业务	24.63	24.63
国电电力海隆(大连)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辽宁省大连市	投资	45.00	45.00
北京太阳宫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市	电力生产	26.00	26.00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市	环保工程	39.19	39.19
上海申能燃料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上海市	燃料销售	40.00	40.00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辽宁省大连市	保险	4.23	4.23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市	商业银行	18.98	18.98
上海外高桥第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公司	上海市	电力生产	30.00	30.00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广东省珠海市	软件	6.25	6.25
同煤国电王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公司	山西省大同市	煤炭生产	40.00	40.00
甘肃大唐国际连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公司	甘肃省连城市	电力生产	25.00	25.00
国电内蒙古上海庙热电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内蒙古上海庙镇	火力发电	40.00	40.00
同煤国电同忻煤矿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山西省大同市	煤炭生产	28.00	28.00
国电物资集团(四川)大渡河配送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仓储、物流、物资销售	49.00	49.00
安徽华电六安发电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安徽省六安市	电力生产	35.00	35.00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司				
国投宣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公司	安徽省宣城市	电力生产	25.00	25.00
大同新光明资源综合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公司	山西大同	资源综合利用	25.00	25.00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年末净资产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
国电宁波燃料有限公司	489,291,723.47	419,566,638.82	69,725,084.65	4,523,512,928.30	11,139,648.56
银川新源实业有限公司	111,417,983.00	15,439,417.38	95,978,565.62	8,114,412.36	5,546,150.48
酒泉市宏泰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45,504,432.86	36,157,351.64	9,347,081.22	11,896,454.01	-652,913.78
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4,355,912,263.64	646,222,831.23	3,709,689,432.41	4,403,810,358.05	736,769,931.17
赤峰新胜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891,718,588.97	558,097,236.96	333,621,352.01	149,829,230.78	24,920,073.22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70,245,498,583.42	61,541,250,247.07	8,704,248,336.35	3,596,143,904.52	1,236,715,106.91
国电电力海隆(大连)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78,806,132.67	68,751,918.00	10,054,214.67	492,207,218.61	26,739.43
北京太阳宫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2,521,585,695.03	1,391,883,407.64	1,129,702,287.39	1,907,536,107.46	341,014,945.65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3,844,007,893.63	40,579,882,737.41	13,264,125,156.22	25,385,326,349.44	822,359,982.37
上海申能燃料有限公司	1,032,767,703.82	789,669,086.61	243,098,617.21	5,698,926,043.78	85,933,523.80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1,100,698,744.40	9,856,983,343.31	1,243,715,401.09	5,253,506,279.88	-383,269,661.85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2,136,720,138.09	143,059,302,946.94	9,077,417,191.15	4,222,724,849.10	1,378,781,781.72
上海外高桥第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8,036,588,040.10	5,461,892,556.40	2,574,695,483.70	4,357,791,052.26	690,569,470.70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824,946,102.17	178,119,902.07	1,646,826,200.10	929,206,635.61	340,954,072.86
同煤国电王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30,751,906.16	1,798,593,322.98	232,158,583.18	549,852,001.66	10,013,928.87
甘肃大唐国际连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268,683,536.25	1,597,893,099.68	-329,209,563.43	774,119,383.93	-37,865,535.03
国电内蒙古上海庙热电有限公司	194,445,356.46	136,445,119.60	58,000,236.86	10,596,346.74	-6,915,358.00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年末净资产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
同煤国电同忻煤矿有限公司	6,534,142,582.74	3,835,440,857.37	2,698,701,725.37	4,246,486,641.99	900,924,877.72
国电物资集团(四川)大渡河配送有限公司	224,628,876.03	170,896,563.44	53,732,312.59	830,145,374.61	15,302,261.32
安徽华电六安发电有限公司	873,435,982.35	1,181,185,321.26	-307,749,338.91	453,808,615.33	-35,673,627.39
国投宣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279,767,620.37	2,119,704,875.13	160,062,745.24	1,197,926,260.05	52,033,235.98
大同新光明资源综合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7,977,163.52	6,953,704.59	1,023,458.93	1,875,623.92	331,471.24

(5)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明细情况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宿州市电力有限公司	5,940,862.98		5,940,862.98	
宁夏威宁活性炭有限公司	10,493,422.62			10,493,422.62
宁夏黄河水电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4,272,012.95			4,272,012.95
宁夏昊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144,685.90	8,922,314.10		17,067,000.00
合计	28,850,984.45	8,922,314.10	5,940,862.98	31,832,435.57

注:

*1 宁夏黄河化工有限公司、宁夏威宁活性炭有限公司已经进入破产清算程序，故对其提取减值准备 14,765,435.57 元；

*2 宁夏昊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处于停产状态，经营状况恶化，故对其提取减值准备 17,067,000.00 元；

*3 宿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经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人民法院宣告破产，本年度核销相关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3、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明细情况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1,155,018.45		107,513.04	1,047,505.41
减：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合计	1,155,018.45		107,513.04	1,047,505.41

(2)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原值合计	1,690,455.00			1,690,455.00
房屋、建筑物	1,690,455.00			1,690,455.00
土地使用权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二、累计折旧和摊销合计	535,436.55	107,513.04		642,949.59
房屋、建筑物	535,436.55	107,513.04		642,949.59
土地使用权				
三、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四、账面价值合计	1,155,018.45			1,047,505.41
房屋、建筑物	1,155,018.45			1,047,505.41
土地使用权				

注：本年折旧和摊销额 107,513.04 元。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173,016,297,894.80	23,535,414,874.03		6,262,616,103.63	190,289,096,665.2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2,576,817,303.88	7,010,706,400.06		917,444,723.84	68,670,078,980.10
机器设备	108,329,969,324.32	16,351,828,209.66		5,215,343,188.50	119,466,454,345.48
运输工具	768,911,291.32	61,804,693.11		30,737,714.05	799,978,270.38
电子设备	925,742,099.27	86,549,334.32		93,363,958.40	918,927,475.19
办公设备	128,281,985.43	15,131,482.72		5,726,518.84	137,686,949.31
其他	286,575,890.58	9,394,754.16			295,970,644.74
二、累计折旧		本年新增	本年计提		
累计折旧合计	49,170,807,782.36	104,726,723.36	8,574,102,294.06	3,703,475,469.44	54,146,161,330.3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3,067,345,612.97	50,304,252.41	1,986,550,186.44	606,915,598.89	14,497,284,452.93
机器设备	35,063,800,737.10	52,901,761.71	6,356,019,247.76	2,984,239,669.39	38,488,482,077.18
运输工具	420,770,923.29	1,327,695.97	77,050,630.45	26,990,091.29	472,159,158.42
电子设备	507,623,164.62	177,600.23	128,385,043.93	80,561,995.75	555,623,813.03
办公设备	69,306,560.13	15,413.04	17,368,915.31	4,768,114.12	81,922,774.36
其他	41,960,784.25		8,728,270.17		50,689,054.42
三、账面净值合计	123,845,490,112.44				136,142,935,334.8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9,509,471,690.91				54,172,794,527.17
机器设备	73,266,168,587.22				80,977,972,268.30
运输工具	348,140,368.03				327,819,111.96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电子设备	418,118,934.65			363,303,662.16
办公设备	58,975,425.30			55,764,174.95
其他	244,615,106.33			245,281,590.32
四、减值准备合计	123,036,383.70	174,432,546.45	103,570,353.40	193,898,576.7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4,860,851.54	81,738,430.85	48,820,372.30	67,778,910.09
机器设备	87,913,549.88	87,526,210.30	52,809,971.71	122,629,788.47
运输工具	225,252.79	1,497,739.10		1,722,991.89
电子设备	34,749.99	3,535,239.94	1,940,009.39	1,629,980.54
办公设备		119,218.87		119,218.87
其他	1,979.50	15,707.39		17,686.89
五、账面价值合计	123,722,453,728.74			135,949,036,758.1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9,474,610,839.37			54,105,015,617.08
机器设备	73,178,255,037.34			80,855,342,479.83
运输工具	347,915,115.24			326,096,120.07
电子设备	418,084,184.66			361,673,681.62
办公设备	58,975,425.30			55,644,956.08
其他	244,613,126.83			245,263,903.43

注：本年折旧额为 8,574,102,294.06 元。本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21,443,096,930.68 元。

(2)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1,777,659,105.44 元的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分别用于 799,004,180.00 元的长期借款（见本附注七、35）和 27,230,000.00 元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见本附注七、33）的抵押物。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一、账面原值		
机器设备	3,849,132,293.79	1,707,198,996.74
合计	3,849,132,293.79	1,707,198,996.74
二、累计折旧		
机器设备	327,430,277.18	180,639,377.90
合计	327,430,277.18	180,639,377.90
三、账面净值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机器设备	3,521,702,016.61	1,526,559,618.84
合计	3,521,702,016.61	1,526,559,618.84
四、减值准备		
机器设备		
合计		
五、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3,521,702,016.61	1,526,559,618.84
合计	3,521,702,016.61	1,526,559,618.84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类别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78,438,509.37	37,016,501.44
机器设备	73,553,735.28	1,460,383.95
运输工具	19,369,166.67	
合 计	171,361,411.32	38,476,885.39

1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电源项目	44,096,854,830.19	405,129,680.99	43,691,725,149.20	41,211,589,436.12	7,055,377.18	41,204,534,058.94
非电源项目	16,787,168,952.94	26,846,184.54	16,760,322,768.40	10,496,372,117.12	2,475,568.82	10,493,896,548.30
合 计	60,884,023,783.13	431,975,865.53	60,452,047,917.60	51,707,961,553.24	9,530,946.00	51,698,430,607.24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年初数	本年增加数	本年转入固 定资产数	其他减 少数	年末数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 股份公司-宁东化工项目	16,955,970,000.00	6,183,568,629.97	4,935,832,503.57	26,805,000.00		11,092,596,133.54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 有限公司-大岗山水电站	17,993,984,700.00	8,832,129,570.96	3,329,912,377.49			12,162,041,948.45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 有限公司-猴子岩水电站	19,262,482,500.00	4,518,899,645.86	1,989,411,654.70			6,508,311,300.56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 有限公司-枕头坝一级水电 站	8,574,092,300.00	2,673,855,785.85	777,202,952.14			3,451,058,737.99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 有限公司-革什扎吉牛水电	2,274,630,000.00	1,184,673,186.55	650,133,753.93			1,834,806,940.48

站					
国电新疆电力有限公司-2*350MW 热电联产工程	3,337,120,000.00	574,716,891.62	572,191,935.04		1,146,908,826.66
国电内蒙古晶阳能源有限公司-3000 吨多晶硅项目	3,091,000,000.00	1,533,420,276.26	495,669,429.26	19,692,501.71	2,009,397,203.81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沙坪二级水电站	5,284,062,700.00	843,939,243.03	291,165,269.51		1,135,104,512.54
国电新疆吉林台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塔勒德萨依水电站	750,570,000.00	416,657,992.37	123,999,245.95		540,657,238.32
国电新疆吉林台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萨里克特水电站项目	806,470,000.00	502,139,234.64	121,787,042.74		623,926,277.38
合计	78,330,382,200.00	27,264,000,457.11	13,287,306,164.33	46,497,501.71	40,504,809,119.73

(续)

工程名称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 资本化率 (%)	工程投入占预 算的比例 (%)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公司-宁东化工项目	614,959,230.40	361,444,561.42	6.1	65.58	部分完工转固	金融机构贷款和自有资金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大岗山水电站	1,816,295,825.74	559,860,585.32	6.49	67.59	67.59	金融机构贷款和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猴子岩水电站	649,658,604.76	259,080,777.39	6.35	23.46	23.46	金融机构贷款和自有资金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枕头坝一级水电站	427,800,297.83	183,501,750.85	6.49	40.25	40.25	金融机构贷款和自有资金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革什扎吉牛水电站	194,216,637.99	76,684,930.50	6.18	80.66	80.66	金融机构贷款和自有资金
国电新疆电力有限公司-2*350MW 热电联产工程	120,086,349.90	78,668,155.67	6.08	34.37	34.37	金融机构贷款和自有资金
国电内蒙古晶阳能源有限公司-3000 吨多晶硅项目	171,842,738.14	77,723,465.93	4.56	65	65	金融机构贷款和自有资金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沙坪二级水电站	124,405,361.36	60,321,817.92	5.81	21.48	21.48	金融机构贷款和自有资金
国电新疆吉林台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塔勒德萨依水电站	29,114,995.01	28,311,351.29	5.98	70.08	70.08	金融机构贷款和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
国电新疆吉林台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萨里克特水电站项目	23,271,756.88	23,193,140.63	5.97	79.07	79.07	金融机构贷款和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
合计	4,171,651,798.01	1,708,790,536.92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计提原因
黑龙江金湾水利水电开发建设有限公司-金湾水电项目		153,771,000.00		153,771,000.00	拟缓停建
国电新疆电力有限公司-巴楚 2*350 热电联产项目		64,321,023.04		64,321,023.04	项目终止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东北水电开发公司-三间房电站		61,550,000.00		61,550,000.00	拟缓停建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东北水电开发公司-庆丰电站		43,230,000.00		43,230,000.00	拟缓停建
国电电力云南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保山勐来河二级水电站		35,368,900.00		35,368,900.00	拟缓停建
国电新疆电力有限公司-北屯 2×135MW 热电联产项目		29,290,000.00		29,290,000.00	项目终止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固原盐化工一期项目		20,990,615.72		20,990,615.72	项目停工
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二期项目		15,598,757.95		15,598,757.95	项目停工
国电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朝阳发电厂-电除尘改造项目	2,475,568.82	3,380,000.00		5,855,568.82	项目停工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长河坝水电站	2,000,000.00			2,000,0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块煤分选装置	5,055,377.18		5,055,377.18		注销
合 计	9,530,946.00	427,500,296.71	5,055,377.18	431,975,865.53	

注：

*1 长河坝水电站工程项目的开发原由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负责，2006 年，四川省发展改革委员会授予变更给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和中旭投资有限公司，使得本公司发生的工程费用 2,000,000.00 元无法收回，结合该工程的实际情况，相应计提减值准备。

*2 朝阳发电厂除尘器改造项目；东北分公司三间房电站、庆丰电站；大连庄河二期项目；英力特固原盐化工一期项目；云南勐来水利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保山勐来河二级水电站；新疆电力下巴楚 2*350 热电联产项目、北屯 2×135MW 热电联产项目；黑龙江金湾水利水电开发建设有限公司金湾水电项目等提取减值准备的原因是以上工程已经停工或缓建。

*3 国电常州燃料有限公司块煤分选装置提取减值准备本期减少的原因是该公司已经注销所致。

16、工程物资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专用材料	313,497,181.75	3,063,705,281.64	2,878,547,765.05	498,654,698.34
专用设备	420,852,103.12	5,023,642,854.46	4,516,531,344.66	927,963,612.92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其他	4,006,062,146.58	4,816,773,507.33	4,477,291,541.07	4,345,544,112.84
合计	4,740,411,431.45	12,904,121,643.43	11,872,370,650.78	5,772,162,424.10

注：本公司子公司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对基建期遗留物资计提减值准备 7,525,894.61 元。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2,651,380,675.63	226,126,538.87	15,922,513.41	2,861,584,701.09
土地使用权	1,825,744,412.14	88,951,721.04	15,922,513.41	1,898,773,619.77
软件	140,461,882.47	118,355,805.39		258,817,687.86
海域使用权	31,240,000.00			31,240,000.00
送出线路部分使用权		12,820,512.44		12,820,512.44
非专利技术	25,993,500.00	5,998,500.00		31,992,000.00
容量电费	128,610,000.00			128,610,000.00
采矿权	310,510,881.02			310,510,881.02
特许权	188,820,000.00			188,820,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187,134,477.23	56,377,628.93	1,787,345.03	241,724,761.13
土地使用权	124,793,792.48	24,986,073.49	1,787,345.03	147,992,520.94
软件	52,446,417.92	22,810,655.40		75,257,073.32
海域使用权	2,551,266.83	624,800.04		3,176,066.87
送出线路部分使用权		62,500.00		62,500.00
非专利技术		1,599,600.00		1,599,600.00
容量电费				
采矿权				
特许权	7,343,000.00	6,294,000.00		13,637,000.00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499,708.22		499,708.22
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		499,708.22		499,708.22
海域使用权				
送出线路部分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容量电费				
采矿权				
特许权				
四、账面价值合计	2,464,246,198.40			2,619,360,231.74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土地使用权	1,700,950,619.66			1,750,781,098.83
软件	88,015,464.55			183,060,906.32
海域使用权	28,688,733.17			28,063,933.13
送出线路部分使用权				12,758,012.44
非专利技术	25,993,500.00			30,392,400.00
容量电费	128,610,000.00			128,610,000.00
采矿权	310,510,881.02			310,510,881.02
特许权	181,477,000.00			175,183,000.00

注：

*1 本年摊销金额为 56,377,628.93 元。

*2 期末对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拥有的无使用年限的土地使用权进行了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迹象。

*3 本公司之子公司国电电力山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本期新增送出线路部分使用权 12,820,512.44 元。

18、商誉

(1) 商誉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备注
四川革什扎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63,489,366.43			163,489,366.43	*1
国电大渡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收购攀枝花热水河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83,491,009.18		83,491,009.18	*2
国电大渡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收购攀枝花泽润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75,646,503.75		75,646,503.75	*3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30,339,519.78			30,339,519.78	*4
国电电力青海万立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8,721,740.12			28,721,740.12	*5
国电长源咸丰小河水电有限公司	16,812,231.60			16,812,231.60	*6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023,894.13			15,023,894.13	*7
国电宁国水电有限公司	4,877,617.91			4,877,617.91	*8
国电宿州热电有限公司	2,133,896.04			2,133,896.04	*8
安徽谷源电瓷有限公司	4,782,000.00		4,782,000.00		*8
国电浙江瓯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560,425.10			1,560,425.10	*9

九龙县泛海电力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696,312.55			696,312.55	*10
国电大渡河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598,742.18			598,742.18	*11
合 计	269,035,745.84	159,137,512.93	4,782,000.00	423,391,258.77	

注：

*1 四川革什扎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商誉为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购买四川革什扎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85%的股权时，支付的对价高于交易日享有四川革什扎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部分；

*2 国电大渡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收购攀枝花热水河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00%股权，支付的对价高于交易日攀枝花热水河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部分确认为商誉。

*3 国电大渡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收购攀枝花泽润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00%股权，支付的对价高于交易日攀枝花泽润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部分确认为商誉。

*4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商誉为本公司收购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持有的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8%的股权时，支付的对价高于交易日享有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部分；

*5 国电电力青海万立水电有限公司商誉为本公司收购国电电力青海万立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支付的对价高于交易日享有国电电力青海万立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部分；

*6 国电长源咸丰小河水电有限公司商誉为国电长源老渡口水电有限公司购买国电长源咸丰小河水电有限公司 51%的股权时，支付的对价高于交易日享有国电长源咸丰小河水电有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部分；

*7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誉为本公司增资收购该公司 51%股权时，支付的对价高于交易日享有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部分；

*8 本年度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国电安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国电安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前年度收购国电宁国水电有限公司、国电宿州热电有限公司、安徽谷源电瓷有限公司时，支付的对价高于交易日享有的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部分形成商誉；本年度安徽谷源电瓷有限公司进入清算程序，不再纳入国电安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范围，相关商誉转出。

*9 国电浙江瓯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商誉为本公司增资收购该公司 50%股权时，支付的对价高于交易日享有国电浙江瓯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部分；

*10 九龙县泛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商誉为国电大渡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购买九龙县泛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时，支付的对价高于交易日享有九龙县泛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部分；

*11 国电大渡河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商誉为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购买国电大渡河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时，支付的对价高于交易日享有国电大渡河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部分。

(2) 商誉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商誉减值测试方法详见附注四、17。

19、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年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土地租赁费	16,761,258.60		399,994.68		16,361,263.92	
生产准备金		9,726,033.16	9,726,033.16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45,396,096.09	4,539,609.61		40,856,486.48	
其他	2,125,246.04	8,323,665.10	1,867,809.46		8,581,101.68	
合计	18,886,504.64	63,445,794.35	16,533,446.91		65,798,852.08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①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资产减值准备	75,630,514.50	674,092,277.41	97,722,874.09	383,470,768.81
固定资产折旧	23,979,595.29	119,784,550.50	3,750,473.33	15,001,893.32
功效挂钩部分工资	15,967,663.34	63,870,653.35	15,967,663.34	63,870,653.35
可抵扣亏损	533,672,485.78	2,134,689,943.12	474,754,882.19	1,899,019,528.76
其他	117,145,958.22	541,955,331.80	85,360,513.50	405,135,323.48
合计	766,396,217.13	3,534,392,756.18	677,556,406.45	2,766,498,167.72

②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资产评估增值	36,774,129.88	245,160,865.87	28,929,149.32	161,557,450.08
合计	36,774,129.88	245,160,865.87	28,929,149.32	161,557,450.08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55,389,752.98	105,289,206.56
可抵扣亏损	1,427,168,917.77	571,822,360.85
合 计	2,182,558,670.75	677,111,567.41

21、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其他减少	年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一、坏账准备	233,226,120.95	200,308,846.99		3,145,466.23	705,667.90	429,683,833.81
二、存货跌价准备	27,208,264.16	33,926,769.17		10,625,166.48		50,509,866.85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8,850,984.45	8,922,314.10		5,940,862.98		31,832,435.57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23,036,383.70	174,432,546.45		103,570,353.40		193,898,576.75
五、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7,525,894.61				7,525,894.61
六、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9,530,946.00	427,500,296.71			5,055,377.18	431,975,865.53
七、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499,708.22				499,708.22
八、其他	58,365,799.62					58,365,799.62
合 计	480,218,498.88	853,116,376.25		123,281,849.09	5,761,045.08	1,204,291,980.96

注：

*1 本期坏账准备的其他减少主要是合并范围减少所致；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其他减少主要是国电常州燃料有限公司注销所致。

22、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内 容	年末数	年初数
股权分置流通权	股权分置流通权	18,094,641.50	18,094,641.50
未实现售后回租损益	未实现售后回租损益	268,623,862.39	156,345,557.14
其他	借款	80,000,000.00	
合 计		366,718,503.89	174,440,198.64

注：

*1 股权分置流通权系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时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的相关款项；

*2 未实现售后回租损益系国电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开展的固定资产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因为转让固定资产的价款低于该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确认了未实现

的售后回租损益。

2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年末数	受限制的原因
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小计：		
机器设备、建筑物	1,777,659,105.44	抵押借款
应收票据	54,000,000.00	质押借款
合 计	1,831,659,105.44	

24、短期借款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质押借款	400,000,000.00	198,000,000.00
抵押借款		9,000,000.00
保证借款	871,000,000.00	947,000,000.00
信用借款	33,806,553,543.81	30,454,181,348.20
合 计	35,077,553,543.81	31,608,181,348.20

注：

*1 质押借款主要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电新疆电力有限公司以其取得电费收入的收费权质押取得的银行借款；国电江苏谏壁发电有限公司以银行承兑汇票质押取得的银行借款；

*2 保证借款主要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及本公司和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取得的银行借款。

25、应付票据

种 类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3,418,039,771.40	2,327,616,848.20
商业承兑汇票	397,975,476.55	57,406,363.74
合 计	3,816,015,247.95	2,385,023,211.94

注：

*1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为 3,816,015,247.95 元；

*2 本公司部分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了综合授信协议，在授信范围内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不需要缴纳相关的保证金。

2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明细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1 年以内	11,317,395,811.64	11,470,403,924.56
1 至 2 年	1,988,326,350.22	1,408,283,631.49
2 至 3 年	590,641,092.46	239,859,436.57
3 年以上	179,723,006.11	135,103,243.72
合 计	14,076,086,260.43	13,253,650,236.34

(2) 本公司无应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详见附注八、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的尚未结算的工程款、设备款。

2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明细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1 年以内	240,538,497.38	85,443,151.37
1 至 2 年	10,184,969.49	2,568,854.64
2 至 3 年	1,121,030.52	3,062,457.50
3 年以上	5,706,037.04	3,083,963.27
合 计	257,550,534.43	94,158,426.78

(2) 本公司无预收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情况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结转的原因
石棉县交通运输局	5,559,275.00	合同尚在执行中
常州建滔世纪化工有限公司	2,500,000.00	历史遗留问题
国电新能源技术研究院	1,500,000.00	尚未结算完毕
合 计	9,559,275.00	

28、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5,191,986.99	2,841,216,812.29	2,841,688,012.29	84,720,786.99
二、职工福利费		374,573,206.49	374,573,206.49	
三、社会保险费	74,972,747.01	883,386,630.64	879,692,383.25	78,666,994.40
其中:1.医疗保险费	48,332,633.27	259,108,497.53	249,169,384.53	58,271,746.27
2.基本养老保险费	15,987,356.88	446,160,707.81	449,996,196.83	12,151,867.86

3.年金缴费	2,175,099.89	108,369,978.98	109,377,988.64	1,167,090.23
4.失业保险费	4,497,537.49	35,390,129.65	36,282,783.72	3,604,883.42
5.工伤保险费	3,511,565.09	21,110,641.75	21,522,201.37	3,100,005.47
6.生育保险费	468,554.39	13,246,674.92	13,343,828.16	371,401.15
四、住房公积金	2,938,566.28	327,004,620.06	326,378,437.61	3,564,748.73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3,822,380.40	114,802,131.48	100,212,678.44	48,411,833.44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辞退福利	19,423,586.70	12,113,490.86	7,433,311.33	24,103,766.23
八、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九、其他		56,621,939.68	56,621,939.68	
合 计	216,349,267.38	4,609,718,831.50	4,586,599,969.09	239,468,129.79

注： 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工资。

29、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增值税	-3,967,185,067.29	-3,393,505,294.60
营业税	10,708,530.53	11,400,932.49
企业所得税	410,755,729.39	458,269,724.10
个人所得税	41,265,091.02	35,495,301.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221,871.03	34,448,772.46
房产税	16,808,856.43	13,316,080.68
车船使用税	19,782.29	-7,231.28
土地使用税	14,851,877.10	1,836,248.11
资源税	21,170.28	7,717.18
教育费附加	18,981,876.57	19,622,064.83
印花税	9,563,587.55	10,489,137.33
库区维护基金	29,130,112.25	63,147,745.00
其他税金	67,217,009.67	52,866,113.16
合 计	-3,308,639,573.18	-2,692,612,688.89

30、应付利息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98,037,875.74	186,599,178.54
企业债券利息	293,189,110.78	309,036,123.4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54,039,567.49	308,510,513.38
中期票据的利息	91,598,574.03	32,142,422.37
其他利息	6,177,007.49	34,934,650.22
合 计	943,042,135.53	871,222,887.91

注：其他利息主要是应付带息票据利息及应付融资租赁款利息。

31、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原因
国家电力公司	28,606,778.40	28,606,778.40	电力体制改革遗留
辽宁省电力公司	61,741,973.50	61,741,973.50	“920” 资产转让遗留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632,715,931.50	1,638,158,663.14	
深圳颐和置业有限公司	65,812,486.21	26,919,217.21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380,395,774.03	46,500,664.15	
江苏春兰制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90,885,316.63	13,098,778.63	
泰州市泰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9,353,018.64	9,906,384.14	
江苏省铁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63,619,721.64	9,169,145.04	
新疆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	13,473,755.49	8,905,100.00	
大同市志达商品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8,121,132.78	8,121,132.78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496,080,552.71		
宁波市电力开发公司	92,935,649.51		
华润电力（江苏）投资有限公司	72,191,100.00		
常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550,600.00		
其他股东	19,519,792.98	15,441,399.72	
合 计	2,067,003,584.02	1,866,569,236.71	

32、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1 年以内	2,370,264,119.70	3,247,458,407.68
1 至 2 年	1,512,035,805.43	942,868,113.45
2 至 3 年	688,252,242.61	690,581,168.23
3 年以上	583,365,060.59	559,873,196.07
合 计	5,153,917,228.33	5,440,780,885.43

(2) 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详见附注八、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中技国际招标公司	149,113,800.00	未到期质保金	否
中国技术进出口总公司	135,358,570.00	未到期质保金	否
国电联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123,745,300.00	未到期质保金	否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3,978,281.04	未到期质保金	否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99,192,746.04	往来款	否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54,312,712.86	未到期质保金	否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4,894,750.00	未到期质保金	否
合 计	710,596,159.94		

(4) 对于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年末数	性质或内容
中技国际招标公司	213,955,984.90	质保金
中国技术进出口总公司	212,492,082.40	质保金
国电联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192,722,808.45	质保金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7,658,074.56	质保金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5,823,650.00	质保金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110,223,074.16	质保金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105,178,361.03	往来款
东方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8,955,465.00	质保金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9,616,000.00	质保金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54,340,063.92	质保金
国电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48,854,150.84	质保金
合 计	1,379,819,715.26	

3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明细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35)	5,277,649,826.28	4,229,649,889.2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附注七、36)	4,229,094,503.39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七、37)	2,622,420,853.67	394,734,308.73
合 计	12,129,165,183.34	4,624,384,197.93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①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质押借款	4,092,890,000.00	1,120,750,000.00
抵押借款	27,230,000.00	17,230,000.00
保证借款	252,051,920.21	307,158,283.14
信用借款	905,477,906.07	2,784,511,606.06
合 计	5,277,649,826.28	4,229,649,889.20

②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币种	年末数		年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国家开发银行	RMB		4,021,125,000.00		628,000,000.00
中国银行	RMB		412,152,906.07		1,164,611,606.06
工商银行	RMB		344,750,000.00		868,5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	RMB		187,625,000.00		156,23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	RMB		106,500,000.00		689,500,000.00
合 计			5,072,152,906.07		3,506,841,606.06

(3)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应付利息	本年应付利息	本年已付利息	年末应付利息	年末余额
08 年国电债 (126014)	100.00	2008 年 5 月	6 年	3,995,000,000.00	33,633,752.24	77,806,975.56	88,136,561.14	23,304,166.66	3,929,094,503.39
农行私募债	100.00	2013 年 3 月	1 年	300,000,000.00		11,554,166.68		11,554,166.68	300,000,000.00
合 计				4,295,000,000.00	33,633,752.24	89,361,142.24	88,136,561.14	34,858,333.34	4,229,094,503.39

(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应付融资租赁款	498,328,853.67	394,734,308.73
发行企业债	1,844,092,000.00	
发行中期票据	280,000,000.00	
合 计	2,622,420,853.67	394,734,308.73

34、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内 容	年末数	年初数
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	11,800,000,000.00	12,982,920,000.00
私募票据	私募票据	1,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项 目	内 容	年 末 数	年 初 数
合 计		12,800,000,000.00	14,982,920,000.00

注：其他流动负债主要是本公司发行的期限为 270 天超短期融资券。

3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 目	年 末 数	年 初 数
质押借款	23,525,993,425.53	23,025,550,000.00
抵押借款	826,234,180.00	552,064,180.00
保证借款	13,828,687,843.51	11,157,387,241.77
信用借款	43,180,939,628.81	37,860,540,806.06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33）	5,277,649,826.28	4,229,649,889.20
合 计	76,084,205,251.57	68,365,892,338.63

注：

*1 期末质押借款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电电力吴忠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国电电力宁夏风电开发有限公司、国电电力云南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国电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国电新疆电力有限公司、国电电力青海万立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国电电力青海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电费收费权质押取得的借款；

*2 期末抵押借款主要系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以在建水电站项目抵押取得的借款 285,760,000.00 元；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国电新疆电力有限公司以国电吐鲁番大河沿风电一期电站资产抵押取得借款 114,000,000.00 元、以艾比湖阿拉山口三期项目抵押取得借款 314,444,180.00 元；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 35 项机器设备抵押取得借款 84,800,000.00 元。

*3 期末保证借款主要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国电内蒙古晶阳能源有限公司、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国电电力太仆寺旗风电开发有限公司、国电电力山西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宁夏国电阿特斯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国电电力福建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国电电力广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国电和风风电开发有限公司、国电电力湖南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国电宁夏太阳能有限公司、国电电力山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及国电新疆电力有限公司等由本公司和其他股东方提供担保取得的借款。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币种	年 末 数	年 初 数
------	----	-------	-------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国家开发银行	RMB		18,445,897,500.00		19,011,457,500.00
中国工商银行	RMB		15,215,357,090.94		14,587,153,707.54
中国建设银行	RMB		10,971,169,634.93		11,251,851,384.93
中国银行	RMB		8,659,017,500.00		7,799,462,500.00
中国农业银行	RMB		7,019,781,798.19		4,236,344,180.00
合计			60,311,223,524.06		56,886,269,272.47

36、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应付利息	本年应付利息	本年已付利息	年末应付利息	年末余额
08 国电债 (126014)	100.00	2008 年 5 月	6 年	3,995,000,000.00	33,633,752.24	77,806,975.56	88,136,561.14	23,304,166.66	3,929,094,503.39
可转换公司债券	100.00	2011 年 8 月	6 年	5,499,125,000.00	2,290,634.34	58,898,000.95	38,631,839.80	22,556,795.49	4,911,018,586.05
第一期公司债券 (5 年期)	100.00	2012 年 6 月	5 年	3,000,000,000.00	68,875,000.00	130,500,000.00	134,125,000.00	65,250,000.00	2,977,325,916.89
第一期公司债券 (7 年期)	100.00	2012 年 6 月	7 年	1,000,000,000.00	25,069,399.98	47,499,999.96	43,875,000.00	28,694,399.94	991,479,851.87
第二期公司债券 (3 年期)	100.00	2012 年 7 月	3 年	3,300,000,000.00	60,032,500.00	139,260,000.00	139,260,000.00	60,032,500.00	3,292,428,008.09
第二期公司债券 (5 年期)	100.00	2012 年 7 月	5 年	700,000,000.00	13,120,138.89	30,450,000.00	30,450,000.00	13,120,138.89	697,795,879.04
江苏电力农行私募债	100.00	2013 年 3 月	1 年	300,000,000.00		11,554,166.68		11,554,166.68	300,000,000.00
小 计				17,794,125,000.00	203,021,425.45	495,969,143.15	474,478,400.94	224,512,167.66	17,099,142,745.33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年末余额 (附注七、33)				4,295,000,000.00	33,633,752.24	89,361,142.24	88,136,561.14	34,858,333.34	4,229,094,503.39
合 计				13,499,125,000.00	169,387,673.21	406,608,000.91	386,341,839.80	189,653,834.32	12,870,048,241.94

注：

*1 2008 年 5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513 号”文核准，公司按照每张面值 100 元、票面利率 1% 发行了 3995 万张的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期限 6 年，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每张债券的认购人可以无偿获得公司派发的认股权证 10.7 份，认股权证共计发行 42,746.50 万份，存续期为两年，认股权证持有人在权证存续期的最后 5 个交易日内行权。在认股权证行权期内，认股权证持有人有权凭所持认股权证以每股 7.50 元的价格按照 1: 1 的比例认购公司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认股权证存续期内，认股权证的行权价格和行权比例将根据公司股票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的调整。在发行日，本公司采用未附认股权的类似债

券的市场利率估计该债券负债成份的公允价值，剩余部分作为权益成份的公允价值计入股东权益，同时将发行费用在负债成份和权益成份间分配；

*2 经公司 2011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1 年 5 月 5 日召开的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核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开发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296 号）文核准，公司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55 亿元期限 6 年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19 日公开发行 5500 万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价格为 100 元/张，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5,500,000,000.00 元；在发行日，本公司采用未附认股权的类似债券的市场利率估计该债券负债成份的公允价值，剩余部分作为权益成份的公允价值计入股东权益，同时将发行费用在负债成份和权益成份间分配；

*3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756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不超过 80 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公司债券采用分两期发行方式，共向社会公开发行 80 亿元的公司债券。

37、长期应付款

(1) 长期应付款分类列示

项 目	年未数	年初数
中期票据	1,775,427,394.41	2,622,684,926.61
企业债券	4,024,400,000.00	4,024,400,000.00
融资租赁最低付款额	3,260,538,094.10	1,645,921,804.58
未确认融资费用	-490,896,009.31	-291,259,420.27
其他	145,630,707.59	117,792,555.2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七、33）	2,622,420,853.67	394,734,308.73
合 计	6,092,679,333.12	7,724,805,557.39

注：

*1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2010 年发行中期票据，其中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使用了 200,000,000.00 元；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了 1,000,000,000.00 元中期票据，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发行了 400,000,000.00 元中期票据；本公司子公司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使用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2009 年发行中期票据 100,000,000.00 元。

*2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2004 年 9 月 28 日发行了“2004 年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企业债券”，金额：40 亿元（其中：10 年期 20 亿元，票面利率 5.3%；15 年期 20 亿元，票面利率 5.6%；期限：10 年期从 2004 年 9 月至 2014 年 9 月；15 年期从 2004 年 9 月至 2019 年 9 月）。其中 30 亿元用于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国电大渡

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瀑布沟水电开发项目；

*3 本公司子公司国电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国电和风风电开发有限公司、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国电电力太仆寺旗风电开发有限公司、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国电电力内蒙古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等公司融资租赁业务应付的款项。

38、专项应付款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备注
安全技术改造款	1,500,000.00		1,500,000.00		
财政扶持企业发展资金	3,000,000.00			3,000,000.00	
国家科技支撑计划经费		1,370,000.00		1,370,000.00	
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4,000,000.00	5,700,000.00		9,700,000.00	
库区维护基金	13,479,184.53	11,848,656.86	12,296,736.86	13,031,104.53	
水资源费	13,177,600.00	10,292,160.00	8,051,584.00	15,418,176.00	
合计	35,156,784.53	29,210,816.86	21,848,320.86	42,519,280.53	

39、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内容	年末数	年初数
递延收益	环保专项资金等	1,586,709,260.04	1,233,777,112.94
未实现售后回租损益	未实现售后回租损益	5,684,342.22	6,096,183.90
三年期的私募票据		2,000,000,000.00	
合计		3,592,393,602.26	1,239,873,296.84

其中，递延收益明细如下：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 变动	年末 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财政贴息资金	298,819,995.92	7,340,000.00	16,270,199.76		289,889,796.16	与资产相关
机组脱硫专项资金	180,342,823.89	72,360,000.00	19,030,585.82		233,672,238.07	与资产相关
热电联产建设项目		134,834,300.00	1,759,945.70		133,074,354.30	与资产相关
水电项目专项资金	48,717,847.24	85,170,000.00	13,226,666.64		120,661,180.60	与资产相关
甘肃新能源金太阳 光伏发电项目	82,742,225.89	1,342,600.00	4,005,987.12		80,078,838.77	与资产相关
耕地占用税返还	24,000,000.00	32,000,000.00			56,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42,685,954.75	2,650,000.00	3,505,836.05		41,830,118.70	与资产相关
调兵山风电项目	44,527,181.37			2,761,041.96	41,766,139.41	与资产相关
国电电力阿左旗金 太阳 5MW 项目	36,005,000.00	7,000,000.00	1,635,669.63		41,369,330.37	与资产相关
产业技术进步项目 建设专用资金	24,788,194.47		2,489,998.92		22,298,195.55	与资产相关
多晶硅项目	22,975,800.00		1,194,650.00		21,781,150.00	与资产相关

污染治理专项资金	21,246,662.45	500,000.00	1,472,449.12		20,274,213.33	与资产相关
其他	406,925,426.96	151,570,796.50	46,922,968.54	27,559,550.14	484,013,704.7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233,777,112.94	494,767,696.50	111,514,957.30	30,320,592.10	1,586,709,260.04	

40、股本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减变动 (+ -)					年末数	
	金额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3,275,151,210.00	19.01				-1,440,288,826.00	-1,440,288,826.00	1,834,862,384.00	10.65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3,275,151,210.00	19.01				-1,440,288,826.00	-1,440,288,826.00	1,834,862,384.00	10.6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13,954,610,075.00	80.99				1,440,444,159.00	1,440,444,159.00	15,395,054,234.00	89.3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3,954,610,075.00	80.99				1,440,444,159.00	1,440,444,159.00	15,395,054,234.00	89.35
三、股份总数	17,229,761,285.00	100.00				155,333.00	155,333.00	17,229,916,618.00	100.00

注：

*1 根据公司 2011 年 5 月 5 日召开的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经《关于核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开发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

1296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19 日发行 55 亿元可转债,可转债于 2012 年 2 月 20 日进入转股期。截至报告期期末,累计 1,259,000.00 元“国电转债”转为公司股票,转股股数为 483,644.00 股,本年度转股 155,333.00 股。

*2 2013 年 7 月 1 日,公司向中国国电集团公司非公开发行的 1,440,288,826 股股票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41、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资本溢价	5,467,540,796.22	228,617.53	3,543,177,900.01	1,924,591,513.74
其他资本公积	1,832,716,827.58	664,193,679.87		2,496,910,507.45
永续中票		990,000,000.00		990,000,000.00
合 计	7,300,257,623.80	1,654,422,297.40	3,543,177,900.01	5,411,502,021.19

注:

(1) 资本溢价

*1 本期“国电转债”转为公司股票增加资本公积 228,617.53 元。

*2 本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和阿巴嘎旗安能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减少期初模拟形成的资本公积 1,796,127,918.56 元。

*3 本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和阿巴嘎旗安能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支付的对价大于交易日的被收购单位的净资产,冲减资本公积 1,575,928,843.40 元。

*4 本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和阿巴嘎旗安能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编制合并报表时还原被投资单位的留存收益冲减资本公积 171,121,138.05 元。

(2) 其他资本公积

*1 本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增加资本公积 626,902,605.86 元。

*2 本期本公司之子公司-国电中国石化宁夏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溢价增资,相应增加本公司合并会计报表资本溢价 37,291,074.01 元。

42、专项储备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安全生产费		8,703,825.48	7,701,484.05	1,002,341.43
合 计		8,703,825.48	7,701,484.05	1,002,341.43

43、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147,163,105.27	442,863,211.73		2,590,026,317.00
合 计	2,147,163,105.27	442,863,211.73		2,590,026,317.00

注：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44、未分配利润

(1) 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未分配利润	9,485,675,873.84	6,189,568,975.89	
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9,485,675,873.84	6,189,568,975.89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79,156,091.94	5,153,121,321.30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其他转入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42,863,211.73	317,533,736.2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2,239,875,001.65	1,539,480,687.1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13,082,093,752.40	9,485,675,873.84	

(2) 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公司 2013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12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为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0 元（含税）。由于公司存在可转债转股的情况，因此派发现金红利总股本基数及需使用母公司未分配利润数以派发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数为基础计算，共 2,239,875,001.65 元；该项利润分配方案已按期实施完毕。

45、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主营业务收入	65,097,282,468.48	60,689,975,563.24
其他业务收入	1,209,565,116.95	1,258,071,022.02
营业收入合计	66,306,847,585.43	61,948,046,585.26
主营业务成本	47,848,668,011.47	48,363,859,163.42
其他业务成本	739,591,345.07	716,922,138.01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营业成本合计	48,588,259,356.54	49,080,781,301.43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行业	57,546,128,464.70	40,891,832,603.65	53,157,343,295.82	40,995,112,888.42
热力行业	1,560,435,893.76	1,815,391,836.69	1,378,869,942.17	1,680,677,486.85
化工行业	3,338,019,075.11	2,888,744,779.73	3,130,254,483.43	2,787,646,110.52
煤炭销售行业	4,428,696,640.00	4,356,133,696.14	2,446,683,333.43	2,351,281,341.93
其它	334,243,663.47	328,278,982.94	602,074,226.66	588,563,311.48
小 计	67,207,523,737.04	50,280,381,899.15	60,715,225,281.51	48,403,281,139.20
减：内部抵销数	2,110,241,268.56	2,431,713,887.68	25,249,718.27	39,421,975.78
合 计	65,097,282,468.48	47,848,668,011.47	60,689,975,563.24	48,363,859,163.42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	57,546,128,464.70	40,891,832,603.65	53,157,343,295.82	40,995,112,888.42
热力	1,560,435,893.76	1,815,391,836.69	1,378,869,942.17	1,680,677,486.85
化工产品	3,338,019,075.11	2,888,744,779.73	3,130,254,483.43	2,787,646,110.52
煤炭	4,428,696,640.00	4,356,133,696.14	2,446,683,333.43	2,351,281,341.93
其它	334,243,663.47	328,278,982.94	602,074,226.66	588,563,311.48
小 计	67,207,523,737.04	50,280,381,899.15	60,715,225,281.51	48,403,281,139.20
减：内部抵销数	2,110,241,268.56	2,431,713,887.68	25,249,718.27	39,421,975.78
合 计	65,097,282,468.48	47,848,668,011.47	60,689,975,563.24	48,363,859,163.42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东北地区	4,027,181,823.57	3,495,123,587.08	3,847,177,905.84	3,563,547,328.73
华北地区	10,004,767,505.06	7,088,086,893.12	9,595,897,367.95	7,847,452,938.55
华东地区	35,165,256,941.92	27,253,657,778.44	30,817,014,167.09	25,473,297,090.86
西北地区	10,566,795,928.60	8,267,925,114.34	9,639,027,650.80	8,021,894,742.95
西南地区	7,328,744,954.40	4,080,996,509.51	6,640,871,537.36	3,394,118,948.16
华中地区	114,776,583.49	94,592,016.66	175,236,652.47	102,970,089.95

地区名称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小计	67,207,523,737.04	50,280,381,899.15	60,715,225,281.51	48,403,281,139.20
减：内部抵销数	2,110,241,268.56	2,431,713,887.68	25,249,718.27	39,421,975.78
合计	65,097,282,468.48	47,848,668,011.47	60,689,975,563.24	48,363,859,163.42

(5)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期间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合计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
2013 年	39,033,865,197.64	58.87
2012 年	37,022,304,299.82	59.76

46、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运输费	49,376,440.44	57,673,139.25
职工薪酬	5,926,118.89	5,908,358.54
仓储保管费	2,885,230.54	3,673,569.31
包装费	2,149,540.05	3,526,315.88
业务经费	901,562.72	1,452,112.86
修理费	657,047.26	2,334,368.99
装卸费	428,686.78	640,730.56
业务招待费	272,932.20	402,022.71
销售服务费	263,296.33	57,005.10
折旧费	145,404.48	702,110.22
其他	1,545,079.63	4,895,706.36
合 计	64,551,339.32	81,265,439.78

47、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职工薪酬	128,275,105.48	114,244,753.65
修理费	88,827,346.73	79,487,301.64
存货盘亏	82,455,816.88	488,598.46
差旅费	54,266,278.15	63,875,603.05
折旧费	37,614,114.55	32,379,429.05
税金	36,450,939.43	32,698,768.40
办公费	35,381,396.64	46,508,337.45
业务招待费	17,066,232.43	27,603,583.27

租赁费	15,573,070.30	15,740,798.71
水电费	14,003,727.65	12,391,374.53
其他	397,216,738.57	390,976,466.12
合 计	907,130,766.81	816,395,014.33

48、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利息支出	6,126,981,706.62	6,629,561,444.48
减：利息收入	77,455,487.58	65,678,141.02
汇兑损益	479,457.38	159,492.09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金额	3,114,197.33	1,891,353.04
其他	71,908,250.88	104,122,710.91
合 计	6,118,799,729.97	6,666,274,153.42

4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7,850.00
合 计		357,850.00

50、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项目明细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1,650,775.20	917,013.2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03,909,336.69	1,529,546,138.5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743,446.41	1,362,857,020.44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121,309.44	5,436,938.39
其他	250,000.00	
合 计	1,866,187,974.92	2,898,757,110.55

注：

*1 本公司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2 本公司本期按成本法及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无占利润总额 5%以上的被投资单位。

51、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坏账损失	187,272,359.63	27,042,508.77
存货跌价损失	33,926,769.17	3,231,093.57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8,922,314.10	3,850,096.03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74,432,546.45	314,402.42
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7,525,894.61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427,500,296.71	4,417.15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499,708.22	
合 计	840,079,888.89	34,442,517.94

52、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87,832,900.18	34,221,138.17	87,832,900.1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7,450,400.18	3,206,711.41	87,450,400.18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30,920,949.00	
其他	382,500.00	93,477.76	382,500.00
债务重组利得	6,573,194.54		6,573,194.54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表）	293,795,939.10	231,163,511.13	257,212,120.30
其他	40,577,448.18	172,787,315.49	40,577,448.18
合 计	428,779,482.00	438,171,964.79	392,195,663.20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28,098,777.80	47,984,748.16	与收益相关
政府扶持资金	118,967,922.22	65,634,179.01	与收益相关
环保专项资金	32,104,281.78	31,154,725.08	与收益相关
淘汰落后产能奖励	29,700,000.00	13,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84,924,957.30	72,889,858.88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293,795,939.10	231,163,511.13	

53、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87,655,651.41	3,985,279.22	387,655,651.4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86,670,576.41	3,960,404.98	386,670,576.4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985,075.00		985,075.00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24,874.24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85,202.79	537,377.94	85,202.79
罚款支出	3,650,711.07	1,218,799.96	3,650,711.07
赔偿金、违约金	12,623,926.55	2,432,511.01	12,623,926.55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支出	728,842.00	3,215,296.74	728,842.00
其他	4,080,362.72	13,157,860.35	4,080,362.72
合 计	408,824,696.54	24,547,125.22	408,824,696.54

54、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977,008,129.27	1,345,171,267.06
递延所得税调整	-91,654,918.19	-118,948,768.14
合 计	1,885,353,211.08	1,226,222,498.92

55、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新发行普通股股数，根据发行合同的具体条款，从应收对价之日（一般为股票发行日）起计算确定。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子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调整下述因素后确定：（1）当期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利息；（2）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的收益或费用；以及（3）上述调整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母等于下列两项之和：（1）基本每股收益中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及（2）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在计算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时，以前期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当年年初转换；当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发行日转换。

（1）各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金额列示

报告期利润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64	0.350	0.335	0.3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40	0.329	0.249	0.232
-------------------------	-------	-------	-------	-------

(2) 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①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为：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6,279,156,091.94	5,153,121,321.30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6,279,156,091.94	5,153,121,321.30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857,063,807.44	3,834,818,779.87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5,857,063,807.44	3,834,818,779.87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② 计算稀释性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为：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6,279,156,091.94	5,153,121,321.30
当期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利息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部分	561,471,169.88	235,796,844.59
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的收益或费用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部分	6,840,627,261.82	5,388,918,165.89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6,840,627,261.82	5,388,918,165.89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③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分母为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年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17,229,761,285.00	15,394,570,590.00
加：本年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	91,595.17	221,670.00
减：本年回购的普通股加权数		
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17,229,852,880.17	15,394,792,260.00

④ 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为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的计算过程如下：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7,229,852,880.17	15,394,792,260.00
加：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2,291,142,083.33	2,140,077,821.00
其中：可转换公司债转换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2,291,142,083.33	2,140,077,821.00

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9,520,994,963.50	17,534,870,081.00
-------------------	-------------------	-------------------

56、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626,902,605.86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626,902,605.86	
②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394,897,970.32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35,718,115.73
小 计		-430,616,086.05
合 计	626,902,605.86	-430,616,086.05

57、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收回的代垫款项	90,410,746.50	160,231,185.13
收到的保证金	64,075,238.99	26,540,567.22
收到的政府补助款	182,280,981.80	163,147,724.56
利息收入	43,931,621.15	61,448,617.28
往来款退回	414,546,054.80	672,358,194.53
其他	217,945,630.49	524,119,946.29
合 计	1,013,190,273.73	1,607,846,235.01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垫付后续项目支出		830,306.87
支付的往来款项	537,837,721.30	829,278,688.43
支付的投标保证金	16,316,127.37	3,571,305.25
运输费支出	128,729,656.08	125,651,342.68
排污费支出	199,729,024.37	236,500,744.37
前期费支出	25,928,511.32	15,921,282.16
保险费支出	147,022,918.33	109,452,133.09
差旅费支出	109,918,183.65	124,296,953.97
办公费支出	54,236,047.73	50,304,591.28
招待费用支出	40,420,767.42	58,313,027.40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租赁费支出	63,942,298.44	46,726,962.34
会务费及董事会会费	26,620,194.07	44,767,962.50
其他	579,005,640.15	389,922,765.79
合 计	1,929,707,090.23	2,035,538,066.13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财政贴息资金	13,990,000.00	97,330,000.00
环保资金	494,767,696.50	194,564,893.00
国家扶持资金	5,700,000.00	24,000,000.00
其他		124,278,246.35
合 计	514,457,696.50	440,173,139.35

(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发行永续中票	1,000,000,000.00	
融资租赁	1,450,000,000.00	
其他	119,581,108.79	60,316,405.05
合 计	2,569,581,108.79	60,316,405.05

(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大项目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同一控制下合并支付的现金	3,548,065,120.00	493,891,394.00
其他	475,385,044.73	285,637,856.59
合计	4,023,450,164.73	779,529,250.59

5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①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213,656,046.46	6,902,535,693.58
加：资产减值准备	840,079,888.89	34,442,517.9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528,190,583.33	7,771,896,936.72
无形资产摊销	51,033,756.97	39,820,674.9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066,471.19	11,655,320.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9,345,980.89	-30,214,188.15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0,476,770.34	513,912.3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7,85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108,734,480.56	6,629,561,444.4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66,187,974.92	-2,898,757,110.5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8,839,810.68	-118,948,768.1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15,107.51	-2,849,670.6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44,109,953.19	449,572,156.3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54,080,867.92	1,994,206,943.5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5,755,936.64	-4,648,094,019.6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00,014,234.15	16,134,983,993.19
②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2,565,722,128.71	5,862,105,943.32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5,862,105,943.32	4,748,874,789.24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96,383,814.61	1,113,231,154.08

(2) 报告期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A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有关信息：		
A.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3,856,163,900.00	
B.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835,785,120.00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19,502,805.26	18,890,610.40
C.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116,282,314.74	-18,890,610.40
D.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3,399,909,105.86	50,666,159.00
其中：流动资产	1,921,384,957.02	79,481,394.80
非流动资产	10,300,399,763.59	36,948,614.68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流动负债	8,584,693,304.80	46,382,655.40
非流动负债	237,182,309.95	19,381,195.08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① 现金	2,565,722,128.71	5,862,105,943.32
其中：库存现金	132,037.93	385,357.1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343,054,021.13	5,670,405,446.4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22,536,069.65	191,315,139.69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②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③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65,722,128.71	5,862,105,943.32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母公司	国有企业	北京市西城区	乔保平	电力生产

(续)

母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12,000,000,000.00	52.53	52.53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71093106-1

2、本公司的子公司

详见附注六、1、子公司情况。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详见附注七、12、长期股权投资 (4)。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国电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71093119-2

国电燃料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71093120-5
国电环境保护研究院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73315766-2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10209971-8
国电内蒙古电力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68341610-0
国电科学技术研究院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68253473-8
国电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69774675-X
国电大武口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67041238-9
国电宿迁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75272828-0
国电新能源技术研究院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55851506-2
国电能源研究院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68356973-X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10001276-2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17759742-0
国电甘肃电力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69563976-6
国电青松库车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67023168-4
国电阿克苏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67020005-2
国电四川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79780161-3
国电新疆开都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76114647-7
国电兴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母公司	79065140-5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及所属子公司	水费	市场价	67,746,485.24	25.40	30,769,230.77	15.39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及所属子公司	购买设备材料款	招标价、市场价等	4,611,187,164.22	12.37	4,049,595,216.42	10.96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及所属子公司	接受服务等	招标价、市场价等	160,439,589.24	8.81	76,193,249.71	4.70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所属单位	购买容量款	协议价			96,000,000.00	0.53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及所属子公司	购买燃料	市场价	6,926,690,593.18	27.31	8,438,804,726.84	31.10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	------	------	-------	-------

	内容	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机组运行服务费	市场价	164,833,064.55	13.63	152,539,709.92	12.12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所属公司	销售固定资产	市场价	12,877,852.78	14.66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所属公司	销售水、电、材料	市场价	216,351,828.22	0.33	248,057,217.68	0.41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所属公司	销售燃料	市场价	906,038,695.42	1.39	84,535,745.62	0.14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所属公司	代发电量	市场价	74,998,650.74	0.12	175,550,852.14	0.29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所属公司	服务费等	市场价	33,580,494.39	2.78	17,207,675.51	1.37

注：本公司报告期内与关联方发生的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按照招标确定的合同价格进行结算。

(3)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000.00	2011-8-25	2017-8-19	否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00	2011-12-29	2015-12-28	否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78,285,000.00	2012-8-16	2027-8-16	否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23,133,000.00	2012-3-11	2027-3-11	否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88,824,000.00	2012-3-11	2027-3-11	否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60,600,000.00	2012-8-16	2027-8-16	否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31,690,000.00	2012-5-21	2027-5-21	否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5,515,000.00	2012-5-21	2027-5-21	否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国电库车发电有限公司	170,000,000.00	2005-3-23	2023-6-3	否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吉林台公司一级水电站	137,520,000.00	2002-9-5	2027-11-19	否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年度报酬区间	本年数	上年数
总额	531.65 万元	520.88 万元
其中：(各金额区间人数)		

[20 万元以上]	7	7
[15~20 万元]		
[10~15 万元]		
[10 万元以下]		

(5) 其他关联交易

①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在国电财务有限公司存款余额为 1,950,414,727.63 元，贷款余额为 5,232,000,000.00 元。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国电财务有限公司的存款、借款等关联方交易，存款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存款利率计息，贷款利率按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的利率水平和收费标准及国家其他有关部门的规定执行。本期共支付贷款利息 227,228,616.43 元。

②2013 年 11 月 7 日，本公司向中国国电集团收购了其拥有的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作价 3,466,550,000.00 元。

③2013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子公司国电电力内蒙古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向国电内蒙古电力有限公司收购了其拥有的阿巴嘎旗安能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的股权，作价 101,893,900.00 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关联方应收、预付款项

项目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及所属单位	134,883,715.44		14,293,429.94	
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38,337,000.00			
合计	173,220,715.44		14,293,429.94	
预付款项：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及所属单位	89,786,077.71		81,102,564.48	
合计	89,786,077.71		81,102,564.48	
其他应收款：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及所属单位	1,115,474.64		30,940,234.16	
合计	1,115,474.64		30,940,234.16	

(2) 关联方应付、预收款项

项目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付账款：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及所属单位	2,756,902,239.43		2,241,295,806.90	
合计	2,756,902,239.43		2,241,295,806.90	
应付票据：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及所属单位	284,517,430.71		468,226,382.47	
合计	284,517,430.71		468,226,382.47	

预收款项: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及所属单位		
合计		
其他应付款: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及所属单位	1,210,085,761.68	1,296,981,796.89
合计	1,210,085,761.68	1,296,981,796.89
应付股利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632,715,931.50	
合计	632,715,931.50	

九、或有事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是否违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3,000,0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1,018,215,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1,000,0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648,567,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508,776,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500,0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479,4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449,31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399,000,019.66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和风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380,0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317,985,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永泰大樟溪界竹口水电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316,066,666.67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泰州发电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300,000,000.00	否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300,000,000.00	否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294,0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宁夏太阳能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288,641,684.93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274,0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270,949,167.45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264,0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国电阿特斯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230,0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224,4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电力太仆寺旗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214,859,082.09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电力广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202,794,504.57	否
国电大渡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本部	国电大渡河老渡口水电有限公司本级	连带责任保证	158,0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电力湖南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155,52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电力胶南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120,0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内蒙古晶阳能源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117,170,391.54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锡林郭勒盟天和风能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112,904,043.23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电力广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103,037,470.8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和风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100,000,000.00	否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100,0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电力山西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98,0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电力太仆寺旗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94,000,000.00	否
国电大渡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本部	国电大渡河老渡口水电有限公司本级	连带责任保证	92,723,2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和风风电开发有限公司调兵山分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80,521,031.61	否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75,0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72,0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54,0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电力广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50,544,192.66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永泰大樟溪界竹口水电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50,0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和风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50,0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和风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50,0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和风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50,0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电力太仆寺旗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35,937,500.27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电力山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28,5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电力湖南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21,0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和风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20,0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和风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20,000,000.00	否
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	国电安徽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15,000,000.00	否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10,0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6,336,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500,0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334,645,983.44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同煤国电王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218,8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煤销国电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196,0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煤销国电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98,0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78,765,962.73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煤销国电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49,000,000.00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31,407,596.02	否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同煤国电王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15,939,339.34	否

十、承诺事项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于 2014 年 3 月 21 日，本公司第 7 届董事会召开第 15 次会议，批准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0 元（含税），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

司总股本为 17,229,916,618 股，按照上述预案实施利润分配，需分配现金红利 2,239,889,160.34 元。由于公司存在可转债转股的情况，因此派发现金红利总股本基数以派发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数为准。本利润分配预案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2、2014 年 7 月 1 日开始执行财政部新发布或新修订的会计准则所产生的影响。

2014 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 号、7 号、8 号、10 号、11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2014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 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要求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

本公司将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上述各项准则，并将依据上述各项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以下为所涉及的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①《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2014 年修订)》完整地规范了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企业应当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对于设定受益计划，企业应当采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并依据适当的精算假设，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确定的公式将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此外，该修订后准则还充实了关于短期薪酬会计处理规范，充实了关于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规定，并引入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完整地规范职工薪酬的会计处理。

②《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进一步规范了财务报表的列报，在持续经营评价、正常经营周期、充实附注披露内容等方面进行了修订完善，并将“费用按照性质分类的利润表补充资料”作为强制性披露内容。该准则要求在利润表其他综合收益部分的列报，应将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划分为两类：(1) 后续不会重分类至损益的项目；(2) 在满足特定条件的情况下，后续可能重分类至损益的项目。

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 年修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应当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该准则建立了判断控制存在与否的单一模型，规定对被投资方形成控制需要具备的三个要素为：(1)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2) 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3) 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此基础上，该准则对控制权的判断给出了较原准则更多的指引。根

据该准则的规定，本公司管理层在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具有控制权时需运用重大判断。

④《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规范了对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的认定、分类及核算。合营安排根据合营方在其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该准则要求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共同经营则确认其资产（包括其对任何共同持有资产应享有的份额）、其负债（包括其对任何共同产生负债应承担的份额）、其收入（包括其对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应享有的份额）及其费用（包括其对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应承担的份额）。

⑤《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规范了公允价值定义，明确了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根据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将公允价值计量划分为三个层次，并对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信息的披露作出了具体要求。但该准则并未改变其他会计准则对于哪些场合下应运用公允价值计量的规定。

3、本公司下属公司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自备热发电机组原采用“全上全下”结算模式：所发电量按上网标杆电价销售给国网宁夏电力公司（以下简称“宁夏电力”），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所需的电量再按宁夏电力电价目录采购。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物价局《关于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150MW 电价问题的函》要求，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英力特化工自备热发电机组所发电量结算方式变更为不通过公网输送，直接并入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低压母线向负荷侧供电，采用成本结转法核算电石及 PVC 成本。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将继续向宁夏电力缴纳政府性基金及附加和系统备用费。结算方式的变化对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利润不产生影响。根据其年度实际发电量及目前电价测算，预计每年减少营业收入、成本各 4.6 亿元左右。

4、2013 年 8 月 13 日，本公司下属公司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六届七次董事会会议通过决议，拟处置其全资子公司宁夏石嘴山市青山宾馆有限责任公司。2014 年 1 月 2 日，英力特化工六届十次董事会会议决议拟以公开挂牌方式出售青山宾馆全部股权。截止本报告出具日，青山宾馆股权出售事项仍在进行。

5、2014 年 1 月，本公司与中国石化长城能源化工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本公司持有之国电中国石化宁夏能源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能源”）45%股权予以转让，转让价款 259,303.86 万元。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企业合并

报告期内发生企业合并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2、租赁

(1) 各类租入固定资产的期末原价、累计折旧额、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有关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详见附注七、14、(3)。

(2) 以后年度将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711,377,856.44
1 年以上 2 年以内 (含 2 年)	515,738,363.87
2 年以上 3 年以内 (含 3 年)	523,514,808.77
3 年以上	1,715,876,944.34
合 计	3,466,507,973.42

(3) 未确认融资费用的余额 490,896,009.31 元，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

3、年末发行在外的、可转换为股份的金融工具

经公司 2011 年 5 月 5 日召开的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296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19 日发行 55 亿元可转债，可转债于 2012 年 2 月 20 日进入转股期。截至报告期期末，累计 1,259,000.00 元“国电转债”转为公司股票，转股股数为 483,644.00 股。由于转股价格在不断的调整，因此无法确定可以转换为股票的数量。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项 目	年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年计提的减值	年末金额
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357,85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243,680.41		626,902,605.86		727,146,286.27
金融资产小计	357,850.00	100,243,680.41		626,902,605.86		727,146,286.27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 类	年 末 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80,286,583.63	93.76	9,173,367.51	1.35
组合 2: 应收内部单位款	45,259,579.51	6.24		
组合小计	725,546,163.14	100.00	9,173,367.51	1.2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725,546,163.14	100.00	9,173,367.51	1.26

(续)

种 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42,768,440.94	100.00	15,657,155.47	1.86
组合 2: 应收内部单位款				
组合小计	842,768,440.94	100.00	15,657,155.47	1.8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842,768,440.94	100.00	15,657,155.47	1.86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19,669,985.87	99.19	808,651,918.49	95.95
1 至 2 年	5,223,973.30	0.72	30,462,955.14	3.62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652,203.97	0.09	3,653,567.31	0.43
合计	725,546,163.14	100.00	842,768,440.94	100.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75,270,406.36	99.26	8,084,766.21	808,651,918.49	95.95	8,957,292.65
1 至 2 年	4,363,973.30	0.64	436,397.33	30,462,955.14	3.62	3,046,295.51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652,203.97	0.10	652,203.97	3,653,567.31	0.43	3,653,567.31
合 计	680,286,583.63	100.00	9,173,367.51	842,768,440.94	100.00	15,657,155.47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5)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比例 (%)
华北电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1,020,710.81	1 年以内	52.52
内蒙古电力集团公司	非关联方	106,928,338.35	1 年以内	14.74
国网河北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41,961,304.19	1 年以内	5.78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热力公司	非关联方	36,842,532.12	1 年以内	5.08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334,623.70	1 年以内	4.46
合 计		599,087,509.17		82.58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比例 (%)
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33,497,136.61	4.62
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9,575,602.90	1.32
大同阳光脱硫制剂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520,000.00	0.07
国电东胜热力有限公司	子公司	487,000.00	0.07
国电电力酒泉发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430,000.00	0.06
国电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430,000.00	0.06
阿巴嘎旗安能风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294,840.00	0.04
国电中国石化宁夏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	25,000.00	0.00
合 计		45,259,579.51	6.24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 类	年末数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444,988.68	0.20	12,158,204.80	31.62
组合 2: 应收内部单位款	19,239,905,401.93	99.80		
组合小计	19,278,350,390.61	100.00	12,158,204.80	0.0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9,278,350,390.61	100.00	12,158,204.80	0.06

(续)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9,385,570.63	2.59	35,448,706.02	7.89
组合 2: 应收内部单位款	16,933,810,767.25	97.41		
组合小计	17,383,196,337.88	100.00	35,448,706.02	0.2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7,383,196,337.88	100.00	35,448,706.02	0.20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452,878,831.36	33.47	15,055,163,503.49	86.61
1 至 2 年	11,486,939,734.99	59.59	2,262,313,420.17	13.01
2 至 3 年	1,284,323,174.88	6.66	44,572,301.75	0.26
3 年以上	54,208,649.38	0.28	21,147,112.47	0.12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合 计	19,278,350,390.61	100.00	17,383,196,337.88	100.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1,118,094.17	54.93	1,267,085.65	433,936,899.00	96.56	26,036,213.94
1 至 2 年	3,283,747.57	8.54	328,374.76	4,429,553.50	0.99	442,955.35
2 至 3 年	3,354,497.56	8.73	670,899.51	792,301.75	0.18	158,460.35
3 至 4 年	461,833.00	1.20	230,916.50	2,829,440.00	0.63	1,414,720.00
4 至 5 年	2,829,440.00	7.36	2,263,552.00	5,100.00	0.00	4,080.00
5 年以上	7,397,376.38	19.24	7,397,376.38	7,392,276.38	1.64	7,392,276.38
合 计	38,444,988.68	100.00	12,158,204.80	449,385,570.63	100.00	35,448,706.02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国电电力河北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874,527,503.53	1 年以内, 1-3 年	9.72
国电内蒙古晶阳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585,935,724.30	1 年以内, 1-3 年	8.23
国电和风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439,607,907.43	1 年以内, 1-3 年	7.47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401,895,440.55	1 年以内, 1-3 年	7.27
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1,349,944,000.03	1 年以内, 1-3 年	7.00
合 计		7,651,910,575.84		39.69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
国电电力河北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874,527,503.53	9.72
国电内蒙古晶阳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585,935,724.30	8.23

国电和风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439,607,907.43	7.47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401,895,440.55	7.27
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1,349,944,000.03	7.00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252,036,527.79	6.49
国电宁夏太阳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76,920,193.46	5.59
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882,115,606.74	4.58
国电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872,385,555.78	4.53
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860,618,277.69	4.46
国电电力内蒙古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824,852,197.44	4.28
国电电力酒泉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721,590,156.58	3.74
国电电力山西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01,725,615.56	2.60
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500,000,000.00	2.59
国电电力太仆寺旗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453,960,296.09	2.35
国电电力云南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418,000,000.00	2.17
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400,000,000.00	2.07
国电电力新疆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46,264,116.66	1.80
国电电力青海万立水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02,170,000.00	1.57
宁夏国电阿特斯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00,000,000.00	1.56
国电电力山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87,512,337.22	1.49
国电优能(康平)风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80,400,000.00	1.45
国电电力福建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44,146,763.89	1.27
国电电力甘肃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61,191,022.23	0.84
国电浙江瓯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49,941,388.87	0.78
国电电力吴忠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147,535,000.00	0.77
国电宁波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45,224,201.39	0.75
国电电力青海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35,000,000.00	0.70
国电电力广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6,860,000.00	0.55
国电电力民勤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81,683,318.70	0.42
云南国电电力富民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6,000,000.00	0.29
国电电力宁夏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0,000,000.00	0.26
国电电力普兰店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1,280,000.00	0.11
国电电力武威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670,000.00	0.03
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912,250.00	0.02
合 计		19,239,905,401.93	99.80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对子公司投资	31,770,039,659.15	5,243,351,599.68	48,940,610.37	36,964,450,648.46
对合营企业投资	3,538,164,355.54	364,302,964.58	144,000,000.00	3,758,467,320.12
对联营企业投资	10,197,021,091.87	1,486,295,345.35	1,045,129,310.20	10,638,187,127.02

其他股权投资	22,256,000.00			22,256,00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45,527,481,106.56	7,093,949,909.61	1,238,069,920.57	51,383,361,095.60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1,479,421,152.51	1,528,364,355.54	133,492,955.27	1,661,857,310.81
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权益法	2,067,300,000.00	2,009,800,000.00	86,810,009.31	2,096,610,009.31
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权益法	1,782,608,236.61	1,744,593,686.70	183,990,518.01	1,928,584,204.71
上海外高桥第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548,046,600.00	709,237,803.92	63,170,841.20	772,408,645.12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权益法	709,892,580.65	879,531,739.06	25,223,007.79	904,754,746.85
甘肃大唐国际连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56,870,000.00			0.00
赤峰新胜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权益法	90,230,800.00	115,326,376.04	8,223,624.16	123,550,000.20
北京太阳宫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权益法	182,000,000.00	304,138,974.11	-11,853,519.52	292,285,454.59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2,371,631,179.44	3,513,361,866.70	-63,458,244.37	3,449,903,622.33
上海申源燃料有限公司	权益法	20,000,000.00	102,866,037.36	-5,626,590.48	97,239,446.88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100,000,000.00	17,787,360.49	-16,212,306.71	1,575,053.78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1,069,561,600.00	1,509,041,757.34	170,612,782.17	1,679,654,539.51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6,274,818.51	105,288,623.10	-105,288,623.10	0.00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14,467,892.79	81,317,453.34	16,170,700.15	97,488,153.49
同煤国电同忻煤矿有限公司	权益法	285,180,000.00	1,040,785,026.24	150,428,165.76	1,191,213,192.00
同煤国电王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156,642,600.00	69,207,002.12	4,005,571.55	73,212,573.67
国电电力海隆(大连)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权益法	4,500,000.00	4,537,385.35	12,032.74	4,549,418.09
国电内蒙古上海庙热电有限公司	权益法	26,400,000.00	26,400,000.00	-4,631,924.20	21,768,075.80
深圳市雅都图形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7,566,000.00	7,566,000.00		7,566,000.00
中能联合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成本法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长安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大同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670,000.00	670,000.00		670,000.00
浙江舟山大宗商品交易所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国电大渡河大岗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6,120,000.00	6,120,000.00		6,120,000.00
河北邯郸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11,963,725.58	211,963,725.58		211,963,725.58
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68,225,995.35	1,068,225,995.35		1,068,225,995.35
国电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209,642,691.85	1,209,642,691.85		1,209,642,691.85
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275,061,023.16	275,061,023.16		275,061,023.16
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419,950,329.76	419,950,329.76		419,950,329.76
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277,007,610.00	277,007,610.00		277,007,610.00
国电和风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947,490,000.00	1,746,885,300.00	200,604,700.00	1,947,490,000.00
国电兴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147,680,000.00	147,680,000.00		147,680,000.00
国电凌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7,590,000.00	107,590,000.00		107,590,000.00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7,936,823,552.73	7,178,823,552.73	758,000,000.00	7,936,823,552.73
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141,665,600.00	1,141,665,600.00		1,141,665,600.00
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536,520,000.00	536,520,000.00		536,520,000.00
国电电力酒泉发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559,382,000.00	559,382,000.00		559,382,000.00
国电内蒙古晶阳能源有限公司	成本法	510,978,500.00	391,620,000.00	119,358,500.00	510,978,500.00
鄂尔多斯市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631,400,000.00	631,400,000.00		631,400,000.00
国电汇永山西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0.00	10,200,000.00	-10,200,000.00	0.00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521,360,000.00	2,325,520,000.00	195,840,000.00	2,521,360,000.00
国电电力普兰店热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41,683,300.00	32,033,300.00	9,650,000.00	41,683,300.00
国电电力吴忠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26,640,000.00	117,200,000.00	9,440,000.00	126,640,000.00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国电电力武威发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162,253,590.00	126,967,910.00	35,285,680.00	162,253,590.00
国电电力河北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448,430,000.00	428,360,000.00	20,070,000.00	448,430,000.00
国电电力山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833,688,000.00	644,278,000.00	189,410,000.00	833,688,000.00
国电电力太仆寺旗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237,800,000.00	231,800,000.00	6,000,000.00	237,800,000.00
国电电力朝阳热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255,167,000.00	237,837,000.00	17,330,000.00	255,167,000.00
国电电力山西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605,740,000.00	471,750,000.00	133,990,000.00	605,740,000.00
国电电力甘肃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94,490,000.00	79,600,000.00	14,890,000.00	94,490,000.00
国电电力宁夏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2,102,935,700.00	1,368,860,100.00	734,075,600.00	2,102,935,700.00
宁夏国电阿特斯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237,935,700.00	237,637,700.00	298,000.00	237,935,700.00
国电电力内蒙古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7,220,000.00	297,810,000.00	9,410,000.00	307,220,000.00
国电电力云南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269,255,000.00	200,490,000.00	68,765,000.00	269,255,000.00
国电电力广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234,515,000.00	199,990,000.00	34,525,000.00	234,515,000.00
国电浙江瓯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15,500,000.00	115,500,000.00		115,500,000.00
黑龙江金湾水利水电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成本法	164,620,000.00	154,730,000.00	9,890,000.00	164,620,000.00
国电宁波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42,350,000.00	122,040,000.00	20,310,000.00	142,350,000.00
国电优能(康平)风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42,840,000.00	42,840,000.00		42,840,000.00
国电电力酒泉热力有限公司	成本法	22,330,000.00	22,330,000.00		22,330,000.00
国电电力福建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44,864,000.00	141,054,000.00	3,810,000.00	144,864,000.00
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成本法	6,239,812,198.61	3,677,602,899.65		3,677,602,899.65
国电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2,760,234,881.21	928,818,202.71		928,818,202.71
国电江苏谏壁发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915,408,400.00	550,738,154.86		550,738,154.86
国电新疆电力有限公司	成本法	2,471,316,329.62	1,921,316,329.62	550,000,000.00	2,471,316,329.62
国电电力青海万立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5,190,000.00	304,710,000.00	480,000.00	305,190,000.00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国电双维内蒙古上海庙能源有限公司	成本法	47,940,000.00	47,940,000.00		47,940,000.00
国电电力湖南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84,447,000.00	26,070,000.00	58,377,000.00	84,447,000.00
国电电力浙江舟山海上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63,530,000.00	40,065,190.92	23,464,809.08	63,530,000.00
国电电力青海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88,450,000.00	85,700,000.00	2,750,000.00	88,450,000.00
国电电力新疆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96,232,500.00	72,500,000.00	23,732,500.00	96,232,500.00
国电宁夏太阳能有限公司	成本法	535,997,844.08	523,383,042.96		523,383,042.96
国电浙江青田水利枢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国电电力和禹（镇赉）风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5,231,000.00	5,000,000.00	231,000.00	5,231,000.00
国电湖州南浔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85,920,000.00	30,000,000.00	55,920,000.00	85,920,000.00
国电鄞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4,080,000.00	2,550,000.00	1,530,000.00	4,080,000.00
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	成本法	3,466,550,000.00		1,909,023,200.23	1,909,023,200.23
国电奉化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2,550,000.00		2,550,000.00	2,550,000.00
国电电力民勤新能源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国电电力湖南郴州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54,286,171,932.46	45,527,481,106.56	5,855,879,989.04	51,383,361,095.60

(续)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享有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0	40				
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50	50				144,000,000.00
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49	49				177,026,748.25
上海外高桥第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0	30				144,000,000.00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12.68	12.68				64,668,000.00
甘肃大唐国际连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5	25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享有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赤峰新胜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3	33				
北京太阳宫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26	26				100,517,405.39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9.19	39.19				213,288,713.66
上海申源燃料有限公司	40	40				40,000,000.00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23	4.23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98	18.98				91,080,000.00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6.25	6.25				5,138,929.40
同煤国电同忻煤矿有限公司	28	28				101,830,800.00
同煤国电王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0	40				
国电电力海隆(大连)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45	45				
国电内蒙古上海庙热电有限公司	40	40				
深圳市雅都图形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5	5				
中能联合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1.5	1.5				
长安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0.87	0.87				430,500.00
大同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0.67	0.67				
浙江舟山大宗商品交易所有限公司	5	5				
国电大渡河大岗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0.02	10.02				
河北邯郸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49	49				
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70	70				576,031,130.21
国电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6	66				
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60	60				12,991,076.17
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0	50				87,530,758.64
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	55	55				113,518,365.49
国电和风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117,552,795.19
国电兴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	100				8,493,666.13
国电凌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	100				4,993,964.10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享有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69	69				759,000,000.00
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0	60				
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1	51				
国电电力酒泉发电有限公司	100	100				
国电内蒙古晶阳能源有限公司	70	70				
鄂尔多斯市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70	70				
国电汇永山西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0	0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1	51				15,198,082.48
国电电力普兰店热电有限公司	51	51				
国电电力吴忠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	100				
国电电力武威发电有限公司	100	100				
国电电力河北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39,348,101.36
国电电力山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国电电力太仆寺旗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22,852,962.38
国电电力朝阳热电有限公司	100	100				
国电电力山西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56,875,605.78
国电电力甘肃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国电电力宁夏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53157731.48
宁夏国电阿特斯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18,875,336.90
国电电力内蒙古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31,243,820.20
国电电力云南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22,680,000.00
国电电力广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享有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国电浙江瓯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70	70				
黑龙江金湾水利水电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00	100				
国电宁波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国电优能(康平)风电有限公司	51	51				2,851,764.94
国电电力酒泉热力有限公司	100	100				
国电电力福建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100	100				126,909,855.09
国电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50	50				822,580,388.52
国电江苏谏壁发电有限公司	100	100				95,050,000.00
国电新疆电力有限公司	100	100				559,250,000.00
国电电力青海万立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国电双维内蒙古上海庙能源有限公司	51	51				
国电电力湖南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国电电力浙江舟山海上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国电电力青海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国电电力新疆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国电宁夏太阳能有限公司	100	100				
国电浙江青田水利枢纽有限公司	100	100				
国电电力和禹(镇赉)风电有限公司	100	100				
国电湖州南浔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100	100				
国电鄞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1	51				
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	100	100				
国电奉化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1	51				
国电电力民勤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100				
国电电力湖南郴州风电开发	100	100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享有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有限公司						
合计						4,628,966,501.76

注：本公司对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比例虽然未达到 20%，但在上述单位有派驻董事，对上述公司的决策构成重大影响，故采用权益法。

(3)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的详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本年未确认投资损失	累计未确认投资损失	本年未确认投资损失	累计未确认投资损失
甘肃大唐国际连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7,865,535.03	120,167,925.90	17,231,270.04	82,302,390.87
合计	37,865,535.03	120,167,925.90	17,231,270.04	82,302,390.87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4,312,675,656.41	3,908,284,781.07
其他业务收入	146,481,439.39	197,484,398.87
营业收入合计	4,459,157,095.80	4,105,769,179.94
主营业务成本	3,746,653,856.84	3,716,280,693.98
其他业务成本	114,792,062.45	95,420,763.76
营业成本合计	3,861,445,919.29	3,811,701,457.74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行业	4,055,396,046.91	3,397,940,500.34	3,610,262,412.84	3,274,825,464.81
热力行业	257,279,609.50	348,713,356.50	298,022,368.23	441,455,229.17
合计	4,312,675,656.41	3,746,653,856.84	3,908,284,781.07	3,716,280,693.98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产品	4,055,396,046.91	3,397,940,500.34	3,610,262,412.84	3,274,825,464.81
热力产品	257,279,609.50	348,713,356.50	298,022,368.23	441,455,229.17

产品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合 计	4,312,675,656.41	3,746,653,856.84	3,908,284,781.07	3,716,280,693.98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东北地区	1,484,605,079.68	1,519,388,488.48	1,146,116,531.21	1,255,162,681.04
华北地区	2,828,070,576.73	2,205,929,546.87	2,762,168,249.86	2,439,945,516.03
华东地区		21,335,821.49		21,172,496.91
合 计	4,312,675,656.41	3,746,653,856.84	3,908,284,781.07	3,716,280,693.98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期 间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合计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
2013 年	4,096,360,525.60	94.98
2012 年	3,610,262,412.84	87.93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项目明细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47,415,905.06	1,692,366,292.8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76,617,319.57	1,441,080,099.8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50,464,557.65
合 计	5,324,033,224.63	4,483,910,950.30

注：本公司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2) 占利润总额 5%以上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国电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822,580,388.52	222,772,679.44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759,000,000.00	848,700,000.00
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576,031,130.21	227,064,276.34
国电新疆电力有限公司	559,250,000.00	173,918,157.55
合 计	2,716,861,518.73	1,472,455,113.33

(3) 占利润总额 5%以上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增减变动原因
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361,017,266.26	196,827,187.46	本年利润增加
同煤国电同忻煤矿有限公司	252,258,965.76	290,920,000.00	本年利润减少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77,492,955.25	162,932,825.76	本年利润增加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增减变动原因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1,692,782.17	229,530,454.40	本年利润增加
合计	1,152,461,969.44	880,210,467.62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428,632,117.28	3,175,337,362.45
加: 资产减值准备	81,081,841.85	31,654,424.0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02,586,367.97	479,617,124.02
无形资产摊销	3,776,764.10	1,579,848.2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5,107,130.20	-874,599.5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5,453.4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85,960,847.83	1,334,869,093.7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324,033,224.63	-4,483,910,950.3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828,876.02	-52,043,056.0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308,896.25	11,304,638.8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7,044,694.35	-15,127,744,276.6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47,458,546.49	2,154,007,281.5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6,081,170.37	-12,476,203,109.5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385,033,981.81	2,261,845,790.23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2,261,845,790.23	848,494,291.35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76,811,808.42	1,413,351,498.88

十四、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99,822,751.23	1,380,678,745.8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8,453,839.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7,212,120.30	168,092,466.4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41,832,360.6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6,573,194.54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0,781,390.50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901,783,122.28	250,011,290.36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121,309.44	5,794,788.3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31,038,333.34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408,403.05	110,414,779.6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908,532,341.22	1,965,278,271.08
减：所得税影响额	83,528,975.16	454,280,949.07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02,911,081.56	192,694,780.58
合 计	422,092,284.50	1,318,302,541.43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623	0.364	0.350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105	0.340	0.329

注：*1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项目	序号	2013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年初净资产		36,162,857,887.91
本期增加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其中：		
1、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股权增加的净资产	1	96,990.85
净资产变动下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数	2	11
2、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股权增加的净资产	3	25,995.40
净资产变动下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数	4	9
3、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股权增加的净资产	5	203,976.28
净资产变动下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数	6	7
4、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股权增加的净资产	7	1,996.80
净资产变动下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数	8	6
5、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加资本公积	9	37,291,074.01

净资产变动下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数	10	11
6、本期净利润	11	6,279,156,091.94
净资产变动下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数	12	6
7、本期其他综合收益	13	626,902,605.86
净资产变动下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数	14	6
本期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8、收购安徽电力公司减少净资产		3,273,464,718.33
净资产变动下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数		2
9、收购阿巴嘎旗安能风电有限责任公司减少净资产		98,592,043.63
净资产变动下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数		3
10、现金分红减少的公司普通股股东净资产	17	2,239,875,001.65
现金分红减少的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数	18	7
加权平均净资产		37,773,479,895.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62

注*2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项目	序号	2013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年初净资产		34,647,004,633.33
本期增加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其中：		
1、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股权增加的净资产	1	96,990.85
净资产变动下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数	2	11
2、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股权增加的净资产	3	25,995.40
净资产变动下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数	4	9
3、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股权增加的净资产	5	203,976.28
净资产变动下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数	6	7

4、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股权增加的净资产	7	1,996.80
净资产变动下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数	8	6
5、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加资本公积	9	37,291,074.01
净资产变动下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数	10	11
6、本期净利润	11	5,857,063,807.44
净资产变动下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数	12	6
7、本期其他综合收益	13	626,902,605.86
净资产变动下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数	14	6
本期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15	
8、收购安徽电力公司减少净资产	16	1,557,526,799.77
净资产变动下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数	17	2
9、现金分红减少的公司普通股股东净资产	18	2,239,875,001.65
现金分红减少的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数	19	7
加权平均净资产		36,356,366,071.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105

(2)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见附注七、55。

3、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 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货币资金	2,565,722,128.71	1.07	5,862,105,943.32	2.66	-56.23
应收票据	1,242,347,739.65	0.52	676,354,301.49	0.31	83.68
预付款项	769,598,393.54	0.32	1,257,646,417.53	0.57	-38.81
存货	2,496,092,897.89	1.04	3,663,504,453.77	1.66	-31.87
其他流动资产	566,089,656.83	0.24	21,040,885.40	0.01	2,590.43
商誉	423,391,258.77	0.18	269,035,745.84	0.12	57.37
应付票据	3,816,015,247.95	1.59	2,385,023,211.94	1.08	6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12,129,165,183.34	5.04	4,624,384,197.93	2.10	162.29

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3,592,393,602.26	1.49	1,239,873,296.84	0.56	189.74

货币资金：货币资金期末数为 2,565,722,128.71 元，比年初数减少了 56.23%，主要系本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股东增资款到账导致货币资金余额较大，2013 年 12 月 31 日同比货币资金余额减少。

应收票据：应收票据期末数为 1,242,347,739.65 元，比年初数增加了 83.68%，主要系本公司的子公司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应收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预付账款：预付款项期末数为 769,598,393.54 元，比年初数减少了 38.81%，主要系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国电江苏谏壁发电有限公司等公司工程款、预付燃料款本期减少所致。

存货：存货期末数为 2,496,092,897.89 元，比年初数减少了 31.87%，主要系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国电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国电江苏谏壁发电有限公司等公司燃料储备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其他流动期末数为 566,089,656.83 元，比年初数增加了 2590.43%，主要系本公司对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委托贷款增加所致。

商誉：商誉期末数为 423,391,258.77 元，比年初数增加了 57.37%，主要系本公司子公司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子公司商誉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应付票据期末数为 3,816,015,247.95 元，比年初数增加了 60.00%，主要系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国电新疆电力有限公司、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等公司采用应付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数为 12,129,165,183.34 元，比年初数增加了 162.29%，主要系本公司 08 国电债将于 2014 年到期调整到 1 年以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示，以及本公司子公司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等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长期应付款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其他非流动负债期末数为 3,592,393,602.26 元，比年初数增加了 189.74%，主要系本公司子公司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发行三年期的私募票据所致。

(2) 现金流量表项目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00,014,234.15	16,134,983,993.19	7,065,030,240.96	43.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996,481.42	10,076,965,514.81	-10,196,961,996.23	-101.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数为 23,200,014,234.15 元，比上期数增加了 43.79%，主要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国电江苏电力有限公司、国电江苏谏壁发电有限公司、国电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国电新疆电力有限公司等公司本期销售电量收到的现金增加以及本年度燃料采购成本下降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数为 -119,996,481.42 元，比上期数减少了 101.19%，

主要系本公司 2013 年度吸收投资额减少、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增加以及本年度支付国电安徽电力有限公司股权收购款所致。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总经理、总会计师、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陈飞虎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3 月 21 日